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一个少女成才的足迹



一个文学少年的成长道路

徐明寿 王义明

田晓菲在《我爱书》这首诗中写道：

我爱书，我爱那小小的书屋，
虽然只有几平方米，
却装得下悠久的历史，
盛得下整个宇宙。

……

书的世界神奇而丰富，
为我们打开了智慧的窗口，
书给我知识，给我力量，
是我的老师，是我的朋友。

我爱书，
小小书屋是我的方舟，
我愿做一名勇敢的水手，
在知识的海洋不懈地追求！

的确，田晓菲是一个奋斗不息的追求者。田晓菲今年 14 岁，原是天津十三中学初三学生。1985 年 9 月，经北大中文系、英语系、心理学系有关专家的综合考核，她被北京大学破格录取，成为八五级英语系学生。

田晓菲从小爱好文学，因为识字较早，5 岁就开始阅读文学作品。她 6 岁半开始写诗，8 岁时参加世界儿童诗歌比赛，以《迎接美好的明天》一诗，获得了国内奖，并分别于 1983 年、1984 年获得《少年文艺》、《东方少年》优秀作品奖和全国儿童诗歌比赛佳作奖。近几年来，她先后在《人民日报》、《当代》、《文学报》、《儿童文学》等 50 余种报刊上发表诗、散文近 200 篇。她 10 岁时就出版了第一本诗集《绿叶上的小诗》，13 岁时又出版了第二本诗集《快乐的小星》。由于诗歌创作的成绩，1984 年她荣获了首届“中国少年科学奖”的特别奖，1985 年又被中国作协天津分会吸收为正式会员。这个文学少年的成长道路，给人们以有益的启迪：她确实有一定的天赋，然而更重要的是她具有超过同龄孩子的勤奋好学和不懈追求。

田晓菲出生在“读书无用”的年代，却酷好读书。爸爸是一家杂志的文学编辑，妈妈是中学语文教师，父母都忙于工作，小哥哥便成了她的启蒙教师，给她讲故事、念儿歌，领着小妹妹在知识的海洋中漫游。她是从两岁多跟着妈妈看图念歌谣识字的，不到四岁时，就认识了四五百个常用汉字。父母便鼓励、扶持她自学，帮助她掌握工具，教她查各种新旧字典。爱读书的晓菲认字越来越多，阅读范围也越来越广泛。她的自学能力很强，其程度大大超过同龄孩子，常常是上一段学，就跳级，争得了时间，就在家自学。八九岁时她以狂热的兴趣和难得的毅力，阅读王力教授为大学文科编著的《古代汉语》，并把课文的古文，统统翻译成白话文，计有二百多篇。1981 年 9 月，她还不到十周岁，就提前自学完了小学课程，没等到正式毕业，便转到天津市十三中学，旁听初一的英语和理科课程。又因考试成绩好，随班升入二年级，并被批准为正式生。在初二这一年里，她又读完了初三到高三的英

语课程，还试译了两本童话《木偶奇遇记》和吉普林的《原来如此的故事》。六岁起，她开始读唐诗、宋词、《古文观止》、元曲和鲁迅、郭沫若、茅盾、巴金、雪莱、拜伦等名家作品，不仅读诗、读古文，也爱读小说和历史书，古今中外的名著读了二百多部，像《水浒传》、《三国演义》、《红楼梦》等书，已是反复读过多遍，还参看了很多对这些书的评论文章。在她每本日记的后面，都记录了她读过的书目，其阅读量是惊人的。

田晓菲不仅勤奋读书，更勤于练笔。晓菲写诗，“不是偶尔为之，或是随意涂抹的，她把写诗看作一种高尚的事业”。

（臧克家序言中的话）她写出了那么多的好诗。除写诗以外，她也写散文、童话和小说，然而写得最多的还是日记。晓菲从八岁开始写日记，到现在几乎没有间断过，几年来已写了十五本，约九十万字。她把自己每天的见闻、感想、读书心得……全写进了日记里，既锻炼了文笔，又锻炼了思想。所有这些，对她的诗歌创作都有直接帮助。她的日记写得很杂，一件事，一场电影，一部电视剧，一支歌，一本书，一张画都能引出她的一篇长达千字以上的日记。这些日记，内容丰富多彩，文笔清新活泼，因为她读书较多，又走过一些地方，所以，她的日记具有文学性、知识性和趣味性，从中可以看出晓菲成长的道路、攀登的足迹。晓菲的不少观察日记（叙事、记人、写景），则是优美的散文，另有大量读书笔记式的日记，保留了不少有价值的独到见解。对文学、音乐、美术，她都喜爱，在日记中都有所记载。可以说，日记是晓菲对自己的真诚的谈话，是她生活的真实的记录。

著名作家冯骥才在《小菲菲该怎么办？》的报告文学中，第一次选录了晓菲的几则日记以后，便陆续有几家报刊选登了她的数篇日记，在少年朋友中引起了强烈的反响。作为教育工作者和语文报刊的编辑，这些年来，我们同全国不少的中小学教师、学生、家长都有密切联系，在一封封热情的来信中，有许多人都恳切表示，渴望读到晓菲的更多的作品和日记，希望了解她学习、生活、思想等方面的更多情况。我们想，如果把晓菲的日记选编出版，那将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这些日记，不仅能使广大少年朋友收到学写日记的方法和得到熏陶的作用，还能使教师和家长，受到多方面的启迪。

半年来，我们捧读晓菲的15本日记，着手进行选编工作。这项工作，首先得到了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负责同志、人民文学出版社社长孟伟哉、《中学生》杂志主编庄之明以及晓菲父母的热情帮助和大力支持，他们都对日记的选编提出了十分宝贵的意见。于是，我们便确定了这样的选编原则：一、要全面反映晓菲健康成长的历程，能从日记中看得出她在德、智、体诸方面都得到发展的情况，因此，对其中不少的观察日记和大量读书笔记式的日记，不得不忍痛割爱；二、要保持日记的本色，做到真实可信，除错别字和标点符号做点技术性的订正以外，不作任何其他形式的修改；三、要便于少年朋友们阅读，篇幅不宜过长，因此，对其中较长篇幅的日记（有的达两三千字之多），只好不选或采取节选的办法；四、要突出文学少年这个特点，能看出一个小诗人的成功之路及诗歌创作上所取得的成绩，于是，便在日记末尾，附上十余首各阶段有代表性的诗作。

奉献于大家面前的这本日记选编，我们希望读者朋友能这样去读它：首先，不要把它单纯当作一本写作范文来读，而要从多方面去吸取其中的养料。诚然，读这本日记，对提高少年朋友的写作水平是大有益处的，但我们更应该更多地从中受到思想的熏陶。晓菲的勤奋、追求、毅力、自信……等性格特

征，则是少年朋友们要好好学习的。其次，晓菲不是“神童”，只不过良好的家庭环境和家庭教育，播下了她这颗早熟的种子，父母从她幼年起就注意启发她的智慧，开发她的智慧宝库，同时得到了社会上不少热情的帮助，但这是次要原因，最根本的还是晓菲个人所做的巨大的努力。最后，还要强调一点，从晓菲的日记可以看出，她始终在不懈地追求、不停地攀登，有人担心她会重蹈某些“神童”的覆辙，这一点，晓菲已做了充分准备，正如她在日记中写的那样：“永远静止的，是永恒的历史，永远前进的，是人类脚步。”但愿在今后的日记选中，能再次看见她在追求道路上留下的一串串坚实的脚步。

田晓菲诗选（十二首）

迎接美好的明天

我做了个梦，
来到花园中。
有许多儿童，
在那里劳动。
有的脸蛋雪白，
有的皮肤黑红，
有的长着金黄的头发，
有的长着碧蓝的眼睛。
你帮我浇花种树，
我帮你拔草捉虫。

有个黑孩子乘着飞船，
从天上摘来了许多星星。
把星星挂在树上，
花园里到处亮着灯笼。
我们唱歌、跳舞，
花园里刮着阵阵春风……
醒来后，我讲给妈妈听，
妈妈说：“这不是梦，
明天就是这样——
幸福、和平。”

一九八一年三月十九日

（注：这首诗为田晓菲八岁时参加世界儿童诗歌比赛所作，获得国内奖。）

爸爸回来了

爸爸回来了，
从北戴河的海滨。
给我带来了美丽的贝壳，
贝壳里装着海波粼粼。

爸爸回来了，
可我的心却飞走了。
飞到了爸爸去过的地方，
在蓝天碧海间翱翔。

还有五颜六色的石子，
多得我简直数不清。
它们笑着争向我问好，
其中杂着浪花的深情。

一九八一年十月十六日

清清的小河

小河笑了，
就有“哗哗”的响声。

小河睡了，
结了一层厚厚的冰。

小河唱了，
鱼儿也要跳舞。

小河哭了，
那时就是暮冬。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在诗的土地上

在诗的土地上，
我只希望，
当一株幸福的，

默默的小花。
但是，她要开放、生长，点缀着诗的领土，
——没有任何别的企图。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放风筝

飞翔在蔚蓝的天空，
一片欢笑托着彩色的风筝。
暖风抚着这小小的理想，
小手里紧握着希望的绳。

飞呀飞，一颗颗童雅的心，
跑呀跑，一双双追逐的眼睛。
不知谁的挂落了一片白云，
化成梦，来到孩子们心中……

一九八一年四月十六日

在夜晚的小径漫步

我在夜晚的小径漫步，
听小溪丁丁冬冬地倾诉，
听和煦的暖风抚着星儿，
听小草在生长，蚯蚓在掘土。

月光铺满了小道，
笼着栖息的小鸟。
这时的夜是一首美丽的诗，
我，是一个走动着的问号。

一九八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我向往澎湃浩瀚的海洋

我向往澎湃浩瀚的海洋，
它是不是蓝得和天空一样？
我向往欢乐翩飞的海鸥，
它是不是有雪一样的翅膀？

我想在海的怀抱里奔跑，
嬉戏那蹦跳的浪；
我想在海边捡拾贝壳，
享受美丽的安详。

我多想，多想静听海的浪啸，

就像躺在妈妈怀里听催眠的歌唱；
缠在爸爸身边像固执的小甲鱼：
“带我到海边去吧！”
哀求的话伴着哀求的目光。

我不要听空空的安慰和许诺，
我要亲身去那蓝色的海洋。
可是这些希望和幻想，
就像浪花撞上了礁石，
委屈地化做泡沫，
无声无息地流向远方……

一九八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爸爸要去北戴河，我也要去，他不让。爸爸走后，我委屈地哭了一场。

啊，小路！

啊，小路，弯弯曲曲的小路！
多少个夜晚在你身边漫步。
每一棵小草都启发我的诗思，
每一块石头都洒过我的汗珠。
树干镌刻着我美好的理想，
脚印标志着我成长的路途。
在这里我品尝着失败的痛苦，
在这里我享受着成功的幸福。
不全是平坦却有坎坷，
石头和荆棘想让我屈服。
但是，不仅过去，而且将来，
我将永远沿着你走下去，小路！

一九八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东过团泊洼

早就从诗行里知道了你，
却没想到你就在这里！

独流碱河张开温存的双臂，
紧紧地拥抱着这块土地——

大豆把金铃摇得丁零零响，
声音从高高的谷垛上滚过去。

团泊洼，像一棵醉了酒的红高粱，
太多的幸福膨胀了你。

团泊洼，好些年你太压抑、太委屈，
现在，你要尽情地奉献秋天的丰腴。

团泊洼！只怨车儿不能解人意，
它驶得太快呀，驶得太急……

一九八三年十月九日

我爱……

我爱……

谁能够说清我
究竟爱的什么？
我爱春天的阳光，
我爱哗笑的小河，
我爱看鸽子从云彩里飞过，
我爱听云雀在云彩里唱歌，
我爱婴儿的第一个微笑，
我爱百合花纯洁的颜色，
我爱通红的沸腾的钢水，
我爱田野上富饶的收获，
我爱草原的绿色地毯，
我爱大海的银色浪波，
我更爱我胸前的领巾像团火，
爱我的校园、教室，音乐课…

这一切的一切，我都爱呵，
只不爱虚伪、丑陋和邪恶。

我要微笑着大声宣告：
——我爱美，我爱生活！

一九八三年十月十七日

第一个中秋节

每双眼睛里都有
不圆的中秋的月亮，
每人都有一个
属于自己的远方。
每枚邮票都是五彩的窗口，
透过它可以向家乡遥望；
每张信封都是洁白的小船，
它将载着我们温馨的爱远航。

可未名湖的波浪，
同样能映出美丽的月光；

友谊的微笑，
静静地流过心房。
当明月是朵花佩在天空的胸口，
我们会在中秋的夜晚，
铺开一片温暖的梦乡……

一九八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落叶

绿色的小船	再不闹闹嚷嚷
从春季开航	只是静静地
一路歌唱着	静静地思索远方
来不及看清世界	
划过了	唯有这时
充满幻想的夏	才真正成熟
泊在秋天的港	包括爱
帆	包括梦想
一片金黄	于是满怀欢乐
	飘落在母亲的胸膛。
再不轻信一切	一九八五年十月

（注：这首诗是田晓菲于1985年10月在《读写知识》报召开的座谈会上应与会者的要求，用15分钟时间按指定题目即席创作的。）

序

这本日记的选编者、我的朋友徐明寿同志，把田晓菲的日记拿给我的时候，带来了一本诗集《快乐的小星》，诗集扉页上写着“孟伟哉老师指正”，落款是“晓菲”。我没有想到她会送给我她的著作。但当我终于拿到时，我想，她也许会称我“叔叔”或“伯伯”，因为我知道她是一位刚满14岁的姑娘，然而，她写的是“老师”。“老师”当然也是对长者的尊重，但总不如“叔叔”或“伯伯”显得亲切。这样，我首先感觉到的是：她满怀自信。她认为她和我平等的。

她自信，她自尊，她认为她和在年龄上可称为她的父辈的人是平等的，我认为这是她的很好的心理状态。她在一年前已经成为北京大学的学生，她应该有这样的精神风貌。因此，当我要为这本日记选写几句话的时候，我绝不想对它的作者发什么教导，也绝不想借此机会对另外许多少年朋友们讲什么箴言。我们大家确实应该是平等的。平等，这是极为重要的。

我只是一名读者。我读了晓菲同志的一部分诗稿，读了她的一篇寓言，读了她的一部分日记。我认为，她的诗歌和寓言，要比她的日记更有思想和文采，而她的日记，则体现着平实和丰富。这是很自然的。当她进行艺术创作的时候，她需要激情和想象，并且不能不把这种力量集注于一个经过选择和提炼的题目（主题）上，当她写日记时，她需要实实在在记下一些事情。然而若没有写日记的笨功夫，她的艺术的灵气也许就要大为减少，这是一种辩证的关系。

她写日记已经坚持五年，这是一种毅力，是一种更好的性格特征。她这种性格越坚强，她的聪明和才智在未来的岁月中就会开出更多的花，结出更多的果。

我原来想在她的诗歌和日记中看到很多的天真烂漫，然而我觉得我看到的更像一个成年人，感受到的是较多的成年人的气质，特别是日记的语言。我不理解这种现象。我正在想，我这种感觉本身也许就是错误的，也许还是因为我总觉得她是个孩子。因此，我主张，对她的日记，除错别字和标点符号可以改正外，不应作任何其他形式的修改。这样，她的日记才会更有价值。

当20世纪结束时，田晓菲同志只有30岁。如果一切正常，她真是前程远大。

孟伟哉

一九八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一个少女成才的足迹

一九八一年

八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星期六（多云）

今天是这个月的最末一日。时间啊，像流水一样，一去再也不回头。不留一点痕迹，只有记忆……每一个日子，都是一页空白，等待着人们用生命、用火样的热情，去在那上头写下字迹。我这一个月的每一天，都是空白的吗？有没有留下字迹呢？

晚上，爸爸带来一本长篇历史小说《星星草》，一本儿童寓言故事《夏洛的网》。我高兴极了，我在书里寻求我的天堂，我的幸福而美好的乐园。每当读书时，我就沉浸在一种不可言喻的幸福和甜蜜里。书，是我生活里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它吸引着我，它像一种美妙的歌声，纵然听完了，也在你的耳边萦绕。我一读书，就好像忘掉了一切，在另一个世界之中。我不明白那些整日在跳珠珠的孩子们，怎么可以在那种枯燥的东西之中，寻求她们的幸福和欢乐……

八一年三月四日 星期三（晴·风）

晚上，我又把《夏洛的网》这本书读了一遍。《夏洛的网》是一本寓言故事书，它是美国人怀特写的。它主要写大灰蜘蛛夏洛和老鼠谈波顿设巧计骗过了人类，救了小猪威伯的命。我看完后哭了，因为最后秋天到了，夏洛死去了，只剩下它的孩子。我特别喜欢它，它正像书中说的那样：多情、多才而且忠诚。我也喜欢威伯——那只小猪。它最后把夏洛的孩子们带走了，并繁殖出514个小蜘蛛。在这本书中，我认为谈波顿最坏，它有个毛病——贪吃。要不是夏洛许它食物，它不会救威伯的命。而威伯不许它食物呢？它也不会帮威伯把夏洛的孩子带走。况且我生性讨厌老鼠。怀特还塑造了芬、查克曼夫妇、爱拉伯尔夫妇、母鹅、羊等等的形象。整本书夹杂着许多幽默的语言，写得妙趣横生，插图也配得很好，一句话，《夏洛的网》，是一部很好的儿童读物。

八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星期五（晴）

今天我把刘勰写的《文心雕龙·情采》译完了。刘勰是南朝梁朝人，他提倡朴素清新的文风，极力反对文辞华丽的风气，这篇文章就是说这个的。文章里说，不要因为词藻绮艳而掩盖了思想内容，这是不好的。但不是说，一点文辞都不要用，用是可以用的，但不能因为讲究词藻就不顾思想内容，应以思想内容为主、文辞为宾。他在这篇文章里还批评一些无病呻吟、矫揉造作的文章，说应该“为情而造文”不该“为文而造情”。我很同意他的观点，这不禁使我想起宋代著名诗人辛弃疾的词《采桑子》来，里面有这么一句：“为赋新诗强说愁”，这就是批评无病呻吟的。

八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星期二（阴）

昨天我去陶伯伯家，看见陶伯伯自己画的国画贴在墙上。有荷花，有金鱼，有竹子，画得很好。我的手不禁痒痒起来，也跃跃欲试地想画，陶伯伯

便先画给我看，他画了一幅金鱼赠我，我题了两句诗：“一幅丹青妙，惹猫馋涎滴”。之后，我也画了几幅，都不好，我都给陶伯伯了。我自己也留了一张：《捕》，是画猫捕老鼠的。这一下，激发起我画国画的兴趣。临行，陶伯伯赠我一本书：《维吾尔族民间故事》。

八一年四月四日 星期六（晴）

今天我们仍然去出版社。我已经认识了不少叔叔、阿姨。像王姨、安姨、陈原叔叔等。她（他）们都是那么好，那么热心。她（他）们都鼓励我好好学习、好好锻炼身体。特别是安姨，她叫安晓慧，是一个很顽强的人。她告诉我：要做石缝中的小草，在哪儿都可以生长，而不要做温室里的花朵。她又告诉我：生活是多么美好，要热爱她……她的话和那些叔叔阿姨的话，深深地打动了，我决定回去后好好锻炼身体，好好学习，不辜负她（他）们对我的希望。

八一年四月十三日 星期一（晴间多云）

今天我看从牟姨那儿买来的书：《大观园研究资料汇编》。看了两篇文章，发现两个错误。一个错误在第一篇文章《大观园平面图的研究》里，是葛真写的。他说：“湘云黛玉在凹晶溪馆联诗，吟出‘冷月葬花魂’的名诗。”应当是“冷月葬诗魂”。不过这可能是印的谬误；另一个错是在《漫谈“大观园”》里出现的。那里说“宝玉自称蕉下客”是不对的，宝玉自称怡红公子，而探春才自称蕉下客，因宝玉说过“这里梧桐芭蕉尽有，或指桐蕉起个，倒好。”探春笑道：“有了，我却爱这芭蕉，就称蕉下客吧。”这才引出黛玉开玩笑说出“蕉叶覆鹿”这个典故，取笑探春“快牵了她来炖了肉脯子来吃酒。”引得众人“都笑起来”。所以，这篇文章里说“宝玉自称蕉下客”是不对的。

八一年四月十六日 星期四（多云）

今天我观察王锡琪的画：《老虎听箏》。我觉得他画得好极了，老虎和少女的表情都那么逼真。尤其是老虎，那百兽之王的眼睛好像神往着什么。少女端丽的脸上，水汪汪的大眼盯着箏，仿佛整个心思都倾注在箏上。不过，这幅画有个缺点：画的水流太大了，而且有好几处，冲起很大的浪花。箏声是不太响的，水声盖过箏声，老虎就只能听“水”而不能听“箏”

了。不过，这仅是我的想法，正像南朝时人沈约《谢灵运传论》里说的“如曰不然，请待采哲”。

八一年四月廿九日 星期三（晴）

傍晚和爸爸妈妈到田野散步，一眼望去，暮色朦胧，几片优雅的白云浮在天上，虽然还有一些残霞，但一小钩弯弯的新月，已经娇羞地挂在了天上。远远的，有好几只青蛙在叫，透过薄薄暮霭，遥遥传来，更加好听。这时的景色真美啊！我不禁兴致勃勃起来，建议联诗，爸爸妈妈都同意了。爸爸说

头一句：“暮春三月晚风轻”。我吭哧半天，才勉强对出一句：“遥吹苇香透碧空”。妈妈说不好，因为前头的风是无形的，苇香又是无形的，一看都是虚的，不好。爸爸便改成：“柳丝微摆池水平”。然后又该我联，我低头走了好大一会儿，才做出“童稚傍老石上坐”一句，爸爸又对了一句：“农夫荷锄塘边行”。我说：“蝙蝠振翅残照里”。爸爸待了一会儿，马上又联出下句：“看蛙鸣鼓嫩苇中”。最后爸爸建议：“该收尾了吧？”我同意了，于是我又凑出两句：“遥望炊烟升起处，半轮新月挂碧空。”

然后回家写了下来。这次散步，很有收获，大家尽兴而归。

八一年五月十日 星期日 （晴·风）

上午谷姨带着那两个小哥哥——锦天、倚天来了，还有那位前天来的李叔叔。我们跑到小河边，尽情地玩呀，笑呀，照相呀，还联了诗。蔚蓝的天空，澄明的河水，翩翩的蝴蝶，戏水的小鸭，一切都成了我们的题材。下午，我们成立了一个“挽春文学社”，倚天和锦天都喜欢文学，我便和倚天赛诗。他第一次写自由诗，就写得不错，尽管我觉得它很像“五四”时期的白话诗。我们赛诗后，又猜谜语，讲笑话，打球，下棋。我今日大有收获，度过了一个很有意义的星期天。

八一年六月二日 星期二 （晴）

今天复习《论语》里的《乡党》篇。这篇小短文是这样写的：“厩（即马棚）焚，子（即孔子）退朝，曰：‘伤人乎’？不问马”。记得我以前翻译这篇文章时，还满对孔子抱成见呢！当时译完我便问爸爸：“孔子为什么不问马？”爸爸笑了：“人当然比马重要哇！”我还很不服气的犟呢！现在想起来固然好笑，但我还是挺同情马的。要是孔子呀，我就先问人，后问马！瞧，这样多公平呀！

八一年八月二十日 星期四 （晴）

黄昏时，妈妈把我“驱”出来做眼保健操，我顺便为我的三盆花儿浇水。花儿在微风中摇曳，那裹在花苞中的小花也伸出头来，对我顽皮地笑，我觉得它们虽不如牡丹、玫瑰那么华美，但我替它们骄傲地说：“它们有它们的美，有它们的风格。”是的，那盆“迎客香”，嫩白的花瓣上头，总有一点红，就像印度女郎额上的红痣，天然素雅，不用雕琢。而“死不了”呢，虽然它的名字似乎不美，但花朵迎着骄阳怒放时，那美的真谛就显示在眼前了，我想：生活就像花一样美，不是吗？

八一年八月三十日 星期日 （半晴）

上午妈妈和哥哥去劝业场了，买回来一大包东西。

下午，我坐在桌前写日记，一边听着柴柯夫斯基的音乐“睡美人”。曲于优美欢快，忽而高亢，忽而低沉，忽而又深邃得像头上的天空，忽而神秘得像眨眼的小星，忽而绰约像夜间飘渺的夜来香，忽而激动如欢舞中的女郎。

这音乐，是那么美妙，那么甜蜜，把人引入了一个不可言喻的境界。忘掉了一切，忘掉了还有世界的存在，把你引入奇妙的天庭。你仿佛看到遍地开着花儿，星星在你的头上，伸手可摘。一群美丽的仙子翩翩起舞，白纱衣随着身子一起一落。你听了音乐，会感到大地是这么温暖，这么美好。你在音乐中会发现美的真谛，你会在这美的境界中陶醉，原谅一切人的过错，去拥抱他（她）们。你会觉得生活在你面前闪闪发光，命运在对你微笑。在音乐中，会找到你的天堂，找到纯洁的灵魂。这就是音乐的伟大力量。你难道没听说过欧·亨利的小说《警察与赞美诗》吗？那个小偷因为听了教堂中的赞美诗——忏悔之曲，而幡然改悔了么？这就是音乐的伟大力量！爱音乐吧！

八一年九月一日 星期二 （晴）

今天天气很好。昨天晚上爸爸回来告诉我：明天广播电台的李阿姨要来。因为天津和日本神户的广播电台互相交换一些同学的讲话磁带，要我最好写一首诗，再写篇稿子，明天能录音就录。我答应了。上午，我执写了一首四段十六行的诗《给日本小朋友》。我写完后，先“审”了一遍，自己颇不满意，便递给了“二审”——妈妈。妈妈看完说很好。我忐忑不安的心情才安定了一些。最后，给板着脸的、很威严的爸爸看了一遍。爸爸看的时候，我紧张地使劲儿看着他的脸，仿佛要看出“好”或“坏”的字样来。直到爸爸慢条斯理地说了声“不错”，我的心才从珠穆朗玛峰的顶端落到平地。

八一年九月十一日 星期五 （半晴）

今天是中秋节——农历八月十五。吃着甜甜的月饼，心里高兴极了。我便盘算着要看月亮了。

晚上，月儿姗姗升起了。她是那么明亮，像一汪清泓的泉水，又像一支小夜曲儿。啊，如果真是一支曲子，它该有多么美丽动听啊！这时，天上没有一颗星星、一丝云彩，只有女皇般的月儿高高泻下纯洁的光。十五夜的月呀，是那么迷人，她微笑着，那微笑紧紧抓住了人们的心。我真舍不得离开她呀！对嗜酒的人来说，她永远是一杯千年才酿成的美酒；对诗人来说，她永是一首最美丽、最含蓄和最深沉的诗……

八一年九月十四日 星期一 （半阴）

今天仍旧上课，英语老师风趣极了，老是逗得全班大笑。

晚上学了一首小诗《惠崇春江晚景》，是宋朝著名文学家苏轼写的。我很喜欢他的诗，这首小诗就是我喜爱的一首。惠崇是当时的和尚，能作诗绘画。《春江晚景》是他画的画，苏轼的这首诗就是为《春江晚景》题写的。“竹外桃花三两枝，春江水暖鸭先知。蒌蒿遍地芦芽短，正是河豚欲上时。”作者用清新的笔调描写了早春的情形。你瞧，青翠欲滴的竹子掩映着娇艳的红色桃花，一群群活泼的小鸭子在水里游着，满地蒌蒿和短短的芦芽，鲜美的河豚也要向上游游了。看啊，在诗人灵巧的笔触下，一幅色彩鲜明的春景图，呈现在眼前了。全诗轻快明丽，给人一种鲜明感。至此，不禁要赞叹苏子瞻的妙笔了。

这首诗还使我想起一个笑话：有一位毛大可，平生最不喜欢苏轼的诗。一天，另一个叫汪季用的人举苏轼的这首诗《惠崇春江晚景》说：“这首诗也不好吗？”毛大可气愤愤地道：“鹅也先知，怎只说鸭？”足以令人解颐捧腹了。

八一年九月十六日 星期三（晴）

今天爸爸终于给我带来了《汉魏六朝小说选》，第一篇《燕丹子》，是描述燕太子丹派遣勇士荆轲刺秦王未遂的。我觉得太子丹不听太傅鞠武的话是错误的，因为鞠武谈的不只是为太子丹个人复仇，而是治理燕国、恢复基业的大事。太子丹不听，实在是太可惜了。如果说鞠武的计策是上策的话，那么行刺就是下策。你想，如果行刺成功了的话，也顶多是再立个秦王，并不损害秦的一丝一毫利益；而且也只是报了私仇，有什么用呢？秦仍是强大如初。所以燕丹是志大才疏，不足以成大事的人。

八一年十月五日 星期一（晴）

《中国历史》课本上说孙权在建业（今南京）称帝，我觉得不确切，因为孙权是在武昌称帝的（武昌是现在的湖北省鄂城县）。如果说迁都，那是后来的事儿。

今天读了一首古诗：《小池》，是南宋著名诗人杨万里写的。“泉眼无声惜细流，树阴照水爱晴柔。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无声的泉水静静地流着，泉眼好像在爱惜他们；树影映在水里，仿佛很喜爱晴天时水面的柔美。荷叶才露出没展开的嫩叶，就有一只蜻蜓站在上头。这首诗笔调清新活泼，情景交融。另外，诗人的观察力是很敏锐的，他的“尖尖角”写得是多么与众不同，别有情趣！而“早有蜻蜓立上头”又是多么形象和自然。我非常喜欢这首《小池》诗。

八一年十月三十日 星期五（晴）

今天，是我的十周岁生日。我的童年算是基本结束，已经开始11岁的少年生涯了。中午，妈妈对我说，我八岁以前很听话，但后来——尤其今年，有些任性。以后我是个大孩子了，向11岁迈进了，一些毛病都应当改掉，因为我大了，应当懂事了。时间过得真快呀！三年前，在睦南道公园住临建棚时我还骄傲地对别人说：“我七岁了！”现在，竟要对别人说：“我11岁了，我12岁了。”从10岁到20岁是我生命的春天，就像一棵树，要在这时开花了。只有开好花，才能结好果……以前的毛病，现在想起来真可笑！大了，应该有自己的理想和抱负。最后，让我用一个无名氏的话来结束今天的日记吧：“一个人能用自己的存在使别人感受到生活是美好的，那么生活着就有价值。”

八一年十一月二日 星期一（半晴）

昨天晚上，我和爸爸到第一人民文化宫去看京戏《真假美猴王》。这个

戏是根据《西游记》中的情节改编的。我老早就想看了，所以早早催爸爸走。五点多钟，我们就出发了。坐车很顺利，不多时就来到了海河岸边。因为时间太早，爸爸建议从海河边走，不从习惯走的大路上走了。我呢，巴不得看看海河，便欣然同意了。这时马路两旁华灯齐明，夜静悄悄地，海河微泛着波纹，灯光照在上面，鳞光闪烁。大街华丽而又不失朴素。我们慢慢地走着，被这夜景陶醉了。不知不觉就走到了一宫。戏七点十五分开演了，幕一拉开，我就被吸引住了。我一会儿开心地大笑滑稽的猪八戒，一会儿又赞叹着美猴王的功夫，简直有点儿目不暇接了。后来，假猴王变出了“唐僧”、“猪八戒”、“沙和尚”，想自己去西天取经，万古留名。结果，真假混在一起，我也分不出哪个是真。（我原不是如来佛！）后来，还是如来佛分辨出了假猴王，让它现形——它原来是个六耳猕猴！

我觉得这出戏很好，不仅表演艺术好，布景也别具一格。就拿悟空见观音那场来说吧，布景上，南海波浪起伏，浩浩荡荡，一望无际。塔寺遥遥耸立，给人以清幽、庄严之感。它还吸取了杂技、魔术的精华。总而言之，我很喜欢这出戏。

出剧院后，外头竟淅淅沥沥下起了小雨。我们没带伞，但在这雨夜里无遮挡地走着，更觉得惬意。我一边走，一边回味着刚才的好戏，心里高兴极了。

八一年十一月三日 星期二 （晴）

今天因为爸爸出差了，所以我早早地起来去拿牛奶。刚一出门就打了个哆嗦，“好冷啊！”我虽带了手套，但手还是冻僵了，脚也冻得很疼。风像刀子似的刺在脸上，骨头都要裂了。这时地上已经结冰，冷嗖嗖仿佛直冒寒气。我一个劲儿打哆嗦，腿也好像不听使唤了，脸很疼，身上直起鸡皮疙瘩。我怀念起温暖的家来：在热乎乎的被窝里躺着是多么舒服呀！现在我才知道每天爸爸去打奶是多么困难！而送奶的人呢，那就不用说了，就是下着大雪大雨也要坚持送。每天坐在煦暖如春的桌边，品着香甜的奶，哪儿想到过奶来到嘴边是这么困难呢！由此我认识到，做一件事是不那么容易的，而坚持下来更不是轻而易举的……

八一年十一月十日 星期二 （晴）

昨晚，我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变成了一只鸟，自由自在地到处飞。而且这只鸟非常漂亮，羽毛是黄的，爪子是白的，我简直惊叹“自己”的美了！我想这大概是因为昨天看了《百鸟朝凤》这幅画罢，不知道我到来后，多么想再回到这个梦中啊！我很珍惜这个梦，并且怀念那只鸟儿，因为我平常是多么羡慕鸟儿呀！它们真幸福，可以俯瞰大地，自由地飞翔。我决定把这个梦存进自己的记忆之箱，永不让人知道。可如果爸爸妈妈不知道，太可惜了！于是又写了出来，让他们羡慕我的梦，并分享我的快乐。

八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星期二 （晴）

上午，河北区教育局教研室的王义明、刘清澜两位叔叔来了，他们是来

了解我是怎样学习语文的情况的。说了一会儿话，王叔叔就拿出了一段写好的文言文卡片来考我，让我断句并翻译。那段文言文是这样的：“虞寄少聪慧年数岁有客造其父者逢寄于门嘲之曰郎子姓虞必当不智寄答曰文字不辨岂得有智客大惭。”我是这么翻译的：“虞寄小时候很聪明。他几岁的时候，有客人来拜访他的父亲，在门口碰上了虞寄，嘲笑他说：‘你姓虞（谐音愚），一定不聪明。’虞寄回答说：‘连文字都分辨不清，岂能有智慧’？那个客人听了非常羞惭。”王叔叔看完后，说我的断句和译文都对了。然后他又考了我几个字，有一个字我不会答，就是“求全责备”的“责”字。这个成语其实很普通，平时以为懂了，就不注意它了，一细追究起来，就发现并未真正弄懂。从这件小事上，我认识到无论对什么事都要认认真真、踏踏实实地去做。“不求甚解”是不行的。

八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星期二 （晴）

下午我看了《新译红楼梦回批》。这本书是清朝时蒙古人哈斯宝写的。可以说他写得非常好，读完后我对《红楼梦》的理解更深了。但也发现他在评《红楼梦》时有一些错误，如他评六十三回时就有一点纰漏：当钗、黛、纨、探、花、麝等集在怡红院占花名几时，哈斯宝误把抽出茶 花签的人当做了紫鹃，他写道：“紫鹃由了自己，所以是‘花事了’。”其实应是麝月抽出了茶 花签。另外，哈斯宝说袭人只在钗黛二人中端了一钟茶，这也错了。本来宝黛站在一起的，袭人看见便送来两钟茶，不想黛玉走了，宝玉便喝了一钟，所以茶盘中只剩下一钟茶了。袭人又送给黛玉，不想钗黛又在一起，只有一钟茶了，她只好说：“哪位喝时哪位先接了。”并不是她故意端一钟给钗黛的。这些错误，我想很可能是版本不同，但也许是哈斯宝没看清，忽略了。这使我认识到读书一定要“求甚解”，否则是会出笑话的。

八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六 （晴）

今天早晨，天空晴朗平静，蓝颜色很均匀地涂抹在每一处，只有几片白云点缀着她。远处，天和地交界的地方，升起一道浓浓的白烟，在天上消散了。这时的景象真是迷人极了。忽然，一声长鸣，我抬头一看，啊！原来是一小队排成“人”字形的大雁。虽然数目很少，却整齐得很。一只雁领头向东飞着，忽而又变换成“一”字形。但仍是领头雁飞在中间。这一小队雁，在蓝天白云的映衬下，显得非常壮丽。

雁是一种候鸟。每年秋天，它们便从北方迁到南方，在那里小住。第二年春天是必然返回家园的。它们守纪律，听指挥，对伴侣忠贞不渝，对子女慈爱异常。雁都是成双成对的，如果伴侣中死去了一只，剩下的一只就会哀鸣不已，直至死亡。它们对同类极其友爱，毫无私心。但是，它们对敌人毫不留情，即使冒死，也要将侵略者驱出家园。雁还非常喜爱整洁，即使在远征小憩时，也要在池塘里洗浴并梳理自己的羽毛。它们勇敢、慈爱、顽强、忠贞——瞧罢，雁就是这么一种鸟！

当我在沉思遐想时，雁们已飞得很远了，依稀看得见它们那整齐的队形，矫健的身影，在天边那一片火红的霞中闪烁……

八一年十二月二日 星期三 (晴·风)

今天我复习《高中古代诗文助读》里选的陶渊明的《桃花源记》，发现里面有好几处与《古文观止》中的不同。断句有不一样的地方，如：“此人一一为具言，所闻皆叹惋。”（《古文观止》中的）。《高中古代诗文助读》里则是：“此人一一为具言所闻，皆叹惋”。“此人”指误入桃花源的渔人，“为”的后面其实省略了个“之”，代桃源中人。就是说渔人把汉、魏、晋之事告诉给桃源人。我觉得《古文观止》中断句断错了。因为渔人即使把汉、魏、晋之事都详细说出来，也不可能说得太详细，他毕竟是个“渔人”啊！还有一处，《古文观止》写的是“欣然亲往”，《高中古诗文助读》却道是“欣然规往”！我还是认为《古文观止》错了，共有两点可供考证：一是“规”是“计划”的意思，这和“未果，寻病终”的“果”相照应，因“果”的意思是“（计划）未曾实现。”整个译文就是：“（刘子骥）欣然计划去寻找桃花源人的踪迹，还没实现，便病死了。”很贴切妥当。如把“计划”译为“亲自”连起来就不准确了。二是《古汉语常用字字典》中举的字例也是说“规往”。这还不足以说明吴楚材父子错了么？！

八一年十二月五日 星期六 (晴)

吃过晚饭后，妈妈把收音机拧开，里面传来了优美的音乐。我把声音调大，站在阳台上，细心地倾听着，生怕浪费这短暂的美妙的瞬间。开始，音乐有些忧郁，那感伤怅惘的调子使得天上的月亮和星星都沉静下来，不再闪烁了，也不再切切絮语了。顿时，一切都静下来。天空是静静的，夜是静静的，星月是静静的，远处的灯火也是静静的。绰绰约约的音乐，好像一枝妩媚的小花，散发着朦胧又清晰的花香。这时的夜景美得甜人，美得眩目……忽而，哀婉暗淡的乐声一转为欢快的调子，像丁冬的小溪，倾泻着，倾泻着……悦耳之极，淡丽之极。

啊！音乐！它是那么伟大，它能够使哀伤的情绪一扫而光，它亦能使狂欢的人们顿时啜泣。在美的音乐里，有美的真谛，美的色彩，而它本身便是美的结晶！在美的音乐里，有你的光辉灿烂的理想之国。仿佛生活和命运都发出了绚烂夺目的光彩，令你如痴，令你如醉！我在音乐的王国里，同敦煌的飞天们在辉煌的天宫齐飞，与月儿的女神狄安娜在幻想的国土偕游。我仿佛已不复存在，整个儿身躯，整个思想都溶化进这音乐的夜中，真意料不到这尘世上还存在着一个我！

正当我遐想的时候，才发现音乐早完结了。刚才只不过是我的幻觉而已。我怅怅地回了屋，决定把这美不可言的一刻永远保存在我记忆的瓶里，永远，永远……

八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星期五 (晴·风)

妈妈上班前嘱咐我擦地板，我答应了。妈妈走后，我便开始擦起来，正很得意地擦着呢，忽然一不小心脑袋撞在了桌子上，我痛得要命，真想哭，但再一想：妈妈不在家，哭了也没有人来安慰。如果妈妈在家还可以哭一会儿，撒撒娇。现在自己哭了多没意思，干脆别哭了罢！于是几秒钟后，大脑

经过严密的思考，便下令给泪腺：不准它开闸门放出眼泪！本来准备流个痛快的眼泪，刚刚奏了个序曲便宣告终了了。于是泪腺只好关上了快要生锈的泪闸，把委屈的眼泪堵到里头了。

一九八二年

八二年一月十六日 星期六 (晴)

接着旨《资治通鉴》。我发现永始三年梅福上书，书表中有这么几句话：“智者竭其策，愚者尽其虑！勇士极其节，怯者勉其死。”而唐朝魏征的《谏太宗十思疏》中也说：“则智者尽其谋，勇者竭其力；仁者播其惠，信者效其忠。”原来就是从这里化用来的呀。还有，我今天新学的陶渊明的《归去来辞》有一句：“悟已往之不谏，知来者之可追。”也是活用这里的“往者不可及，来者犹可追”呢！

八二年二月十五日 星期一 (晴)

早晨，读《生活与科学》杂志。里面有一篇文章：《长风万里招鹤归》，孙龙泉作。这篇文章逸扬隽永，通俗简易，介绍了丹顶鹤的习性及其生活。我觉得非常好。但读到末尾，不觉瞠目：盖孙龙泉引苏东坡《放鹤亭记》中的招鹤歌。歌是这样的：“丹鹤鸣，白鹤飞，长风万里招鹤回。关山八万里，君当今日归。”我被搞得“莫名其‘糊涂’”了。我前不久学了《放鹤亭记》，招鹤歌为：“鹤归来兮东山之阴，其下有人兮，黄冠草履，葛衣而鼓琴。躬耕而食兮，其余以汝饱，归来归来兮，西山不可以久留！”我怕不准，又查了一遍《古文观止》中的《放鹤亭记》，却看不见孙龙泉君之歌。吁乎哉！孙君之歌从何杜撰而来哉？！

八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星期三 (晴)

上午，我和妈妈单位的刘叔叔开玩笑：“刘叔叔，咱们俩写一篇论文么？题目便是《吝啬论》！”刘叔叔一本正经点了点头：“行啊！”我说：“明天交卷！”下午我便写起来。如下：

吝啬论

夫吝啬者，人之天性也。然又分“穷吝”、“富吝”此二种。

“穷吝”即“穷而吝”。穷者困窘无银，衣褴褛之衣，食粗淡之食，凄凄惨惨，其苦万状，惟上苍知之，其状殊为可悯。而其爱银如命，精打细算，以上养高堂，下蓄妻子，亦夫人之常情，不足为怪。或讥之笑之，此必为浅见小人，嗤之以鼻可矣！

“富吝”则大不同于“穷吝”。若其人有万贯，金银珠宝，稀世之珍，而吝一锱一铢，则口诛笔伐、迎头痛击亦不为不可。尝闻一翁，富豪冠全城，而吝一文钱。一日有丐来乞，翁大骂逐之不去，翁无奈何，从篋中出十文钱，自堂至门，钱随步减。至门外钱仅一文矣！犹谆谆嘱云：“吾施汝一文钱，汝万不可语人，则尽来乞矣！”后悔之不已，竟患疾，辗转于床而死。而其无子女亲戚，万贯家私尽充公矣。此事岂不令人捧腹解颐哉！

故“穷吝”实非为吝矣！而“富吝”则贻笑于大方，为笑料传于民间，岂不悲哉！

八二年三月三日 星期三 (阴转晴)

下午四点左右，我坐在桌前听著名音乐《邮递马车》。那轻快明丽的乐曲，使我仿佛看到一辆邮递马车，在白皑皑的雪地上飞驰着，马蹄“哒哒哒”地响着，铃铛“丁丁当当”地，太阳暖暖地照着，鲜红红的，活生生一幅美丽如画的图景展现在我眼前。

晚上看了一首诗《秋叶》，登在《雨花》杂志上，是徐荣街写的。一开始两句：“没有半分凄凉，没有一点儿哀怨。”便翻出新意，与自古吟唱秋叶那种悲伤哀婉的情调相反。第三、四句：“从枝头上翩然飘落，在秋风中亲吻着地面。”毫无“碧云天，黄花地”的“崔莺莺式伤感”，也无凄婉之音，格调明快、清爽。第二段呢，前两句是描写秋叶光荣的过去，后两句叙述秋叶枯老时的“金黄和火红”是“成熟馈赠的纪念”。第三段的四句则有一个共同的特点，洋溢着“喜”气。《秋声赋》中的凄神寒骨的悲伤荡然无存。一首诗的成功与否，最后一段起很大作用。现在《秋叶》的描写已告一段落了，全看最后一段是怎样点题的。只见徐荣街写道：“你不留恋那高高的枝头吗？怎么不留恋！但是你明白新芽要萌发，枝条要伸展，纵然留恋，也不应永占”……这样，这首诗便升华了。作者把“新陈代谢”这个道理巧妙地溶入了这首诗中，并不嫌牵强附会，还使最后一段富有哲理性，也使“我歌唱无私的奉献”这个主题（《秋叶》是一组诗中的一首）得以充分地发挥。总而言之，我很喜欢徐荣街的这首《秋叶》。

八二年三月十一日 星期四（晴）

今天我学了王世贞的《蔺相如完璧归赵论》。王世贞认为蔺相如不应该把玉璧缠在舍人的腰里让他连夜回赵国，因为他认为秦王“按图以予城，又设九宾，斋而受璧，其势不得不予城。”他还认为秦王如果真的不予十五城，相如可以以死“明大王之失信”等等，等等。而且他还说“完璧归赵”是侥幸，“天也”，甚至说相如“劲渑池，柔廉颇”都是“天固曲全之哉”。我觉得实在忍无可忍了！相如在秦王设完大典准备受璧时已说过：秦是大国，赵是小国，所以我把璧派舍人拿走，怕秦失信的。如果秦事先把城给了赵国，赵国弱小，还敢欺秦的十五城而不归还玉璧吗？且蔺相如在渑池维护了赵国的利益，大义凛然指斥秦王，勇敢地保卫了赵王不受侮辱，并且深明大义，不学匹夫小人与廉颇相争，以免“渔翁得利”，这都是君子的行为，怎么会是“天曲全之”呢？所以我很不同意王世贞的这些观点。

八二年六月十五日 星期二（阴转晴）

上午，妈妈买了一个天蓝色的蚊帐，晚上，就把它挂在了床上。在所有的颜色里，我最喜欢的就是天蓝色和白色，所以我非常喜爱这个蚊帐，特别是在台灯的柔和的光的照耀下，蚊帐仿佛溶进了天蓝色里，并且也发出那种幽幽的柔和的天蓝色的光。我退后几步，赞叹地背着双手，歪着头，上下打量着，想想在这样一个蚊帐里睡觉，连梦也是天蓝的呢！

晚上，爸爸带回来一本书：《孔府内宅轶事》，是尚未见过面的柯蓝阿姨送给我的。这本书是她母亲口述她整理的。我高兴得要命，我从小就爱看这类书！

复习《孔子世家赞》，我虽然不赞成司马迁把孔子说得过于“圣”，过

于“明”，事情要一分为二嘛！但是，我确实很佩服孔子的一些观点，也非常信奉他的一些话，并且觉得有些话是名言，孔子不愧为“大教育家”。如：“学而时习之，不亦悦乎？”、“温故而知新”、“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又有如“见贤思齐焉、见不贤而内自省焉”，“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也”等等，等等。孔子确乎是“伟大的教育家、思想家”，无可辩驳。斥之为“孔老二”，并加上一大串污辱性语言实在是冤枉了仲尼了，阿弥陀佛，善哉善哉，罪过罪过，搅得这位“学而不厌，诲人不倦”、“不知老之将至云尔”的教育家九泉之下，阴魂也不得安生呢！

八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星期一 （阴转晴）

复习生物。妈妈固执得要命，她非说鸭嘴兽是胎生哺乳的动物，而蝙蝠是卵生！上学路上走了一路，嚷了一路，把我气得鼓鼓的！妈妈不嚷也不生气，笑眯眯的，但就是非说她自己说得对！唉！我对她说：“鸭嘴兽既是胎生哺乳，为什么说它是最低级的哺乳动物呢！证据何在？”妈妈想了半天，答不出来，于是她承认我说的对了。但她说：“我记得书上写蝙蝠是卵生哺乳嘛！难道蝙蝠一生下小蝙蝠就是、就是蝙蝠！”我又气又笑：“蝙蝠一生小蝙蝠可不就是蝙蝠嘛！蝙蝠还能生下大象！”妈妈也好笑起来，她说：“我是说蝙蝠生的是蛋，不是直接生小蝙蝠，也就是……”我打断了妈妈的话：“我知道你的意思呀！我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出蝙蝠会生蛋！再说蝙蝠不是鸟，是兽，难道兽会生蛋吗！这是鸟与兽的根本区别！哼！唉！气死我了！”我双手捧着肚子叹了一口气。结果，走到学校找到书一看：还是我说得对！白费了一路的唾沫！

八二年八月一日 星期日 （晴）

下午看《廉颇蔺相如列传》。看到“赵王于是遂遣相如奉璧西入秦”这句话时，我问哥哥“于是遂”是什么意思。——因为我觉得“于是”和“遂”意义相同，都是“于是”的意思。哥哥说是“于是就”的意思，我这才恍然大悟。但又想起一件事来：陶渊明的《桃花源记》里有这么一句话“仿佛若有光”。我想：“仿佛”就是“好像”的意思，“若”呢，也是“象”的意思，古人用字是很讲究的，难道会闹出像“杜鹃啼血子规鸣”这样的笑话来吗？一查《辞海》，“若”还是“好像”的意思。那么唯一的希望就是查“仿佛”了。于是又查“仿佛”一条。一查，“仿佛”有三个意义：一、好像；二、似乎；三、看不真切。联系《桃花源记》的上下文来看（“见一山，山有小口，仿佛若有光，舍船从口入”……）“仿佛”的第三个解释也就是一——也只能是“仿佛若有光”的唯一解释了！——扬雄的《甘泉赋》里不就有个“犹仿佛其若梦”么！

八二年八月三日 星期二 （多云）

昨天晚上，把马卡连柯写的《教育诗》的最后一部看完了，这是爸爸在六点钟左右拿来的，从吃过晚饭后我就开始看，一直看到十点六分！我很喜

欢这本书，它充满了幽默和笑料，它还具有一种神奇的力量，吸引着你看下去。我看完后，极其羡慕那个满是笑声的、紧张而有节奏的集体，这个集体是由快乐而井然有序的一群组成的，它勤劳、努力、求上进，但不是呆呆板板像个木瓜，毫无生气，死气沉沉。这部书的的确确是一首诗，它绝不重复、说教。现在一些关于教育的、关于孩子们和学校的小说呀、电影呀，很多是千篇一律，仿佛是一个模子里铸出来的。大都是一个学生淘气，犯了错误，然后老师怎么怎么教育他，“感化”他，还定要添出几个很“感人”的镜头：譬如冒着雨为学生干什么事儿啦（然后定要感冒，重至发烧，学生必然受了感动去探望，之后学生就改好了！！）或者把犯了错儿的学生叫到办公室给他洗脸呀、缝扣子而不是训斥。（像“妈妈”似的！！）而小孩子呢，说出的话却全是大人腔，俨然一个小大人！矫揉造作的了不得！这样的东西实在不敢恭维！和马卡连柯的《教育诗》相比简直差得多了！当然，《教育诗》是写的真人真事，但这使我对马卡连柯·安东·谢苗诺维奇更加怀有敬意了！总而言之，我很喜欢这部书！

八二年八月十四日 星期六（晴）

上午，我忽然发现种着玉树的花盆里又冒出一个碧绿碧绿的小生命。这是我不知什么时候“种”在盆里的西瓜籽，长大了，破土而出。其实，我把瓜籽“种”在盆里以后，根本没有希望它长成小苗，第二天就置诸脑后了。没想到，它竟然顶出土来，拥抱着太阳、拥抱着生活了！我又惊又喜，满心高兴地望着它，赞叹不已。它是脆弱的，一个指头就可以使它死亡，但是，它又是多么坚强啊！

八二年八月二十二日 星期日（多云）

今天我把王尔德的童话集《快乐王子集》看完了。我非常喜欢这本童话集。它很美，像天上的明月和星星，像幽雅芳香的白蔷薇，像系着宝带的阿佛罗狄忒在微笑，处处闪耀着美神的圣洁的光，闪耀着作者对美的爱，对生活的爱。这些童话的词句尤其好，会使你想起王宫里豪华堂皇的摆设，精巧的雕刻，或者深沉的森林的夜色，或者公主、人鱼的美貌，或者是美丽的童话一样的境界。整个集子像一首诗，世界上最优美的诗。它歌颂美和爱的力量，像一首由梵华玲奏出来的音乐，“它们中间贯穿着一种微妙的哲学，一种对社会的控诉，一种为无产者的呼吁”，我想这话是对的。

八二年九月九日 星期四（晴）

下午上了一节美术课。主要介绍中国历代民族文化。当美术老师讲到西汉的马王堆一号墓帛画的时候，我看到这幅画的上方的天堂里有九个太阳。我感到很诧异，因为传说中有十个太阳，被后羿射落了九个，那么天堂里就只剩一个太阳了，怎么会有九个太阳呢？但同时又想：也许这只是被后羿射死的九个太阳的精灵，而另一个太阳许是仍然在汤谷里的扶桑上住着，天天出来“值班”。否则为什么天上只有九个太阳，而且是被射下来的太阳呢？除了这九个太阳，我发现了两个蛇身人首的怪东西。我想这大概是火神祝融

的儿子水神共工。可是又不可能同时有两个共工呀！我更加兴趣盎然了，很感兴趣地听王老师在讲台上侃侃而谈，觉得确实是妙论。

摆在面前的中华民族的民族文化是璀璨的明珠，是和天上的日月同辉的，我们有什么理由看不起祖国呢？

八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星期一（晴）

早晨，很冷的天气，凛风削得脸生疼。我请了一天假，跟爸爸上班，然后去大明眼镜店验光配镜子。我担心得很，怕戴上眼镜一辈子摘不下来。“四眼儿”、“瓶子底儿”……我的妈妈呀！不大点儿的小孩子不懂不在乎，我虽算不上大人，但是……

电脑验光室的女服务员耷拉着个“马尾巴”（这是对那种辫子的代名词，略含贬意的诙谐语），并不秀气的脸上分布着稀疏的疙瘩，凶得要命。把我的心情一下子破坏得干干净净。我非常不满意，干吗那么凶！干吗那么哭丧着脸！还不让“冷落、顶撞顾客”呢！什么“笑脸像春风，化掉顾客心上的冰”，她把“冰”冻得更厉害了！

难道“文明礼貌月”真的像一张漫画画的那样：一个女服务员噘着嘴，瞪着眼，用一块画着笑脸的牌子挡住脸，牌子上写着“过月作废”！难道“文明礼貌月”真的是“过月作废”吗？！虽然“文明礼貌月”使许多售货员、服务员一扫旧习，但绝对不可能使旧习绝迹。我翻了墙上的意见本（批评的），第一页就批评了“验光室”的“王同志（女）”。我确证是她，因为还有人叫她“小王”呢。我还相信：这种服务员肯定会越来越少的！

八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星期日（阴）

上午复习一星期的功课，并且把应该记住的概念之类都记住了，这样每星期日都如此，隔俩礼拜再复习州中考试以前的内容，期末大考时再不用“四脚朝天”啦！“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

下午妈妈把楼道打扫得干净极了，连楼梯扶手都擦得亮光光的，她满得意哪！

最近语文课学了茅以升的《中国石拱桥》，学完后，老师让把自己知道的桥通通写出来，看谁写得最多。我原来只写了32个，后来一看一个同学写了38个，就下决心写它个。妈妈说我太要强，干吗非要压过人家。我“笑而不答”。

一九八三年

八三年二月廿七日 星期日 (晴)

今天妈妈“精心培育”的旱荷花的花苞，绽出了一点儿鲜红的颜色。像古时仕女的樱桃小口上的口红，就那么一丁点儿，在绿色的花萼里分外的注目，分外的艳丽。旱荷花是妈妈同事给的，刚拿来的时候，寸把长的小茎娇弱得很，有点儿微风就摇摇摆摆，真是“弱不禁风”，我真怀疑它是否像以前那几盆花一样也夭折了，但它的生命力是怎样的强啊！终于生出了几个小花苞！我和妈妈是怎样高兴地注视着它们，盼着它们开出绚丽的花来呀！但是，小花苞终是慢慢地发黄了，干瘪了，我和妈妈又是怎样的难受。后来妈妈问这个，问那个，答曰：水多了。于是乎少浇水，仍然发黄，干瘪；又问这个，问那个，答曰：水少了。于是乎多浇水，照旧干瘪，发黄。妈妈加多少“营养”，精心伺候也不行。后来，妈妈发现一家的旱荷花又高又壮，开的花漂亮极了。“惊心触目”！不由得去询问花何以开得这样好。答曰：水要多，一星期放一片“育花灵”。妈妈得了法，回来“如法炮制”，终于绽出了那美丽的一丁点儿“口红”。唉！干什么事儿都不易，就连养一株花也这么费力气，我这才明白“伺候”二字的深意了！

八三年三月十八日 星期五 (晴)

昨晚收看到张海迪的报告，我很受感动。张海迪是个28岁的姑娘，她从五岁起瘫痪在床，到现在从第二胸椎以前已毫无知觉，仅凭两只胳膊支撑在轮椅扶手上才能坐稳并挺直上身，但她凭着顽强的毅力学会了英、日、德、世界语等四门外语，翻译了十几万字的英文小说，曾为八千多个病人进行了治疗，并画画，弹琴，教人唱歌，帮人理发，帮人修理电气用具，并消除掉他们的不安、迷惘、痛苦和烦恼，使他们重新投身于火热的建设、美好的生活。而这些事，是一个肢体健全的人也不易做到的。她是一个高位截瘫的姑娘啊！那么，她为什么能这样做呢？张海迪自己答得好：“既然是颗流星，就要把光留给人间，把一切奉献给人民。”“只要我活着，我就要为人民服务。我愿意把自己的一切献给党，愿意把自己的青春献给壮丽的共产主义事业。”这不是空洞的豪言壮语，她这么说了，也这么做了。面对一位残废的姑娘，我们这些健全的人又在想什么，做什么呢？我感到我这样一个健康人如果做不出什么来的话，那么面对张海迪这位全身三分之二为病魔所吞噬了的姑娘所取得的成绩，我还能扪心无愧吗？我如果像她那样，我又该做些什么呢？那时我会丧失掉我的信心吗？我想不会。因为我一向自诩是热爱生活的——是的，活着是多么好呀！我现在唯一发愁的是能否树立一个自信心。张海迪曾引居里夫人的话：“人的自尊是可贵的，但更可贵的是自信心。”我的“自尊”已经够了，我以后一定要树立起一个自信心。

又：我订的《中国青年报》上有“张海迪日记摘抄”，我一定得把它剪下来，保存好，以自砥砺。

八三年三月廿五日 星期五 (晴)

上午去了《中国青年报》社和《儿童文学》编辑部，《少年报社》的聪

聪叔叔告诉我，明天下午将有一个“日本友好小记者访华团”来少年报社，同中国小记者座谈，让我以一个小记者的身份参加这次座谈，我答应了。之后，拜访了严文井爷爷，照了两张照片。我发现严爷爷是个很有风趣的人。严爷爷院里还有一个成员：猴子。我对它很感兴趣，但它对我极不友好，几次试图咬我。

下午碰到一件有趣的事：和爸爸走在王府井大街时，忽然发现两个二十多岁的中国姑娘，正在并肩走着用英语对话。我灵机一动，加上爸爸的撺掇，便鼓起勇气跑过去用英语问：“Excuse me, Where is the postoffice?”（对不起，请问邮局在哪儿？）左边那位姑娘打量我一下，也用英语说：“Amstraight ahead……”（嗯，一直向前走）——（底下那句没听清）。我匆匆说了一句：“Tank you”（谢谢），就钻进人群找爸爸去了。过了一会儿，还真见到了一家邮局。走到邮局门口，爸爸说：“要不，干脆进去吧！给你妈寄封信。”我们便弄假成真地真走进邮局给妈妈写了封信。

其实，我们没打算去邮局的，但你千万不要以为我和爸爸在戏弄人家。因为一来彼此都得到了练习的机会，二来，我们后来真去了邮局，根本没骗人家嘛。

从这件事上我得到了一个启迪，学英语不能怕出丑，要多找练习的机会，自己给自己创造学习条件。

八三年三月三十一 星期四（阴转晴）

早晨，我让爸爸把《卡尔·马克思的青年时代》还了，给我借一本冰心奶奶的《寄小读者》。我昨天看了一些她的散文，那行云流水一般娓娓动听的优美文笔，一下子就把我吸引住了。我看了好几遍。想尽情地享受一下美的慷慨的赐予。有人说她的文字“委婉细腻”、“柔细和纤巧”，我觉得很是不谬。另外，她的散文主题往往离不开歌颂母爱、赞美自然。这正是我所喜爱的。所以，那广博深沉的主题和妩媚清新的文字，织出一片美的网，我便成为这网中的可怜的俘虏了。

爸爸妈妈常说我的日记（其实这都是指的读书笔记）太泼辣，不柔和，讽刺挖苦的大多，爱挑别人的小毛病，一丁点的小错都不放过，毫不留情。要我宽厚些，别太苛刻了。我一想。可不是呗，日记里有的话冷嘲热讽的，要是那些话是说我的，我非得“脸红脖子粗”不可。不过，我仍然嘴硬，虽然心里早已经服了软。而且，我想：我的癖性就是爱讽刺人，恐怕“积习难改”了。当然，我自己也知道这不好。所以，我以后要尽量克制着点儿，多想人家文章的好处。“其待人也轻以约”嘛！

八三年四月二日 星期六（晴）

下午，不知怎么我“童心”大发，蹲在建筑工地的一堆黄沙里做起“建筑师”来。我想象着有一条宽广的“大路”，两边都是峻险的高山（其实不过是高起的沙堆夹着一条凹下去的羊肠小径罢了），“大路”通向雄伟的“城堡”，“城堡”的大门是一块扇形的扁平石头。走进“大门”，就可踏上一条用碎青石子铺的青白的小道。俯瞰恰好是个“？”形。颇像个问号，只无

那一点罢了。“？”的“钩子”的头，正好连着一阶阶楼梯，从楼梯可以下一个不很深的洞里。洞是在“高山”上挖的，洞里铺着很平整的石块。看到这儿，你也许竟忘了这是儿童的玩艺儿了吧？可是，这玩艺儿正是一首诗的题材呢！题目我已拟好，就是《建筑工人的儿子》。不过我不知道这首诗能否写出或写成功。因为写日记的时候，这首诗尚在大脑里酝酿。

八三年四月四日 星期一（晴）

今天开始译叙事长诗《贝奥伍尔夫》。贝奥伍尔夫是瑞典南部济次族的王室。这部长诗叙述了他为民除害，冻死吃人妖怪格兰德尔和女妖、火龙的故事。这部长诗没有什么华丽的词藻。语言很纯厚、朴素。我想，这大概是民间流传的。今天译了六页，叙述了格兰德尔杀人及天明时人们吃惊的情景。我译着，忘却了时间，自身也沉浸在那种恐怖的气氛之中，有时遽然四顾，发现在自己的家中，才放下心来。

译诗真不容易，既要顾及到韵脚，又要沉思着为原诗的诗句润色。否则，如果直筒筒写出来，就要被人嗤之以鼻了，而我为找一个合适的韵脚，常常伏案苦苦推敲，细细思索。有时实在找不到一个合适的词和韵脚，便不得已查找《读书便览》里的韵脚，一个个细想。有时终于找到一个，于是乎欣喜若狂，匆忙缀上，虽然费劲，但心里很欢喜，觉得这才叫做真正的工作，真正的学习。

做好一件事情真不容易啊，而得到的最大的奖赏和酬报，就是爸爸妈妈的微笑和一声“很好”。这常常使我兴奋、欢喜，同时更加努力地去做——为了爸爸妈妈的奖励！

八三年四月十七日 星期日（晴）

今天我觉得很不好受。心里如同欠了债一样难受。我欠了诗神的债，今天没写诗。

我不愿意硬挤。因为我知道硬挤出来的肯定不是奶、也不是血，而是淡水。

但是我一定要把空白补上。

欠了债的人觉都是睡不好的，我知道。

写完日记，马上去睡，我想在梦里寻找一下安慰。

明天即将来临。我们是富有的，今天失去的，昨天失去的，都可以在仍然属于我们的明天找回来。

八三年五月一日 星期日（晴）

今天我把《作家的童年》（八）看完了。在这以前我还看过这套书的第一、二、四、五、六集。看完后，我回忆起这些作家的文章，没有几位作家的童年是幸福的，是无忧无虑的，他们哪儿能够像生活在今天的我们那样愉快地成长呢？就比如这一集里的任大星兄弟俩罢，在他们的童年时代，“天灾人祸不断，贫穷疾病是我家的‘常客’。”任大霖曾三次失学，“加起来的时间共达四年之久”，但是正如任大霖所说：“在逆境中求学，付出的艰

难酸辛必然几倍于顺利的环境，然而，它所得到的，也往往比在顺利的环境中所得到的多几倍。”我想，这也就是如《孟子·舜发于畎亩之中》里所说的：“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罢？如果任氏兄弟生于锦绣丛中，成日家温醇甘脆，眠花宿柳，那末，我敢预断：他们是不会有任何出息的。厄运，既能磨损一个软弱的人的心志，使他一蹶不振，也能锻炼一个坚强的人的意志，使他奋发有为。而任氏兄弟，正是经受了这种厄运的考验，最终成了命运的征服者，成为生活的强者的。

八三年五月四日 星期三（晴）

今天我又订了一个比较具体的计划。从早晨六点起床一直到晚上九点睡觉，每件事、每一分钟都有具体的安排。我费了两天时间才斟酌出这样一张薄纸上的几多文字，便得意地跑跳着去拿给妈妈看。妈妈眯着眼看完，不咸不淡地挖苦我：“但愿这是你今年一年自学时间里的最后一张计划！”我说：“哪能呢？！一定不会的！”我嘴上这么说着，心里也是这么想着的，因为，我要树立起自信心呀！但光有自信心还不够，还要有恒心才成呢！！我把这计划订得很紧张，一天时间安排得满满的。我这个人就是喜欢紧张，闲散会使我空虚，会使我无聊，我必须在我的学习、我的书籍和我的有节奏的紧张生活中，在我的理想里寻找我的精神寄托。因为对于我来说，书籍就是我的幸福，充实就是我的欢乐！

八三年六月二日 星期四（晴）

晚上，热得很，总也睡不着，就和爸爸躺在床上“联句”。就是我说一句诗，爸爸接着说一句，而爸爸说的这句的头一个字必须是我说的那句的最后一个字。比如我说一句“春眠不觉晓”，爸爸就要联一句“晓看红湿处”。以下由此类推。爸爸先起了一句“画眉深浅入时无”，我联了一句“无花无酒过清明”，爸爸不假思索地立即又接了一句“明月出天山”。这个“山”字可把我难住了，可我不甘落后，想呀想，想起来一句唐郎士元的“山色有无中”，总算搪了过去。爸爸总是来得很快，他立即说了一句“雨打梨花深闭门”。我想，“门”，有门内，有门外，门内、门外——噢，对了！我高兴得差点儿从床上跳起来，得意地念道：“门外无人问落花”！爸爸不愧是爸爸，不慌不忙地朗声诵道：“花重锦官城”。“城”字好对！我满心欢喜，立刻来了一句“城春草木深”。杜甫《春望》里的名句嘛！“深”字说完，爸爸沉默了半天，我很得意——到底把爸爸难住了罢？可爸爸并没有被难住，他终于对了出来，是白玉蟾《早春》中的最后一句：“深深笼水浅笼沙”，“沙”？嗨！好对！我立刻嚷道：“沙上凫雏傍母眠”。前几天还背过呢，今天可用上啰！可爸爸却半天没吱声。我急了，推推他：“爸！快点儿！”爸爸还是不吱声，好一会儿，他迷迷糊糊地哼唧说：“行啦，行，啦……睡吧，不早啦……”我只好睡了。可有一个问题，却一直没搞清楚。那就是“眠”字其实并不好对，所以爸爸让我“睡吧睡吧”，究竟不知道他是真的困了呢，还是因为“不好对”而装睡，借以蒙混过关，自然这只有爸爸自己心里最清楚哩！我始终没有弄清。

我很喜欢这个游戏，它既能使我记熟那些诗句，又锻炼我的智力，锻炼我的反应能力。也许是我记诗记得不熟不多吧？我始终没爸爸的反应快。我暗自下了决心：一定要多记熟记古代的名句，这样我就会超过爸爸啰！

八三年六月六日 星期一（晴）

晚上，十点五十分，火车准时开动了。越来越快，最后终于风驰电掣般地在无边的苍茫夜色里飞驰起来。三点多钟的时候，我再也睡不着了，何况又快要到达目的地——济南了。于是我索性伏在桌上，透过车窗，观赏起夜色来。

天已不是那么黑了。天幕上斜挂着的一钩弯弯的月芽儿，把银色的光洒在了大地上，描画出的树影，乍看去黑黝黝的，真有些像杨朔笔下的一座座黑黝黝的小山呢！而远远一看，又各具风姿：有的像秀丽的少女，有的像鬻然的老翁，有的又好像是一头不可名状的怪兽，连绵起伏不断，显得神秘而奇异。有时，树木稀疏的地方，你还可以看到一大块开阔的地带。我想那儿大概就是田野罢？夜色里，它显得格外苍茫、辽阔和不测。一种意境极其开阔的壮丽而神秘的美，使我久久地头倚车窗，仿佛要把它装在心里带走。小树林儿间，有一汪一汪的清澈水泊，在深沉的夜色里，在郁郁的树木掩映下，它显得格外的清冷，幽雅。这种壮阔里夹杂着玲珑的美，使人心旷神怡。大约没有风吧，水面平哟，平得一丝儿涟漪都不起，简直就像一面晶莹的镜子，映下了月儿、星星和黑色的树的倒影。

天，渐渐亮了。我们也快要到达目的地——济南了。这时，忽然一条长长的、宽宽的白色的带子跳入了我的眼帘。啊！黄河，中华民族的摇篮！它和长江，仿佛是母亲的一对乳房。从这对乳房里流出来的奶汁，哺育着中华的大地，哺育着中国人民！过去，我只在地理书上看到过黄河，今天，我亲眼看见了它，这叫我怎么能不激动和兴奋呢？我的鼻子贴在车窗上，贪婪地观望着，黄河水很平静，大概她还在熟睡中罢？那波纹微微地荡漾着，看起来仿佛是一匹美丽的织锦，又仿佛是黄河裸露的光洁的胸脯。可我没见到它那浩渺的波浪，没见到它那发怒时的模样。在黎明时分，更看不清“一碗水，半碗泥”的混浊。我见到的只是它银白的安静的美，是母亲身上才有的那种洁净和温柔！

清晨四时三十分，我们到达了济南。

八三年六月十二日 星期日（阴转晴）

下午，爸爸、陈叔叔、王姨余兴未尽，又去大逛其商店，只剩下万伯伯和我在“家”。睡醒了午觉，我们就“赶海”去了（这儿海滩也没什么，美其名曰“赶海”，不过逛逛罢了）。其实，下午三点已经又涨潮了，“赶海”的最好时候应该是上午十点左右。昨天晚上下了点儿雨，刮了一阵风，再加上昨天是涨潮涨得最厉害的初一，今天尚有余威，这浪就凶猛起来了。万伯伯一下小心，浪花从岩石里跑了过来，打湿了鞋和裤脚，“灌篓”了！幸好我穿了凉鞋，只打湿了鞋袜，水又流出去了，不然也不免“灌篓”的命了。可我感到非常高兴，因为我现在才明白什么叫做“白浪如山”了。古人的字句都不是随便乱用的。每字每句都有根据，语语都是不虚的。而这情景你如

果不亲眼看见，也不会认识得那么清楚，不会领略那句子的妙处。就比如这“白浪”的“白”字吧，我以前常常纳闷儿：浪，怎么会是白的呢？直到新港之行，我才知这二字的不虚。你瞧：那浪花飞溅，碎玉琼雪，滚滚如云，当真是雪一样的白呢！可是怎么又会“如山”呢？现在，我终于得到了答案：那一个个浪头，挟带着海里的藻类，一古脑儿的后浪推前浪直往上涌，呈)形地就过来了。如果风浪再大一些，同那连绵起伏的山峦，不就是一模一样了吗？

得到了满意的答案，就是我最大的收获了！

回去的路上，我干脆把打湿了的鞋袜都脱了下来，一古脑儿扔给了万伯伯，就在沙滩上蹦呀跳呀，一任雪白的浪花痒痒地冲着双脚，如山的浪涛在耳边轰响，在太阳晒得暖洋洋的沙滩上留下个个脚窝儿，我快活极了！

八三年六月十四日 星期二 (晴)

记得几年前，就听说过崂山秀丽的风光和优美的传说。心里总是隐隐约约有着一座突兀、峻峭的山峰。但是仿佛笼着一层白纱，老也看不大清楚……可现在，那陡峻的山岩，淙淙的流水，一切曾经朦胧的景象，骤然揭去了白色的纱雾，清晰地出现在我面前了！

游览崂山，有南路和北路。由于太清宫、太平宫一带正在修路，南路只好割爱了。我们沿着风光结丽的北路，向崂山最大的瀑布——潮音瀑进发。

一路上，是说不尽的山奇水秀，说不尽的岭翠林密。崂山真美啊！美得叫你神驰魄荡，流连忘返！

让我先说说崂山的山林吧。

既曰“山林”，就要既有山，又有林。崂山的山岩，当真是“奇峰怪石，千姿百态”。你看：“沙漠之舟”的骆驼，温顺俊美的马头……大自然独具匠心的神力，经过了多少个100年，才雕出这样栩栩如生的塑像呵！

而崂山的林，更是郁郁葱葱，为水色山光增添了清幽的意趣。山脚下浓绿掩映之中，忽又依山掬水闪现出几处青砖红瓦的小房，几只雏鸡在觅食，三五只雪白的鹅鸭在悠闲地散步，一时竟有恍入桃花源之感了！

崂山的水……怎么说呢？“明镜”呀，“清澈”呀，都显得苍白无力，不足以比拟崂山的水。你看：那银练似的潮音瀑，宛如乱琼碎玉，直泻潭中。訇然之声，老远就听得清清楚楚。潭里，那水哟，清得可以看得见底！一枚枚石子，清晰可数；那一只只小蝌蚪，怡然自得，如游于空中。远远望去，水波蓝滢滢的，清得发绿。古人所说“绿水青山”，在崂山也是名实相副的。

八三年六月十七日 星期五 (晴)

刘鹗的《老残游记》开篇第一回就是：“话说山东登州府东门外有一座大山，名叫蓬莱山。山上有个阁子，名叫蓬莱阁。这阁造得画栋飞云，珠帘卷雨，十分壮丽。西面看城中人户，烟雨万家；东面看海上波涛，峥嵘万里。”这一段气魄宏伟、神韵壮丽的文字，怎么会不使人神飞魄驰，心旷神怡呢？

蓬莱之有名，还在于那蓬莱十大景中最蜚声中外的“海市蜃楼”。其实，所谓“海市蜃楼”，只是一种自然现象，但是由于自古流传的蓬莱仙境的传说、民间故事和文人墨客的神化，山海台阁雾霭云烟的映衬，还有它难得一

遇的神秘姿态，都把它烘托得神秘莫测、苍茫如仙了。

海市蜃楼的奇异景象，多在夏秋之交出现，我自然已无从一饱眼福；可是，蓬莱山其它美丽的景致，也足以使我惊叹不已了。

登上蓬莱阁，放眼一望，只觉碧海青天，苍泱一色，海风吹来，神怡气爽。海波荡漾，群山挺拔，“飞阁流丹，下临无地”。面对这壮丽而苍茫的景色，恍然如置身于仙山之上，真有些飘然欲仙之感了！怪不得古来那么多文人墨客，都在此留下了赞叹吟咏的篇章！蓬莱阁旁边有座曾具文房四宝的澄碧轩，就是专为游人题诗做文而准备的呢！可见这自古有名的蓬莱仙阁，在人们的心目中是何等的重要了！

蓬莱阁周围还有许多众星捧月似的建筑。像奇妙的避风亭，藏有东坡真迹的苏公祠，原为灯塔，现已废置不用的普照楼，还有一座刻有苏轼“海市”诗的卧碑亭。同蓬莱阁层次相映，相得益彰。

但是，给我印象最深的，还是蓬莱阁下的仙人桥。

下了蓬莱山，就会看见一个门洞，上题“潮海庵”三个大字。进了门洞，沿着石阶走不多远，就会看见一座小桥，横架岩石之上，如“新月出水、长江饮涧”一般。这，就是仙人桥了。不过，要上仙人桥，必须先登上一小段石阶，可别小看了这一段石阶，它虽然没有多高，但并不是水泥铺的平平整整的阶梯，而是天然岩石再加人工稍为修凿的几个极浅的垫脚窝而已。我小心地沿着阶梯慢慢地向上移动着，终于来到了仙人桥上。回首一望，那石阶已在脚下了。我想，这仙人桥下辟这么一段陡峭的石阶，大概也是让人领略一下“仙人不好做”的道理罢！可是如果不畏艰险地上来了，那么你就会感到无限的乐趣。从这儿，自然而然会联想到学习：只要不畏艰险，勇于攀登，那么（你就会感到）还有什么困难克服不了呢？！这，不就是仙人桥给我们的启示吗？

八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星期五（晴）

清晨，八点半钟，我们告别了文化古城——曲阜，登上了去往泰安城的火车。

泰安，是我早就向往的地方啊！泰山自古即为五岳之首，山顶上“五岳独尊”这块刻有红字的巨石不知已被泰山“占有”多少个年头了。历代帝王都在此封禅，现在泰山雄伟壮丽的风光和多处的名胜古迹更吸引着中外大批游客，他们纷纷来到此地，想领略一下泰山的景色，这里头——就有我。

在泰山宾馆下榻时已是十点多钟了，吃过午饭，稍事休息，我们就又“出发”了。

首先，我们瞻仰了一下冯玉祥将军墓，之后，一路上欣赏着“小桥流水人家”的旖旎景色，不多时，来到了著名六朝古刹——普照寺。

普照寺位于泰山西路，依山而建，风光绮秀，得天独厚，更增禅林幽静的意趣。

穿过对峙着的“云门”、“三笑处”两块巨石，一簇掩映于碧树绿林之间的庙宇即映入眼帘。门前有石狮一对，极为细致生动。再往里去，大雄宝殿就近在眼前了。殿堂里供奉着一尊释迦牟尼铜像，铸工精致，栩栩如生。像前摆着几碟供品和一个大红拜毡。一个穿蓝布衣裳，也没有披袈裟的和尚，满面笑容地迎了出来，很殷勤地端过个凳子，操着淳朴的当地口音请我们坐。

我觉得很稀罕，很好奇，因为这是除《少林寺》而外，我头一次见到的活生生的、近在眼前的真正的和尚！同时不知为什么我突然感到有点儿不好意思，也没进殿，只慌慌张张溜了一眼殿内的陈设，就逃也似的快步走了。

再往后走，就见一小亭，亭旁有一虬枝纵横的古树——六朝松。夜里，月光透过松叶，星星点点映在地上，如同筛月。古树旁亭有个雅致的名字：“筛月亭”。筛月亭中有一五音石几，轻轻一叩，声音铿锵悦耳。而石几上已满布游人掌叩的一个个浅浅的石窝了。

六朝松前合了张影，我们就走出了普照寺，乘车来到了历代帝王在泰山封禅的地方：岱庙。

岱庙内主要建筑是宋朝所建的天贶殿。殿内大幅壁画——《启辟回銮图》，极为宏丽壮观。壁画上共有 657 个人物，都是长不盈尺，但描绘得非常精巧，甚至衣服上的褶皱都异常细致，确实令人惊叹不已。并且这上面人物不仅状貌、身份各异，连神情也各自不同，这是尤其使我流连忘返的地方。壁画上还工笔描绘了一些山水花鸟、亭台楼阁、车舆犂马，也是很工巧的。

总而言之，这幅大型壁画场面极大，但细观笔笔工细，决不含糊；纵观错落有致，不显杂乱，壮丽大观，这是极为难得的。它充分体现了我国人民在绘画艺术上的智慧。

接着，又看了看岱庙的其它地方，就回到了泰山宾馆。晚上早早就躺在床上睡了。因为，谁都知道，明天，是关键的一天——今晚必须“养精蓄锐”，明天早晨我们“男女老少”五人就要攀登海拔 1524 米、号称“五岳之首”的泰山之巅了呀！这是一场体力的考验，更是一场意志的考验！“有志与力，而又不随以怠”，才能登上高峻的泰山！

八三年六月二十五 星期六（半晴）

清晨，七点半钟，我们就出发了。

八点半，我们从中天门开始爬泰山。

说实话，从中天门仰望南天门，并不觉得南天门和险恶的“十八盘”是多么的高峻，因此，说老实话，我们几个人颇有些不把泰山放在眼里的意思。尤其是我，压根儿也没领略到从山脚往南天门爬的苦头，坐了一路儿汽车，省了一半路程，精神头儿十足。右脚“啪”——把一块碍路的小石子儿踢起老高，还得意洋洋地说：“嗨，泰山——小意思！”泰山沉默着，并不反驳，只在我面前铺上一级级石梯。但是，泰山……当真是“小意思”吗？

从中天门向上走，山径平坦，是历来被称作“快活三里”的，我轻轻松松地走着，不感到有多费劲儿。但是，过了那块突兀挺立的巨石——斩云剑，来到了昔日曾“飞流直下三千尺”的云步桥，山势越来越曲折深邃了，但我暗暗下定了决心，决不气馁，并谨遵山下同志嘱咐“多歇少停慢慢走”，所以仍然没有太累。特别是泰山那秀丽的景色吸引了我，我一边爬，一边贪婪地观看，恨不得把这所有的一切都装进心里，带回去……

你看：那棵热情的望人松，它伸出苍翠的手臂，在一块大岩石上挺直了身躯，殷勤地召唤着远道而来的游客，好像是微笑着给人们以鼓励。谁看见它，都会凭空增添一股力气，重新振作起精神。你看：那苍松对峙的对松山，两山苍松翠柏，白云浮游，各各伸出劲挺的枝干，好像要在半空中拉拉手，搭一座“绿色的穹隆”。站在对松亭一望，只觉身不由己，飘飘欲仙……

但是，当“升仙坊”三个大字映入我眼帘的时候，我猛然一怔：——啊！到了十八盘了。

这儿，有一句俗话：紧十八，慢十八，不紧不慢又十八。十八盘，其实是有五十四盘哪！加在一块儿，一共是1524个阶梯，高高地连在一起……

我一声不响，不同别人搭话，无暇欣赏周围的山色，拄着一根中天门买来的竹竿，只有一个信念：一定要登上南天门！

我不向上看，总是计算剩下的路程是愚蠢的；我也不向下看，我不愿意老是向走过的路程回顾。“人不能总靠昨天的战功活着”，这是我喜欢的一句谚语。我低着头，两眼望着脚下的路：一个阶梯，两个阶梯——1524个阶梯，就是靠着这一个个阶梯衔接起来的。

我只向上看了两次：一次还没过升仙坊，我喘着气，扶着栏杆，边擦汗边抬起了头——十八盘就像一条彩带，真长，真长……一次，我不知过了多久，心跳着，气喘着，脸大概有些红。我犹豫着，将信将疑地慢慢抬起了头——南天门，这是真的吗？是真的，是南天门：刚才还高高在上，不可一世似的南天门。我从心底漾起一种暖洋洋的感觉，是胜利的骄傲？是到达的狂喜？我喘着气，拭着不知什么时候从额角冒出的汗。望望远的那四个人，我真想向碰见的每一个人宣称，向威严的南天门宣称，向整个雄浑严肃的泰山宣称：我，第一个爬上了南天门！

我向下看了一次，啊！刚才还那么高大的群山，一霎间变得那么矮小了……刚才走过的石阶，一霎间竟变得那么细窄了……刚才还同行的人，一霎间竟变得那么渺小了……啊！那就是我曾经走过的路啊！我虽然站在平地，离石阶还有好远，但是我忽然觉得我好像再往下看，就要从石阶上滚下去了，两条腿，颤颤悠悠的……我急忙收回了目光，只觉头有些晕，连忙走进了南天门，踏上了一条白云缭绕的“天街”。是郭沫若笔下“牛郎织女”提着灯笼在走的“天街”吗？

在岱顶宾馆安排住下后，下午，我们首先来到了泰山极顶之极顶——玉皇宫。

玉皇宫是供养着玉皇大帝的。但是，我们并无意给他烧香上供，尽管那铜像铸得极细致生动，看得出花费了很大工夫。我们的兴趣在玉皇宫的庭院中哪！

那里是一圈油漆过了的栏杆，栏杆中央，是块标着朱红数码的石头——不要说，标着朱红数码的石头有什么稀奇？这数码可不是普普通通的数码，这是泰山的海拔高度，这石头也不是普普通通的石头哪：正是有名的极顶石，泰山的极顶哪！

然后，我们来到了日观峰。

日观峰的拱状石，是一块向上翘起，突兀于悬崖峭壁的大石，爬上去，下头就是万丈的深谷；看一眼，都会心旌摇曳的。可那块大石，已经被众多的游客磨得光滑极了。听说每天早晨，有许多人在这里观日出呢！

向东南方向走不多远，就是瞻鲁台。在那里凭栏远眺山色，是最适宜不过的了。但见群山苍茫，万壑崔嵬，千仞绝壁，翠柏倒垂。绵连不绝的远山近峰，都笼在一团云气之中，若隐若现，极为神秘而浩渺。此时此刻，品味着杜甫的名句：“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想起刚才看见的那块“五岳独尊”的巨石，面对这千山万壑的雄壮气势，一阵清冷的山风吹来，真有些悦然如仙，不知自我之感了。

泰山不同于崂山。崂山的特点是石奇、水秀。而泰山则是有着通天拔地之势、擎天捧日之姿的，它虽然没有崂山的奇石、秀水，但是它的气势是那样雄伟壮丽，它的坚石是那样的浑厚，连它的水都是那样的磅礴！令人心胸不觉豁然开朗，和它一样的辽远、开阔！

八三年七月九日 星期六（晴）

昨晚，中国女子排球队经过两个半小时的苦战，以五局比分分别为 7 15, 17 15, 11 15, 15 13, 15 12 的成绩险胜日本女排，夺得了本届超级女子排球赛的冠军。日本队在前天晚上以 3 0 的成绩战胜美国女排，获亚军，美国居第三。

昨晚的那场球，打得真是扣人心弦啊！我守候在电视机前，时而失声惊呼，时而顿足叹惜，时而欢欣鼓舞，时而高声欢呼——那如痴如狂的情景，真可谓每一个扣球的成败，都悬着我的一颗心！特别是曲折惊险的第二局，在以 12 14 落后的情况下，中国女排沉着应战，奋勇拼搏，终于以 17 15 的分数挽回了第二局。我想不仅仅是我，恐怕全中国每一台电视机前的观众，都在振臂欢呼，并为那不寻常的场面而激动、而欣喜若狂吧！

中国姑娘们的坚韧不拔、顽强不屈、艰苦卓绝的拼搏精神，不是很值得引为自豪的吗？

郎平获本次比赛最高荣誉奖，张蓉芳、姜英、周晓兰获优秀运动员奖。

当中国姑娘扣出最后一个球胜局已定的时候，我们小海地居民区的好多家放起了鞭炮。

啊！中国万岁！中国女子排球队万岁！我相信明年的奥运会冠军的桂冠，肯定是属于中国的！衷心祝愿中国女排再接再厉，继续发扬她们的传统：可贵的拼搏精神！

八三年七月十日 星期日（晴）

上午，去市少年宫开会。这次会布置了去青岛参加全国少年儿童文艺夏令营的有关事情。

这次文艺夏令营，共有全国 10 省市的 135 人参加，天津选了 10 名代表。

这次夏令营，是由文化部、教育部、总政治部、总工会、全国妇联、中国儿童少年活动中心、全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委员会七个单位联合组织的。目的在于对我们少年儿童进行“五爱”教育，促进少年儿童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我想，和那么多新的小朋友在一起，我可以学习他们的长处和他们的创作经验，一定能提高不少的。

少年宫的傅老师还讲，这回天津 120 万儿童里才选 10 个人。我们一定要正确对待参加夏令营的荣誉，我们虽然取得了一点点成绩，可这都是老师、家长教育的结果呀！这次我们 10 个小伙伴，一定要结成一个团结友爱的集体——因为这支队伍的作风、品德的好坏都直接影响到天津市的声誉。我也想：是啊！我们 10 个人，是代表着天津市 120 万少年儿童的，一举一动，都关系到天津市的声誉问题，可不能给天津抹黑呀！和外地的同学们在一起，绝对要互相尊重，不能闹意见，否则像什么话呢？

八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星期四（晴）

上午在四楼会议室，召开了“艺术未来”主题大队会，文艺界许多老前辈们都来参加了。像“故事大王”——孙敬修老爷爷，小朋友们都听过他讲的故事，所以看见了孙爷爷都感到分外亲切；陈伯吹老爷爷也来了，他的童话《一只想飞的猫》，早就飞到同学们心里啦！还有韩美林叔叔，李滨声伯伯，葛翠琳阿姨等许多文艺界的专家们，一一和我们结识，并表演了丰富多彩的节目。韩美林叔叔为我们画了一只天真可爱的小猴子，赢得了热烈的掌声。

著名电影演员田华阿姨，把一颗颗红殷殷的相思豆，送到了我们的手中。这些红豆，是田华阿姨二十一年前在南方采集的。一个夜晚，一片红色的光映入了她的眼帘，近前一看，原来是一根藤子，上面结满了红艳艳的豆粒……“红豆生南国，春来发几枝。望君多采撷，此物最相思。”——田华阿姨把这最富于诗意的相思豆粒送给我们，是让我们永远铭记着今天这个沸腾的日子，记着这个值得纪念的日子呀！它把同学们的心紧紧地连在了一起。

会上，孙老爷爷为我们讲了故事。方掬芬阿姨为我们表演了话剧《报童》里的片断，这是一个最受孩子们欢迎的节目了，方阿姨惟妙惟肖的表演吸引了每一双眼睛，每一颗心。掌声笑声汇成了欢乐的海洋，真不敢相信方阿姨竟是四五十岁的人了。资阿姨手舞五彩的长绸，祝愿我们的生活像绚丽多彩的彩虹一样美好。

最后，由济南军区的苏芒同学（她是我新结识的朋友，昨天在开幕式上朗诵了我献给夏令营的诗——《夏令营之歌》）说出了我们全体营员的心里话：“当一名著名的艺术家是很光荣的；但要成为一名艺术家，要付出多么艰巨的劳动啊！我们一定要向专家们学习，勤奋学习，将来也成为一名艺术家。”

苏芒同学的话促使我们严肃思考，也激起与会者的阵阵掌声。庄严的主题会，就在这掌声中结束了。

下午，我们乘车参观了青岛的著名风景区——栈桥、观象山、水族馆等等。由于栈桥、水族馆、八大关路我已在上个月青岛之行中欣赏过了，所以，这次给我印象最深的还是在观象山俯瞰青岛——这个美丽的海滨城市。

远看，海和天都是雾蒙蒙一片，根本分不出一界限；近看，只见绿树丛中，时隐时现出许多修长的楼房。绿树红瓦，衬着蓝色的大海，格外美丽。同学们都高兴极了，他们挤在一起“叽叽喳喳”，像一群快活的小鸟一样叫着，笑着。朝鲜族的女孩子们还跳起了欢乐的舞蹈，歌声久久地在山顶回荡……

晚上，我参加了文学戏剧小组的活动。葛翠琳阿姨、方掬芬阿姨、连德枝阿姨和朱漪阿姨都来为我们辅导。我想：我一定会在这里学到许多知识的。

八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星期五（多云）

上午的太阳，暖洋洋的，金色的阳光铺在金色的细沙上，上百双小脚丫在沙滩上奔跑，打得沙滩“噼噼啪啪”直响。白色的浪花在沙滩上卷着花边，把脚丫儿蹭得真痒痒啊！于是欢笑声响遍了沙滩，应和着大海，在海面上回荡……

我有些犹豫地、慢慢地走向大海，一步、一步，又一步……海水越来越凉了，海风推过来一排细浪，一阵冰冷的水猛地漫过了我的小腹部，我打了个寒噤，呵，真凉啊！刹那间我产生了退却的念头，但我马上又向更深处走去，同时心里还不住地埋怨着自己的胆怯。这时，《儿童时代》的记者陈阿姨走过来了，她让我拉起她的手，仰面躺在水里，双脚并起挺直，小腹鼓起，啊，果然！我的身体浮起来了！但立刻我的眼睛、鼻孔、嘴巴都灌进了海水，又咸又涩的海水呛得我鼻孔辣乎乎的，难受极了。可我再也不害怕了。胆小的人，是学不会游泳的！游泳，是勇敢者的运动。只有敢于在浪尖上嬉戏，敢于同大海亲昵的人，才会不惧惧海，才会同海交上真正的朋友！

这，就是我第二次学习游泳，第一次在大海里游泳的一点点感想。

八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星期一（晴）

上午，飞驰的汽车把我们全体夏令营营员带到了五号码头，参观一艘船号为“302”的军舰。

首先，我们互赠了礼品。三位小营员还把鲜艳的红领巾系在了船上—尊大炮的炮筒上。望着眼前蓝天白云下的战舰，锃亮的大炮，和炮筒上作为少先队员标志的迎风飘扬的红领巾，我们的心情，格外激动，格外自豪！

接着，我们走上了甲板。

今天天气很热，我穿着短衫和短裙还嫌热呢，可海军叔叔们还是穿着长裤，一点也不放松要求。而在闷热的船舱里工作着的海军叔叔更是满头大汗，又脏又累。特别是当我们走进海军宿舍的时候，我们更是大吃一惊了：房间里又小又黑，又闷又热，窗户是圆形的，很小；而床铺呢，则都是用铁链吊着的上下铺。上铺与下铺之间的空隙也非常窄，几乎连翻身都是很困难的！正巧这时舰上领导介绍说，军舰在大海里航行的时候，带的淡水是有限的，吃水用水都受到严格限制。我们听了这番话，更加感动得默默无言了。

解放军叔叔的生活条件是那样艰苦，但为了保卫祖国母亲，为了让我们过上幸福的生活，他们能忍受一切，没有一句叫苦的话，更没有一丝怨言，默默地在艰苦的环境中为祖国做着艰苦的工作。他们长年生活在海上，就等于把生命、把青春都贡献给了这茫茫大海，把船当做了自己的家。这是多么值得崇敬的思想品质，多么值得学习的工作作风啊！他们难道不就是世界上最可爱的人吗？

八三年八月二日 星期二（晴）

深蓝的天幕下，金红色的营火熊熊地燃烧。它映红了147张花朵一样鲜嫩的小脸。在庄严的鼓号声中，在一片“时刻准备着”的庄严的宣誓声中，飘扬了14天的营旗，缓缓地降下来了。

哦！夏令营！再见了！再见了！来自全国各地，各民族的、不同年龄的小朋友们！我们在这短短的14天里，结下了那么深厚的友谊。我们一起在大海里游泳，一起到崂山野炊，一起参观军舰、飞机，一起去看军事演习……当我们最后一次唱起我们的营歌的时候，我才突然意识到：我们的心早已紧紧地、紧紧地连结在一起了！在这短短的时间里，我们互相交流，互相学习，长高了，晒黑了，学到了不少新的东西。让我们回去以后，更加努力地学习

吧！把彼此深深的情意，带回到祖国各地！

再见了！亲爱的解放军叔叔阿姨们！在这 14 天里，你们给了我们无微不至的照顾和关怀。天热了，你们送来了一卡车一卡车的西瓜。当我们参观军舰的时候，当我们来到流亭机场的时候，我们才发现了你们大海般宽广的胸怀，浪花一样美好的心灵，礁石一样坚强的性格，海燕一样坚韧的品行！再一次向你们表示衷心的感谢！是的，确实像韩晓征同学说的那样：解放军叔叔每时每刻都在为我们做着牺牲，我们没有权利不认真学习，不刻苦攻读。

营火熊熊地燃烧，营旗缓缓地降下，泪水模糊了我们的双眼，艳红的相思豆在营火辉映下放出灼灼光彩。让我们永远记住这美好而有意义的时光吧！待到来日重逢时，我们将更加成熟，祖国将更加美好！

再见了，夏令营！

八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星期一（晴）

以前，总是不明白汉高祖刘邦的妻子吕后为什么要叫“吕雉”。因为“雉”的意思是“野鸡”。为一个人起名字，总要取一个有美好的涵义，或能够寄托美好希望的字眼。可吕后为什么要叫“野鸡”呢？难道这里面有个什么典故或什么讲究吗？总不能无缘无故叫个难听的“野鸡”吧？何况还是皇后！

今天，我终于在一个偶然的会里，解开了这个谜。

在复习《古文观止》中骆宾王写的《为徐敬业讨武曩檄》的时候，我突然发现这么一句：“践元后于翬翟。”原意是指武后登上了皇后的宝座，而“翬翟”的意义正是“野鸡”。注释上说，“据传野鸡的配偶不乱，古人用它来象征妇德。所以皇后的车服上画着野鸡羽毛的图样。”啊哈！你看这不就真相大白了吗？

吕雉的父亲不仅在择东床的问题上显示了他充分的知人才能，而且在他女儿刚一落地时就已经抱有“狂妄的野心”了！他为他女儿取名“雉”，一来希望女儿恪守妇德；二来么，希望他这个女儿能够成为一国之母。你瞧，你瞧！这个老吕头！

“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总之，我今天是抱着很大的胜利的喜悦的！

八三年八月三十日 星期二（晴）

每当夕阳把建筑物镀上一层金光的时候，小海地就显得分外美丽。这时，漫步在宽广的、人迹稀疏的大马路上，则更是一种惬意的享受。大多数家庭正在炒菜做晚饭，半掩的窗帘和敞开的窗户处，也会偶尔飘过来诱人的香味儿。

就在这个美妙的时刻，爸爸、妈妈和我，一边聊着闲话，一边慢慢向西走去。

从西边第一个路口向左拐，一条宽阔的大路就展现在你的面前。顺着大道走上五六分钟，就看见一片开阔的田野，中央有条为绿树笼罩的柏油路，同来时的大道衔接，弯弯曲曲不知通向何方，极为幽静。柏油路旁另一块田地，周围植着葱茏的绿树，手拉手组成一片小树林，风一吹，“飒飒”地

响。在这黄昏的时候，显得极富意趣而且神秘。我们沿着小河慢慢走着。这时，天虽然还没黑，深蓝的天空中却已缀了一轮白色的娟娟明月。——啊！天空，明月，一望无际的美丽的田野，月轮映在小河水的清波里，河水被晚风吹着，微微泛起一圈又一圈的涟漪，月儿便在这涟漪中，一会儿碎了，一会儿又圆了……这是多美的一幅黄昏田野图啊！我们为这河水取名“映月河”。河旁又有两个池塘，平如明镜，不起一丝儿纹涟，我们叫它们“鸳鸯池”。徘徊了一会儿，天渐渐黑下来，我们准备走了。一抬头，我却吃惊地叫喊起来：“呵！多美的一幅画儿呀！”只见那绿生生的小树林，已分辨不清枝叶，只是一起一伏像黑黝黝的小山似的在那里。树林后面的天空上，是血一样红、胭脂一样艳的晚霞的残照……我们都立住脚不动了。再回头看看明月下的田野，更是那样幽美，像一首朦胧诗，也像电影里一个镜头的定格……

远处的华灯明起来了，闪烁在黑蓝色的夜幕里，像星星……我们沿着来路向家走，旁边是高高的脚手架，建筑了一半的红色砖墙。沸腾热闹的工地也静下来了，正在静静地休息。望着远远的灯火，我脑子里跳出来这样一行歌词：“我们的理想，在希望的田野上，人们在明媚的阳光下生活，生活在人们的劳动中变样。”那明快而高亢的旋律，在我脑海里越来越响、越来越响地回荡……

八三年九月二日 星期五（晴）

晚上，我趴在床上，兴致勃勃地给爸爸、妈妈读我七岁前写的“日记”。那“日记”是个啥子“日记”哟！“日记本”是用线把收集来的日历纸“装订”而成的，铅笔的歪歪扭扭的字迹，充分地显示出我的幼稚。而内容呢，更是不堪一提！提起来，把肚皮都笑疼了！“日记”上，规规矩矩、一本正经地写着我一日的三餐，都是什么我爱不爱吃，程度如何。什么“爱吃，吃得多”啦！“吃得不多也不少”啦，啊呀呀！上面还记着我的家庭琐事，比如和小朋友吵嘴了呀，看病时“倒霉大夫”服务态度不好呀，最有意思是我记着有一天爸爸、妈妈各打了我一巴掌，我也认真地记到日记里了，并且还加了个括号：爸爸打得疼，疼了好半天，妈妈打得当时疼，后来不疼……现在看来，这些“日记”虽然可笑得很，但却一点儿也不矫揉造作，洋溢着热烈的生活气息。从那歪歪扭扭但书写得很认真的笔画中，我仿佛看见了我的幼年……

八三年九月三日 星期六（晴）

今天，我把阳台上的“死不了”花掐下了两三朵，有红的，有白的，有黄的，有粉的，红白相映，在我案头的小花瓶中展开了迷人的微笑。顿时，连我正在读的、老夫子们啃的《古文观止》，也增添了几分色彩，几分意趣，不再那么枯燥无味了。我的书桌，我的“书房”也平添了三分盎然的生机……

“死不了”又叫太阳花，它的学名则是“松叶牡丹。”在茉莉、月季等许多名贵的花中，我偏爱的却是它。虽然它没有茉莉的清香，月季的娇艳，但它易栽易活，不怕日晒，不怕雨淋，只要给它一小棒泥土，它就会顽强地、不屈不挠地生长下去。别的花只要根部一离开泥土就立刻枯萎了，可是它不！

而且只要随便把它扔在地上，它就会扎根，生长。它也不需要施肥，不需要搬来搬去特殊照料，这些都正是我特别喜爱它的原因，也是大多数人家爱种它的原因。

它的模样朴实无华，开出的花朵也很小，但色彩缤纷，异常鲜艳。而且开花也多。我种的一盆“死不了”，每天开花都有二三十朵呢！

啊！太阳花！我喜爱它的性格，更喜爱它坚韧不拔的精神！

八三年九月二十一日 星期三 （阴）

晚上，我们在影院里度过了中秋节。放映的电影是《火烧圆明园》。

看完了电影，我感慨万端，因为那熊熊的火焰总是在我脑海浮现，久久不能忘怀……

1860年7月，英法联军大败清军，占领了大沽、天津，并向清政府提出要求：他们要派公使带兵进京换约。咸丰皇帝没有完全满足他们的要求。九月上旬，清政府又派使者在通州谈判，不接受带兵进京换约和要清政府撤除北京周围防线的要求，于是谈判再次破裂。英法联军借机向北京进犯，咸丰“秋狩木兰”，十月初，英法联军攻进了北京西郊。

圆明园是乾隆年间的建筑，当时的著名传教士郎士宁和王致诚等人参与设计。由于乾隆喜爱西洋雕塑和建筑，所以“如大水法、屏风、石柱、栏杆上的甲冑及各式花纹的雕绘装饰等，都是道地的意大利风格。”（《中国艺术》第三章五十三页）又加上历代皇帝的扩建、整修，咸丰时候，圆明园已经是一座“规模宏大，景色奇丽”的举世闻名的行宫了。在“繁茂的林木花草之间，无数的楼台殿阁栉比而立”，宫殿里有许多“罕见的图书文物和艺术珍宝”。它是一座世界公认的“最宏伟美丽的宫殿”，一座“万园之园”。英法联军一踏进这美丽的名园，便立刻开始了最野蛮最疯狂的抢劫和毁灭！

火，熊熊的大火，整整烧了三天三夜！

火，把最沉重的耻辱，烙在了每个中国人的脸上！

这是一个拥有广阔的疆土的国家！一个拥有丰富的资源的国家！一个拥有长江和黄河的国家！一个拥有世界最高峰的国家！这个国家的人民是勤劳勇敢的人民！这个国家的土地是美丽富饶的土地！为什么，竟能容忍人民被豺狼蹂躏？国土被豺狼践踏？

一片片国土被侵占，一个个英勇的将士在战场上倒下，一件件奇珍异宝，一匹匹绸缎绫罗，全被英法联军塞进了口袋。而那些古老的、珍贵的瓷器，铜器，不能带走的物件，“则以棒击毁，必至粉碎而后快”，当只剩下一座空荡荡的圆明园时，大火，大火就燃烧起来了！

大火燃烧着，在无边的暗夜里燃烧着，像被屠戮的中国百姓的血一样鲜红，它点燃了血泊里中国人民的怒火，这怒火是要一切强盗，一切侵略者，和这漆黑的夜，一同烧毁的！

万园之园成了一片废墟，那废墟里高大的石柱，和永远毁灭不了的遗迹，从此就默默地巍然站立着，无声地记录下了永远掩饰不了的历史，刻下了一个耻辱的烙印，庄严、肃穆，启迪后代子孙深深地思考！

是要思考，但绝不能只把愤怒和不平挂在嘴上。难道不是因为我们祖国的衰弱、落后，才被外来的贼寇欺辱吗？我们是祖国的子孙，应该是我们，把祖国母亲的耻辱，中华民族的耻辱，用我们的双手洗掉！

圆明园废墟上的石柱，庄严地告诫着我们：不要忘记耻辱！要洗刷这民族遗恨！要奋起振兴中华！

是的，我们要奋起！我们永远不能忘记——中华民族这段血与火铸成的历史。

八三年十月十七日 星期一（阴雨）

晚上，我铺开一张白纸，在纸上写下了全国少年儿童诗歌竞赛题目：《我爱……》。

我爱……，我究竟爱什么呢？我思来想去，也拿不定主意。这世上，除了假、恶、丑，值得我爱的事物也实在太多了呀……自清晨的第一缕朝霞，至夜晚高悬的明月；自天空片片白云，至地上根根绿草……我实在是太费踌躇了！于是，我考虑了半天，终于在纸上写下了这样的句子：“我爱……/谁能够说清我/究竟爱的什么？/我爱春天的阳光/我爱哗笑的小河/我爱看鸽子从云彩里飞过/我爱听云雀在云彩里唱歌/我爱婴儿的第一个微笑/我爱百合花纯洁的颜色/……这一切的一切，我都爱呵/只不爱虚伪、丑陋和邪恶/如果你当真问我爱的什么/那可真要费一番思索/最后，我只能微笑着向你宣告/我爱美，我爱生活！”写完后，妈妈问我是怎样想出来这首诗的。那么，上头的话，也就算是我的“构思过程”吧！我实在就是那么想的啊！我还准备多写几首，一块给《东方少年》寄去。

八三年十月二十一日 星期五（晴）

今天，看见今年第九期《语文学习》的封二上头有一幅彩墨中国画：《此时无声胜有声》。作者刘旦宅。画上是—泓流水，水上一叶扁舟，舟上盘膝席地而坐着一个琵琶女，怀抱琵琶，松松挽着双髻，略略扬着脸儿，眉目含情，朱唇含笑，纤纤十指大约正在弹拨着琵琶的四弦。背影是萧萧瑟瑟的“枫叶荻花”，挑着一轮团团明月。

我想，这幅画既曰：“此时无声胜有声，”又是这样安排背景，大概画的就是白居易《琵琶行》中的昔日有名歌妓——那个“家在虾蟆陵下住”，“十三学得琵琶成”的女子吧？可是，我觉得画中这女子，与诗中女子的形象，却是不大相符的呢。我很小的时候就似懂未全懂地学了白居易的有名长诗《琵琶行》。随着年龄的增长，也加深了我对这首诗的理解。我觉得白居易描写的那个琵琶女，是一个早年沦落风尘，后来年长色衰，被人遗弃的不幸女子，与被贬居浔阳的白居易“同是天涯沦落人”。首先，她不可能和这幅画中的女子一样年轻。画中女子眉清目秀，还宛然一个豆蔻年华、天真纯朴、未解风情的二八少女，怎会是一个“漂沦憔悴、饱经风霜”的昔日“长安倡优”呢？再者，诗中女子弹的琵琶曲是凄怨、悲伤的，“弦弦掩抑声声思，似诉平生不得志。低眉信手续续弹，说尽心中无限事。”白居易一再在诗中暗示强调琵琶女的“幽愁暗恨”，这样才可能和被谪的作者发生强烈的感情共鸣，使白居易得有“同是天涯沦落人”的感慨。特别在“此时无声胜有声”一句的前头，写了一句“别有幽情暗恨生”，这就使我们可以想象到，那幽怨、缠绵的乐曲戛然而止的时候，琵琶女脸上那哀怨的、含悲带恨的表情填补了那一刹那的空白，使白氏写出了“此时无声胜有声”的千古绝唱。

可是画上女子呢，虽然此画标题是“此时无声胜有声”，可是她的表情却是恬静、天真、甜美，犹如一块浑然天成、未经雕琢的璞玉，宛如一未谙世事之少女！

我想象中的琵琶女，虽然“年长色衰”，但并非五六十岁、白发满头的老嫗，因为她还“嫁为商人妇”，按古人标准，“年方二八”才算标准年龄，那么二十八九岁，三十一二岁，自然就是“年长色衰”了。我估计琵琶女也就是这个年纪，但是由于“弟走从军阿姨死”的巨变和个人的不幸遭遇，使她憔悴了。她是怀着“情怀撩乱，百般难遣”的愁情怨绪，在这“枫叶荻花秋瑟瑟”，“江心秋月白”的秋夜弹奏琵琶的。我心中的“她”的形象，不就是一副“愁眉低颦、素手慢捻”的模样吗？

也许画家根本就没有依据《琵琶行》来画这幅画，而是根据自己心中的形象重新塑造了一个女性。但是，我还是认为，一幅好画，能够极其准确地捕捉到诗（或文）中人物的瞬间思想感情和面部表情，或者仅仅凭借字里行间的一点“意思”，再凭想象生动地表现出人物复杂的内心世界。这样的画是能够和诗（或文）相映成趣、相得益彰的。能做到“诗中有画”固然极好，能做到“画中有诗”，岂不是更好了吗？

八三年十月二十九日 星期六（晴）

前天下午，我为十三中的“新芽”文学社讲了一次“课”——其实，只是介绍了一下写诗的体会，讲了讲什么是诗和如何写诗。“听众”都是些高中生。我站在讲台上，像个正经八百的老师似的讲呀讲，开始有些紧张，后来就口若悬河、滔滔不绝了。只列了几条简单的提纲，却讲了一个半钟头！课堂里除了我的声音外（声音挺大的），一点别的声音也没有！后来我发觉天渐渐黑了，透过窗户看得见晚霞染红了半边天，像火烧似的。我忽然想起妈妈还在外边等我，再说头次“讲课”，还不知道人家爱不爱听，要是不爱听，我还老嘚嘚嘛？暂时算了吧！于是“草草收兵”。没想到鼓了三次掌！我的脸大概和外边的天一样红，心“怦怦”跳着，三步两步跑出教室了。见到妈妈，我又骄傲又得意！心想我也当了一回“老师”了！这是我第一次“做老师”，更准确地说这还是尝尝站讲台的滋味儿。因为我还不够做老师的格儿，只是给同学们谈了谈我写诗的经过和经验以及一些诗的常识。可没想到就那么受欢迎！我听妈妈转告给我说老师同学反映都不错！

我觉得心头有一股莫名其妙的滋味儿——是得意？是自豪？是欢快？还是不安或者害臊？好像都不是，却好像都有那么一点儿！我会一辈子记住这个第一次“做讲演”的经历。因为它使我品尝到做“老师”的欢乐，也品尝到了做老师的辛苦（由于一个半钟头的长篇大论，我一直嗓子不好）。我以后要更尊重老师们，尊重他们的劳动！但更重要的是，我在这次小小的成功后，增添了以前没有过的自信和勇气。因为我记起了居里夫人说过这么一句话：“我们应当相信我们每一个人都能做成一点事情。”我不是想当教授吗？那么，我就应该相信我有这个能力！我几次暗中询问自己能否胜任这项任务，甚至可耻地想逃避！我不隐讳这一点。可我毕竟闯过来了！

闯过了第一关！我胜利了！我战胜了我自己！我想我假如真的当上教授了的时候，我会庆幸，我会感激我自己，因为我胜利地、单枪匹马地闯过了第一个关隘了。

我永远不会忘记这次上讲台。它使我明白了一个道理：
人，永远不应当没有自信心！自信是事业成功的基础！

八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晴）

上午，我把文章全都记熟了，由于是我自己写的，而且写的又是我自己的事，所以，虽然顾老师给我删改了一下，但我并没有花多大气力，就记住了。我一边说一边像是在回顾自己走过来的短短的道路，充满了亲切感：

我叫田晓菲，今年12岁，是天津市十三中学初二年级的学生。今天，向爷爷、奶奶、叔叔、阿姨说说我的读书体会。

我五岁多就开始看故事书了。上小学以前我已经看完了《红岩》、《李自成》、《水浒传》、《三国演义》这些文学作品。开始，我看书也没目的，只是觉得有意思，抓住什么看什么，一看就不愿意放下，甚至影响课程学习。爸爸、妈妈反复对我讲：读书，要有明确的目的，要从书中分辨美与丑，要从书中学会做一个什么样的人。渐渐地我知道了要通过读书促进自己各方面的成长。

团中央号召开展“红领巾读书读报奖章活动”以来，我积极参加了活动，对读书的意义有了进一步认识。几年来，我不仅读了推荐的书籍，还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读了大量的历史书和文学著作。

我爱读历史书。除了读一些通俗历史故事之外，还看了蔡东藩的《通史演义》的绝大部分，《左传》、《史记》、《汉书》、《唐书》、《中国近代史》也看过一些。读了这些历史书，我深深感到我们这个文明古国的伟大，也了解了我们民族近百年来受屈辱受压迫的历史，更激发了我为振兴中华而读书的决心。我还爱看文学书籍，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里面，有无数明珠吸引着我去采集。

为了提高阅读能力，我努力学习古文，自学了王力爷爷主编的《古代汉语》“文选”部分。坚持了两年多，把二百多篇古诗文学完并译完了。接着，我又学习了《古文观止》，这样，我的阅读能力就较快地提高了，现在，我已能够借助工具书独立阅读古籍了。平时我坚持写日记，做读书笔记，从1980年到现在，我看了几百本书，也写了大量的读书笔记。

目前，我正在边学边翻译英文原版的《木偶奇遇记》这本童话书。

几年来的课外阅读，提高了我的思想，开阔了我的视野，使我更加热爱祖国，热爱生活，懂得该做怎样的一个人。岳飞在《满江红》里写道：“莫等闲，白了少年头，空悲切”，和文天祥的“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还有顾炎武的“天下兴亡，匹夫有责”，这些浩气凛然的句子，时常在我脑海里浮现，激励我做中华民族的好后代，为建设祖国的两个高度文明的美好未来，努力学习，掌握真才实学。这几年，我虽然读了三四百本有一定深度的书籍，但并没有影响学习，我两次跳了级。课外阅读还提高了我的文学素养和写作能力，我开始学着用笔写作，写诗歌，童话，剧本，小说。我愿自己成为祖国文学园地里的一株小草，把“最美好的感情变成最美好的语言”，献给祖国，献给人民。前前后后我写了近500首诗歌，在20多种报刊上发表了七八十首。八零年，我参加了世界儿童诗歌比赛，荣获了国内奖。去年，新蕾出版社又把我的习作编选出版了一个小集子，题目叫做《绿叶上的小诗》。是的，如果我的这些小诗是些小小的绿叶，我立志要让绿叶成阴，

把绿阴献给我亲爱的祖国！

最后，我给大家朗诵一首我写的诗，题目叫做《书与祖国》……（略）。

文章基本上就是这样。下午，中央广播电台《星星火炬》的肖叔叔又把我的文章录了音。晚上，我们到中南海怀仁堂试演，台下坐着团中央的叔叔、阿姨。我觉得我说得还可以。

八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星期六 （晴）

下午，一点多钟，我们坐上汽车，去中南海怀仁堂，参加“红领巾读书读报奖章活动”总结表彰大会，向党中央和团中央的领导同志，向参加会议的代表们，汇报我们的读书读报体会。

在休息室里，领导同志接见了我们。当我把我的小诗集送给了王兆国叔叔时，他和小胖子李立新一起朗诵了其中的《我是……》，并且连声说好，还要小胖子向我学习。他和胡锦涛叔叔询问了我的学习情况、家庭情况，并且鼓励我要继续努力。当我把诗集送给宋任穷爷爷请他指正时，他风趣地笑道：“我这方面是不懂的，不会指教，你的文化比我高，我要向你学习呀！”邓立群爷爷也夸赞并且鼓励了我。我一定不辜负他们对我的希望，继续努力学习，像稿子里说的那样，“做中华民族的好后代！”

大会开始了。第一个讲完了，第二个讲完了，第三个，第四个……我是第六个。奇怪得很，我一直都很平静，可当我站起身准备走向金丝绒大幕前的舞台的时候，我的心有些跳，但我一踏上那厚而且软的舞台地毯的时候，就好像那地毯有镇静作用似的，一点儿也不紧张了。直到台下响起了掌声，我才敬了个队礼，走回了我的伙伴们的身边。

我把今天的这件事情记在日记里，同时也记在了心里，我要永远记住中央首长们的话，把那些话当作我学习的动力！

八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星期六 （晴）

今天，是公元1983年的最后一天。这一年马上就要过完了，而且不论我们谁，甚至世界上最有钱的亿万富翁，也不能够再把它挽回来了。世界将永远不再拥有1983年了。

真的，不要怪我如此留意1983年吧！在这一年里，我的年龄增长了一岁，我的知识也丰富了许多。

这一年来，家里为我订了《中国青年报》，最近，又重订了《参考消息》。我还总要听听早晨的新闻广播和看晚上电视的“新闻联播”节目，我还以《我爱看“新闻联播”》为题写了一首诗呢！随着年龄的增长，我逐渐关心起国家大事和政治问题，对世界局势开始关切起来，并有了一点儿极为粗略的了解，是的，一个人生活在这世界上，就要了解这世界，了解这地球，不能总盯着眼前一点小地方，否则，就像儿女不知道母亲的容貌一样。一个中国人，怎么能够允许他（她）不了解祖国的历史和现实呢？（今晚电视台播放“1983年世界十大新闻”，我还准备记录呢。）

一九八四年

八四年一月六日 星期五 (晴)

昨天的《中国青年报》第三版《中学园地》里，刊登了三四篇短文，我兴趣盎然地读了，觉得颇受启发。

山东历城一中张学甫的《明天还有明天的活儿》，写得非常具体生动，文字也活泼自然，揭示了一个普通然而很有意义的道理：今天的事情今天做，明天还有明天的活儿。看了他的文章，我不由得低下了头，扪心自问：我有没有“从明天起”、“从明天开始”的时候呢？

福建的吕辉章写了《复习的回忆》一文，告诉我们应当劳逸结合，学习和休息本是对立的统一，否则复习收效仍会很低。我想：这不仅是在复习的时候，平时学习不是也应该这样吗？更何况，如果平时学得好，学得扎实，那么复习时也不会花很大气力的。

最引我注意的是一篇千把字的短文：《努力向学，蔚为国用》。当我读到这篇文章第二段“恨自己是个女生”一句时，我想起了文章末尾的署名，梁军。梁——军！这名字可真不像个女孩子呀！我的心怦然一动，想起我曾经为这个名字引起过一阵惊诧……我又翻了翻我的通讯录，上面清清楚楚写着：“成都十中初三”，和报上的一字不差，啊！是她！真的是她，我的面前顿时浮现出一个可爱的女孩子的形象：短短的薄薄的头发，一双明亮的眼睛，抿得紧紧的两片薄嘴唇……那是去年12月下旬，我在北京参加“红领巾读书读报奖章活动总结表彰大会”时，结识了她。我记得她是一个有礼貌、诚挚可爱的小姑娘，给我留下了很好的印象。她虽然比我大一岁多，但我亲热地唤她“小军军”时，她仍然毫不犹豫地爽快地答应。我怀着迫不及待的好奇心和愉快，一口气读完了这篇短文，不禁深深地为她那流畅的文笔和优美的用词所打动。为她那准确的语言和简洁的文字所吸引，就仿佛是梁军坐在我对面，同我娓娓而谈，读来是那样亲切、动人。啊，我真没想到在她那文静而并不引人注目的外表下，竟隐藏着这样聪慧而灵秀的内心世界，我真应该好好向她学习！因而写到这里，我的眼前，不禁又出现了梁军那可爱的脸庞……

八四年一月九日 星期一 (晴)

下午，爸爸从惠中饭店开完会回来了。

傍晚时分，吃过了饭，我和爸爸同去附近的农贸市场散步，顺便负责“采买”。走着走着，我的眼睛蓦地一亮，一个花花绿绿的小摊子出现在我的眼前：啊，剪纸！这不是卖剪纸的吗？霎时，那一张张美丽的剪纸，使我沉浸在对美好的往事的回忆中……

那是很小很小时候的事了，记得我曾是多么地钟爱剪纸啊！在一本厚厚的册子里，夹着、贴着各种各样精美的剪纸：人物、鸟兽、花草、虫鱼，每一张都获得了我不比的宠爱，哪一张我都不肯轻易送人。那朴素而工细的民间艺术，以它那鲜艳的色彩，活泼的形式，以及它所渲染的喜庆的气氛，从小就给了我美的享受。有的粗犷，线条挺劲而有力；有的精巧，刻工细致而自然。也许，有人会说它太“土”，现在，也不是人人家里的窗子上或纸簿里都有这质朴可爱的剪纸——当然，我也并不反对庄重典雅、健美端正的维

纳斯女神——但是，我要说，我也同样喜爱我国民间的工艺，虽然经过数次搬家，剪纸已经全部散失了，但我记得有多少次，我和哥哥伏在桌边，一页一页翻着纸簿，在乡土气息极浓的、民间风味的纯朴的美里陶醉了呀！……

人们的喧嚷打断了我的沉思，啊，一会儿工夫剪纸摊儿前已经围上了那么多人，大多是些妇女和孩子。把小贩忙得手忙脚乱。我一阵欣喜：人们还是那样喜爱剪纸，人们没有遗忘这乡村的艺术。我拽着爸爸也挤进了人群，选了四只刻工细致的、美丽的小花篮。这四幅剪纸，既别致又小巧，那花儿朵儿就仿佛要活了一样。我小心翼翼地把它捧回了家，——啊！不！我不是要贴在窗子上，冬天里窗上的白色哈气会损坏了它，我要仔细地把它夹在本子里，永远地保存着，而每当见到它，就会引起我悠长的思绪，把我带回了那剪纸陪伴的美好童年……

八四年二月三日 星期五（晴转阴）

今天，我终于完成了我十天来一直“秘密”进行着的工作：写完了组诗《春天交响曲》。自看完了泰戈尔的剧本《春之循环》之后，我一直为那美妙的语言所陶醉，并且也开始考虑是不是能够写一组关于春天的诗，借几个人的对话把它们联接起来呢？我动手试了，但没有成功。我没有丧气，因为一种奇妙的幻想和高涨的热情始终在支持着我的行动。我准备定其名为《春天交响曲》，从二月四日立春，直至五月五日立夏，包括11首诗，每一首诗都名曰“××曲”，如“奏鸣曲”、“幻想曲”、“随想曲”之类。开始我有点怀疑自己，怀疑能不能写下去，坚持下去。甚至在写目录时就已经怀疑。因为我曾经屡次设想过许多美妙的计划，什么剧本、小小说、长篇小说、短篇小说，但都是还未付诸实现就化为了泡影。那么这一回呢？这一回我竟然奇迹般地写下去了！只要开了一个好头，那么我就能够坚持了。

首先我写了“二月四日前奏曲”，写得我自己比较满意，但我并不急于给爸爸、妈妈甚至哥哥看，因为我决心要把这一组诗作为春节礼物献给他们。接着，我又写了“迎春花奏鸣曲”、“初春组曲”（包括三首圆舞曲）、“桃花狂想曲”、“海棠幻想曲”（包括两首）、“海浪之花圆舞曲”、“蔷薇小夜曲”和“五月五日春夏交替之尾声”。这悄悄进行的一切，直到今天晚上，是除了我自己谁也不知道的。妈妈虽然知道我在写什么东西，但由于我的怪癖，她一直恪守诺言。这样，我的这部画上了美丽的装饰花作封面的“春天交响曲”，就会使爸爸、妈妈、哥哥小小地吃了一惊了。

在这11首诗里，我始终牢记这里“春天交响曲”，于是，无论在哪一首诗里，我都使它洋溢着青春的朝气，充满了生命的活力和对生活的热爱，热情的希望。一种清新的气息跳跃在字里行间。除了《海棠幻想曲》（之一）有些温柔之外，其它各首都像燃烧着的火，博得了爸爸、妈妈和哥哥的喜爱和赞扬。尤其是哥哥，老实不客气地说，我顶喜欢哥哥夸我的诗了！

八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星期五（阴）

晚上，我学会了一首歌：《二月里来》，是塞克作词，冼星海作曲的《生产大合唱》里一首有名的歌曲。过去，我一直认为这种歌曲不太合我的胃口，但是，当我唱起它的时候，我才发现我是完全错了。

这首歌的旋律是中速的，唱起来比较自由。歌词没有什么形容词，朴素而清新，充满了田野里庄稼的清香味儿。每当我哼起它，我的眼前就出现了延安抗战时期人们紧张愉快，蓬勃奋发的生活景象。而那节奏性极强的歌词，纯朴、明朗的曲调，洋溢着乐观向上的健康情绪，唱起来，浑身顿时都充满了劲头，极能鼓舞人的精神，振奋人的思想。那旋律也非常优美动听。特别是歌词，如“指望着今年的收成好，多交些五谷充军粮”，“种瓜的得瓜，种豆的得豆，谁种下仇恨他自己遭殃”，“我们熬过这最苦的现阶段，抗战的胜利就在眼前”——虽然仿佛是在说白话，但唱在口里，则高亢悠扬，别有一番田野风韵，语出真情，就格外动人，更蕴含着一片乐观情绪，散发出时代的新鲜气息——那是一种多么艰苦，而又是多么美好的生活啊！

八四年三月六日 星期二 (晴)

在我翻译意大利作家科罗狄写的《木偶奇遇记》时，我总是被一个疑问所折磨着：那就是我一直耿耿于怀的“冬季下雨”的问题。本来，“冬季下雨”是一件极荒谬的事情，在我国古代乐府民歌《上邪》一诗中不就有这样一句吗？——“上邪 我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冬雷震震 夏雨雪，……乃敢与君绝！”在这首诗中，“冬雷震震”是和“山无陵，江水为竭”以及“天地合”等一系列无稽之事并列在一起的，这表明那时人们认为冬天绝不可能打雷下雨，就好像天地之间不可能合在一起一样。但是，请看吧：

“It was a wild and stormy winter's night. The thunder was tremendous and the lightning so vivid that the sky seemed on fire there！”这是《木偶奇遇记》第六章第一段开始的几句，大意是这样的：“这是一个可怕的、狂风暴雨的冬天的夜晚。雷声轰隆隆地响着，闪电那么亮，使天空好像着了火似的。”

这不是顶叫人奇怪的语言吗？白纸黑字地印着，又清楚又明白：“冬天——狂风暴雨——雷声——闪电！”当然，我是百思不得其解的。

但在今天的地理课上，我找到了答案了。

意大利，是欧洲南部的一个国家，地理位置在亚平宁半岛上，位处地中海北海岸。而地中海，则形成了众所周知的独特的“地中海式气候”，那么，半岛岛国意大利三面环海，气候一定受地中海影响，于是，意大利的气候特点自然与欧洲其它各国家的气候各不相同，因为它的气候在地球上极特殊的，这大家都知道是为什么，地中海可没有十个八个的，它只有一个呀！那么我们来看一看“地中海式气候”的特点吧：“夏季炎热干燥，冬季温和多雨”。

喏，问题，不就迎刃而解了吗？

我觉得我充满了一种发现“秘密”和解决问题后的快乐。我觉得各种知识都是有用的。而知识本身，是多么使人充实、多么使人感到可爱呀！

八四年三月十日 星期六 (晴)

今晚，看了电视连续剧《诸葛亮》第一、二集。第一集“三顾茅庐”，第二集“赤壁之战”。我比较欣赏的是“赤壁之战”。这场战役是中国历史上一场有名的以弱胜强的战役，战役中有关重要人物众多，整个形势错综复

杂，如果把握不好，很容易不是拍得糊里糊涂，叫人摸不着头脑，看不出门道，就是搞得本末倒置，或是繁杂冗长，令人感到乏味。但是我觉得“赤”一集，总的来说情节比较紧凑，删去、并合了一些不必要的东西（这里我是与《三国演义》相比而言的），只选择了一些重要而精彩的情节，如“群英会”、“打黄盖”、“连环计”、“草船借箭”、“借东风”等。而且节奏符合战争的气氛，虽然没有过多的战斗厮杀场面，但从将领们指挥若定的风度和堡垒森严的双方阵地，以及那滔滔奔流的长江水来看，我们都可以感受到战争前夕的紧张和将领们运筹帷幄的情景。就整体来说，气魄宏伟，声势浩大，虽然故事情节复杂，但清晰完整，丝毫不显拖沓杂乱。人物对话虽然简练，但很能表现出人物的气魄精神。这是我对整个第二集的评价。我认为“赤壁之战”拍得很不错，比一般历史题材的电视剧要高明得多，特别是这样一个场面，这样一个情景，要掌握“赤”的精髓，使观众充分认识到“赤”中几个主要人物所起的作用，还是很难的。但我觉得“群英会蒋干盗书”一段不大理想，这主要是因为蒋干的盗书不太清楚，有点模糊不清，影响观众对“盗书”与蔡瑁、张允被杀之间关系的理解；另一方面，在群英会上气氛过于严肃，而且周瑜“醉”得太突兀，并且没有丝毫向观众暗示一下“装醉”的痕迹，也删去了《三国》中周瑜夜半起床与“江北”来人的密语，这就造成观者的错觉，误认为蒋干果真偷走了什么“机密文件”，而曹操之杀蔡瑁、张允也就毫无来由了。所以，这儿也并未充分表现出周郎的机智和才能。而且剧中曹操也太愚蠢，丝毫也不是什么“奸雄”。

八四年三月十九日 星期一（晴）

昨晚，我写了两首诗，一首《美好的一天》，另一首《唉，妈妈，原谅我，我实在不能够睡》，都是以退队为题材的。在这两首诗里，我倾注了自己的全部感情。今年“六一”，我们就要退队了，那作为少年儿童标志的红领巾，就要从我们的胸前摘下，不知怎的，一种美好的依恋之情涌上心头。我深深地留恋着我的少年时代，但对于那近在眼前的“青春”，也怀着一种被莫名其妙的兴奋而激动的神秘情绪，就好像一个孩子在打开他的礼品盒之前的心情一样，紧张、兴奋、喜悦和焦急……虽然，我后悔“为什么没有珍惜那些美好的日子啊，在那些日子里给红领巾多增一些光辉”，但我们更应该珍惜将要来临的日子，“让我们用勤劳的双手把它们编织在一起/编出一顶荣誉的桂冠，奉献在祖国的面前！”

八四年四月二日 星期一（阴）

今天，是伟大的丹麦作家安徒生诞辰 179 周年。安徒生是我最早接触和认识到的童话作家中的一个，他的童话给我留下了永远难忘的印象。其中，我最为爱读的是《海的女儿》。我深深感到，只要我还有思想，有生命，那美丽而朴素的文字，那无比清新的散发出大海的味道的语言，那人世间无与伦比的感动人心的美——从外表到思想都美的海的女儿，就不会从我的内心里消逝，她是我第一个崇敬和热爱的女子。是的，她是海的女儿，她有着海的性格，海的温柔，海的刚强，海的美丽，海的思想。只有她，才配称得上是海的女儿！在这一篇童话中没有枯燥无味的说教，它以它的美：语言的美、

内容的美，真正地、潜移默化地培养起了我对美的热爱、美的追求，陶冶了我的心灵，滋润了我的心田……

不，我认为安徒生童话的美不同于王尔德。王尔德，这一位唯美主义者，他的语言也是美丽极了的，但是，却是一种有些消极的、颓废的、惆怅的美，而安徒生的童话，不管怎样，字里行间却流露出他对美的追求，对生活的爱和向往，对生命和爱情的歌颂和赞美。比如海的女儿，她的结局是不幸的，为了王子的生命，她甘愿化做海上的泡沫。但是，正如童话中所说的那样，小人鱼她并没有死，她在人们纪念她的心灵中获得了永生。合上书，留给人的也并不是悲观，却是更点燃起了人们对美的生命的爱和珍惜。

我喜爱安徒生的童话，它使我受到了美的教育和熏陶，使我从小就对生活有着深深的热爱和追求……虽然她严厉，但我却从她的严厉中感到了亲切，而且莫名其妙地对她有强烈的好感。就比如像今天上课，我们学了几个舞蹈动作（女老师做这些动作时是很好看的，她的臂、腿修长而柔韧，左右挥动时姿势特别优美）——学完后，女老师担心地问我们大家：“怎么样，大家愿意学吗？”我们齐声答应着：“愿意！”“喜欢这动作吗？”——“喜欢！”女老师立刻笑了，说了一声：“这就好！”我忽然发现：她笑起来眉毛和眼睛都弯成了月牙儿，特别好看。在她宣布下课时，我们从来没有这么响亮过地一齐拍了一下巴掌，叫了一声：“嗨！”

八四年五月九日 星期三 （晴）

今天我心情很不好，因为期中考试我考了班里第 12 名，这是我从来没有过的。主要是物理没考好，才得了 64.5 分，政治、英语都没考 100 分，语文基础知识也没得满分。而可怕的倒不在这个，却在于我没有自信心。我从来都没有——连做梦也没有想过会考第一名，何况在倒了这样一回霉之后，我对期末考试更加失去了信心。我知道这非常不对，但我不能鼓起什么勇气来。我想起了哥哥，我羡慕他的顽强劲儿，可我不行。现在哪怕有人真心实意给予我一点实际的支持和鼓励也好。不要虚无飘渺的，而要实际的，既分析一下我的成功，也分析一下我的失败。我记得洛维契克说过：“缺乏自信常常是性格软弱和事业不能成功的主要原因。”我就是性格软弱，我从来没有自信心，这表现在许多方面。常常一件事，我在做它以前，压根儿没有把握盘算一下是否能把它做成。如果说我碰巧把它做好了，那只是碰巧而已，我闭上眼睛，不敢正视它，硬着头皮就闯了过来。我缺乏干事业的人的冷静、勇敢。只是带着一股狂热劲儿和盲目性大胆地闯过来的。而且我还特别容易受外界的影响，情绪从来不能保持恒定——哦，瞧，我在日记里哀叹了这么一大堆，总而言之，这也是我没有自信心的表现。我通过这一通分析，蓦然发现原来我身上有这么多的缺点，而我认识到的还仅是爸爸妈妈经常说我的那一小部分。“如果我们想进行自我改造，进行某方面的修养，我们就应首先改变对自己的看法。”而我正缺乏那样最宝贵的自信心，有时我的感情还会是奇怪地把自尊心和自卑心交织在一起。唉！改造，实际上一个人的改造——从性格到习惯的改造，是多么的难哪！我第一次感到这么苦恼。现在我很想哥哥，我希望他能像一个朋友那样和我谈一谈……

八四年六月一日 星期五（晴）

清晨六点多钟，我们就乘坐上那四辆大旅游车，向北京市近郊的机场进发，去观看为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解放军叔叔阿姨举行的飞行跳伞表演大会。

八点整，表演开始了。只见面前是一大片宽广舒展的绿茵茵的草地，头顶是无边无际的蔚蓝的天空，空中静静地飘浮着几朵洁白的云。忽然在我们左前方的天空中，出现了九个米粒大小的小黑点，渐渐地越飞越近。九架飞机排成了整齐的菱形，掠过我们的头顶。这时，九架飞机突然分成三组，每组三架，分别向北、南、西三面飞去。在飞机尾部，喷出了色彩绚丽的，红、黄、蓝各种颜色的烟云，仿佛三道缤纷的彩虹，又仿佛节日的夜晚盛开的礼花。顿时，全场爆发出了热烈的欢呼和掌声。这时，飞机消失在远方。大约过了一分钟，飞机重又出现了，当飞到我们头顶上方时，九架飞机排着齐刷刷的队列，机头向上，直刺蓝天，那钢铁的机头在阳光下闪着耀眼的白光；忽而又机头向下，在空中拿了一个“大顶”，机尾喷出的云汽在蓝天中弯成了一道180°大转弯的弧形。那景色，真是说不出的壮观美丽，我们都情不自禁地鼓起掌来。接着，我们又观看跳伞表演。今天风很大，我们在地面上还不时感觉到吹来的阵阵热风，何况在一千多米的高空中呢！但是，空军部队的叔叔阿姨们却把动作完成得精采极了。其中有一个节目，叫做四伞联合。只见从手指那么长的直升飞机中，抛出四个比指盖还小的黑点，慢慢地越来越远，看得也越清楚了：原来是四顶红蓝白三色相间的降落伞，下头，悬着很小很小的小人。风把这四张伞吹得东西摇晃不定，看着，真叫人有些担心：这样大的风，降落伞真能够联合在一起吗？但这些担心真是不必要的，只见其中一柄降落伞，在空中飘浮着，飘浮着，慢慢接近了另一柄伞，我们都屏住了呼吸，提心吊胆地观看着——好！那柄伞上的空军叔叔的脚钩住了下面那张伞了！立刻，我们发出了情不自禁的欢呼。然后，第三张、第四张伞都顺利地连接在一起了！四张美丽的、红蓝白三种颜色的降落伞联接在一起，像四片五色的彩虹，像四朵鲜艳的花儿，像四篇动人的童话，更像我们团结在一起、向往着未来、憧憬着希望的心……

我们感谢空军部队的叔叔阿姨们，他们在天气不利的情况下，完成了一个个难度大的动作，使我们度过了一个快乐而有意义的节日。

观看完表演，我们150名同学就乘车返回天津了。我的心情自始至终都非常欢乐，我觉得，这是在我度过的13个儿童节里最幸福、最愉快，也是最有一个意义的！

八四年六月四日 星期一（晴）

晚上，正是八点多钟的时候，我随手从桌上拾起一本《千家诗》翻看着，正翻到一首五言律诗。因为是闲翻，没看题目与作者，目光只落在其中两句上：“山从人面起，云傍马头生。”我不觉一怔。这两句诗写得极有气魄，而又新巧别致，高雅不俗。我不由回想起去年六月登泰山的情景。悬崖石壁，陡然直立，当人面而立，云气袅袅，如烟似雾，绕人身而行。而且一“起”一“生”，化静为动，真是像香菱说的：“诗的好处，有口里说不出的意思，想去却是逼真的，又似乎无理的，想去乃是有理有情的。”这两句诗，正是有这样的益处。我心里愣怔了一下，忙去看作者，原来，竟是李白！怪

不得我乍一看这样面熟，怪不得这样豪洒有气概！我不由得惊叹李太白的一代绝才了！同时我也明白了什么叫做“风格”。

八四年七月十二日 星期四（阴）

前几天，爸爸不知从哪儿弄来一张《文学报》，上面有“文学百题征答试题”。爸爸“说风就是雨”，当天晚上就趴在桌上辛辛苦苦做了起来。开始我讥笑爸爸异想天开，还想获个第一名什么的。可后来妈妈和我竟也不自主地被吸引了过去，帮着查阅起来。这样，我就发现问题了，本来有些题目，看着非常熟悉的，可就是记不起答案了，还有一些本应知道的，可只能“望洋兴叹”。束手无策。我深深地发现我知识的贫乏。真所谓“书到用时方恨少”啊！

八四年七月十七日 星期二（晴）

记得上星期一——七月九日的天津《今晚报》“今晚副刊”上，曾登载过这样一篇小短文：《谏词不赏，贬语得欢》，讲的是左宗棠身体肥胖，肚子挺大，“他时常在饭后茶余捧着肚子自言自语：‘将军不辜负肚子，肚子也不辜负将军。’”一次，他问左右官员：“你们可知道我的肚子里存着什么？”众人争先恐后阿谀奉承，都不合将军的意。最后一个小校站起来大声说：“将军肚子里存满了马绊筋！”左公大喜，当场提拔小校。原来，湖南人称牛所吃的草为“马绊筋”。左氏非常仰慕牛的精神，小校之语，正合左公夙志。

呜呼！小校哪里是什么“贬语”，由于他的话正合左公夙志，所以他的吹捧不知要比那些文武百官高明多少！不显山不露水，便给左宗棠扣上一顶特大号的高帽子，这是多么精明的手腕！小校堪称“吹坛高手”，比那些庸俗之辈，不知“强”到了哪里去。

但是希望这样的高手；还是愈来愈少的好！

八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星期六（晴）

昨晚，我在淅淅沥沥的雨声中，睡得很香甜。今早起来，阳台上种的喇叭花开了。绿色的藤蔓已经生长得遮住了窗子，真有柳宗元笔下“青树翠蔓，蒙络摇缀，参差披拂”的韵味。喇叭花，我更喜欢叫它牵牛，是紫色的，边缘是玉一样的洁白，而那花朵则有如舞台上紫红的天鹅绒大幕，表面一层毛茸茸的细毛，在清新的晨风中微微摇曳，点缀两三滴明澈晶莹的露珠。在一场透雨下，它犹如16岁少女的脸颊，容光焕发。

我不同意有些人的观点，他们鄙夷牵牛花，认为它是“吹喇叭”和“向上爬”的象征，是花中的小人，和卖弄风骚的漂亮女郎，对它不屑一顾。可是，我不这样认为。牵牛花和牡丹、芍药、蔷薇、杜鹃一样，出身于脚下的泥土，她们同是大地所生，同是大地所养，阳光雨露哺育她们成长。她有她自己的模样，有她自己的性格。正是无数像牵牛花一样不知名的小花，像金盏菊、三色堇、芍药，“死不了”，才把大地打扮得五彩缤纷，美丽可爱；如果漫山遍野都开满了牡丹，种遍了玫瑰，我想，这个世界恐怕就有些太单

调了吧！但是，因为事实上并没有如此，所以，人们也就很少认识到她们这些“身份低贱”的花儿的价值。可我要说：在美与生活面前，一切花朵都是平等的！

窗前，牵牛花开得多么美丽，多么动人……

八四年八月三日 星期五 （多云间晴）

兰姐脸色微黑，眉清目秀的，我很喜欢她。今天，爸爸，哥哥和我陪她去游水上公园。说实在的，我一向对公园（特别是天津的）不太感兴趣，但是我还是应该向兰姐一尽地主之谊。

水上公园还是老样子，没什么大的变化，不过今天我在那儿有了一个新的发现，这使我很高兴，觉得没有白来。

在水上公园的东湖里，生长着一大片翠绿的浮萍，也开放着粉红色、纯白色的荷花，它从湖中的淤泥里卓然而出，是那样挺秀而娇媚，使我想起《西洲曲》，里的清新诗句：“采莲南塘秋，莲花过人头；低头弄莲子，莲子青如水。”只不过莲花并没有“过人头”，而且远远荡着的小舟并不向这边来，使得盛开的荷花有一点寂寞之感了。

我凭栏向下望，忽然看见幽绿的碧波中，孤独地探出一枝嫩绿嫩绿的荷叶，是那样小，那样嫩，还蜷曲着，一点儿没有舒展开呢，使它两头尖尖的，显露出勃勃生机，仿佛一只小舟的样子，美丽而且可爱。我心里一动，想起这么两句诗：“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这是谁的诗呢？是杜甫的吗？记不清了，但是记得小时读这两句诗时曾经很惊讶，因为我奇怪“小荷”为什么竟然会有“尖尖角”。荷叶总是不规则的圆形的，当时，我这样想。现在，我全部明白了，我惊叹古人用字之精确，观察之细致，这种认真的态度使我深受启发。只有仔细观看，才会发现别人发现不了的东西，使文章更加真实，生动，活泼。诚如苏轼所言：“事不目见耳闻而臆断其有无，可乎？”以后，我想我一定得亲眼看见之后再下结论。生活，才是最好的老师。

这就是我游水上公园的一点新的发现，新的收获。

八四年八月十六日 星期四 （晴）

今天，是我们搬到小海地“乔迁之喜”四周年纪念日。想四年前，我还是个九岁的小不点儿，大概连电灯开关都够不着，现在，却已经有1.63米高了。四年来，我不能忘怀我在小海地度过的日日夜夜。尽管小海地给我留下过许多不愉快的回忆，尽管不知有多少次那总也修不好的道路给我带来的烦恼，使我诅咒这该死的鬼地方，但是，我的脑海中占据画幅更多的是双林农场那分畦列亩、稻荳桑榆的田野，岸边生长着烟林雾树、春花秋草的小河，我曾天天与绿草为伍，与小河为友，在半尺多高的草丛中，捉蜻蜓，逮蝴蝶；在浅浅的淡绿色草丛中捕蚂蚱，寻找七星瓢虫。小河中的蛙鸣又给予我那么多欢乐，那么多幻想，赋予我无穷无尽的想象。不知多少个黄昏，我赤足穿着凉鞋走在乡间的黄土道上，西方天空涂抹着金色的、红色的晚霞，青青的芦苇，低垂的稻穗，无不镀上一层金色的光彩。我哼着流行的台湾校园歌曲《走在乡间的小路上》，不知怎么，遥望田间一座小小的朴素的草屋孤零零

独自在田野里，心头就莫名其妙浮起一层惆怅……

然而，小海地给我的欢乐毕竟胜于不快，我在小海地的田野中消磨了我大部分时光，浓郁的乡村气息和诗情画意，使我在大自然的怀抱中，从童年渐渐步入了少年时代。是在小海地的一间斗室中，我继续诗的创作，我的诗，是和小海地分不开的了！

但现在，小海地已经大大改变了模样，过去我嬉戏其间，乐而忘返的田野、溪水，已变成拔地而起的高楼。记得我还写了《这里曾经有一条小河》一诗来表示我的感情。我毕竟不能忘怀小海地给我留下的美好记忆。我亲眼见到过小海地的过去，我也熟知小海地的现在，我更三倍地赞美它的将来！

八四年九月十日 星期一（晴）

九月十日，是农历八月十五，也就是传统的中秋节。

月亮高高地悬在空中，像一个金黄色的圆盘，上面，仿佛隐隐约约出现了传说中的琼楼玉宇。我凝神望着圆圆的月亮，心里，不知怎么生出了无限的感慨和惆怅。

历代诗人都曾经描写、歌唱过月亮。其中我喜爱的，要数李商隐的《嫦娥》和苏轼的《水调歌头》了。“云母屏风烛影深，长河渐落晓星沉。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每当我读到这样的诗句，我就会情不自禁地想象在那深远辽阔的万里太空之中，一轮无比美好、娟秀的明月，投洒着清明如水的皎洁的光辉。

但是，此时此刻我却想起了王建的一首《十五夜望月》：“中庭地白树栖鸦，冷露无声湿桂花。今夜月明人尽望，不知秋思落谁家。”不知为什么，它引起了我深深的、深深的忧愁。也许，是因为我想起了远在北京的哥哥，触景生情，我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怅惘和茫然……

可我知道，我不能这样。我想哥哥，我又用什么方法来报答哥哥的深情呢？我想我只有加倍努力，呈献在哥哥面前的，不应当是感伤和眼泪，而是优异的成绩，事业的成功。

月亮是多么的圆，月光又是多么多么皎洁和美好，我忽然悟出了为什么千百年来月亮一直受人们崇敬和爱慕的原因了：月亮是美好而纯洁的，而一切美的事物都永远不灭，又比如，哥哥和我的情谊……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八四年九月十四日 星期五（晴）

清晨五点钟，爸爸和我就来到了大街上，准备去赶乘六点三十八分从天津开往北京的列车。从六岁那年起到现在，北京我去了不下十几次了，所以，现在我对于去北京已觉得很平常很自然，没有了幼时的欣喜若狂。

上午九点，我们到达了北京。一下火车，就直奔文化艺术出版社。在那儿，见到了陈寓中叔叔和李文合叔叔，还见到了资料室的王阿姨等人，只可惜牟姨和安晓慧阿姨都不在。然后，我和爸爸就坐在资料室里，开始校对我的诗集的清样。

《快乐的小星》是我继《绿叶上的小诗》之后的第二本习作，共分四辑：（一）校园里的歌；（二）生活的旋律；（三）五彩路，（四）大自然交响

曲。共收了我自八一年到今年三月的 124 首诗歌。我校着这份清样，心里十分激动不安。因为这大大小小 124 首诗，正象征着我三年来不断成长的过程，象征着我摸索过来的一条诗的五彩之路啊！这些诗里，真实地记录了我的思想：我对祖国美好山河的爱，我对生活的五彩缤纷的幻想。我眷恋的校园，我耳鬓斯磨的大自然。孔子说“诗言志”，这是一点不错的。我内心多少真挚美好的感情，都如实表现流露在我的诗中。如今，面对我三年来的作品，我怎么能不兴奋激动呢？

我也应该感谢包括文化艺术出版社的编辑叔叔在内的所有帮助过我，鼓励过我的叔叔阿姨们，否则，我不能取得这样的成就。我衷心地感谢他们。

最后，让我用屠格涅夫的一句话来结尾：

“我们还要继续奋斗！”

八四年九月二十日 星期四（晴）

上午，偶然翻阅 1982 年的《诗刊》，发现有一期刊登了舒婷的一首诗：《会唱歌的鸢尾花》。我很喜欢这首诗，尤其喜爱这两句：“往事，像躲在墙角的蝓蝓/小声而固执地呜咽着。”是啊，尽管普希金说过：“过去的就让它过去/过去的会成为美好的记忆”，海涅说过：“冬天夺去的/新春会交还给你。”可是不能奈何“往事”——它“像躲在墙角的蝓蝓/小声而固执地呜咽着。”我终于明白了，心固然仿佛大海，但发生过的事，不可能像船在海上驶过时留下的水痕一闪即逝。欢乐或者痛苦，荣誉或者耻辱，都会在心的深处留下一席之地，也许，随着岁月的流逝，它会渐渐淡薄，但是，它是固执的，不知何时“它便对我来作密切的拜访”。记忆是我忠实的向导，不晓得是在什么时候它就悄悄地来，于是它把过去的一切重新还给我，冷酷的时间也奈何不了它，我又得到了我失去的幼年、童年……

“让我做个安静的梦吧/不要离开我/那条很短很短的街/我们已走了很长很长的岁月……”

八四年十月九日 星期二（多云间晴）

因为星期六接到大队辅导员的的通知，今天下午我乘车去团区委。在去团区委的路上，我随身带了一本《诗选刊》。《诗选刊》是一本新创刊的刊物，刊载的都是从各地报刊上精选来的诗歌。我很喜欢这本刊物的。我偶然翻到“旧体诗”一栏，恰好看到有这样一首诗：《题〈中国历代诗话选〉》，下面署名是王力。诗是这样写的：“诗家三昧不难求/形象思维孰与俦/南国永怀花似火/西楼独上月如钩/萋萋芳草添游兴/滚滚长江动旅愁/情景交融神韵在/不须修饰自风流。”作者劈头就写道：“诗家三昧不难求”；快人快语，开门见山，引起了读者的极大兴趣。接着反问一句，增强了句子的肯定性。底下四句，分别化入古代四句诗：“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能不忆江南？”（白居易的《忆江南》），“寂寞独上西楼，月如钩”，则出自后主李煜的《相见欢》；“萋萋芳草”化用崔颢的《黄鹤楼》中诗句，而“滚滚长江”是引的杜甫“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这四句诗有力地论证了形象思维与情景交融的重要。然后承之以“情景交融神韵在，不须修饰自风流。”浑然一体，天衣无缝，戛然而止，余音犹存，令人不禁拍案

叫绝。

这首诗寥寥数语，便精辟明了地向读者揭示了“诗家三昧”的真谛，实为不可多得的一首好诗。我在汽车上，就把它背诵了下来。但是却因贪看书而坐错了车，下午四点才回到了家。

下午到了团区委，见到刘老师和小王老师。原来区里打算在区少年宫开一个“庆祝建队三十五周年联合大队会”，请来了一些“老”少先队员参加，像建国初期抓特务的七个小英雄中的一位——杨春生叔叔，一等残废军人张秀华大姐姐，等等。刘老师让我谈谈如何在队旗下成长，如何在少先队组织的关怀下取得成绩。这个队会又叫“队旗伴我长成材”主题队会，我答应了。

八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星期二（晴）

学习繁忙之余，我爱抬起头来，凝视墙上挂历上印着的画儿。

不是拨动过我的心弦的蒙娜·丽莎，也不是富有魅力的亨利奥夫人，我那样倾心注视着的，是赫赫有名的国手黄宾虹的国画《溪桥行吟图》。

首先应当声明：我对国画没有研究，虽然学美术时老师教过我们如何“点染勾勒”，但早已呕还给了先生。记得交过一张乱七八糟的国画作业，上面是一座黑墨泼出来的山，此画别名便叫做“气煞王威”。（王威，乃我美术老师名讳。）

但是人人都爱美，我也不例外。每当我站在一幅精美的国画面前时，我会感到一种荡气回肠的冲动，一种民族的自豪感。

西方的油画在描绘面与体时显示了绘画的质感、量感和运动感，国画却运用虚实隐显等种种法则，生动地体现了立体感和空间感。而且，西洋画采取焦点透视法，从固定的点上来观察对象，而国画则采取散点透视法，从不同角度来描绘事物。因此，“似与不似”之间的中国画才以它雄浑的气魄和气韵的生动矗立在世界绘画之林，而且独树一帜，与众不同。我每次看国画，都有与西洋画不同的感受。就比如黄宾虹大师的这幅《溪桥行吟图》，每次看到，总有一种雄壮开阔、苍凉沉郁的意绪袭上心头。这幅画着墨不多，但层峦叠嶂，银瀑飞练，远处石桥之上，有一老翁，手扶藜杖，踽踽前进。皆是水墨写成。唯有山前一株老树，虬枝苍劲；旁生小树，点缀叶片几许，淡绿与浓墨相间，简洁明朗，气象萧疏。还有一间茅亭，点染了几笔土黄，亭内空空，无有一人。远处，则是淡墨勾勒峰峦，隐约变幻，似蕴烟雨云雾，气势横生，呈现出来一种深远、苍茫、孤傲、清淡而疏朗的意境。

我很爱这幅画，也爱画上用清秀的字体写的一首五言短诗：“结屋秋烟地/吟诗晓月天/怀人隔秋水/沽酒上汉船。”四句诗对仗工而不显，词句铿锵，清丽可爱。

我爱国画。爱国画的神韵，爱国画的气节。每当我看到这幅画，我所感到的不仅是山的雄壮，水的清奇，我感到的，还有一种民族的自豪感，民族的自尊心！

于是，我又继续埋下头来，写一些充满了爱，充满了希望的文字。

八四年十一月十日 星期六（多云）

今天妈妈买了一只地球仪。比起真正的地球，它当然很小很小，但比起

哥哥给我买的那只小不点儿地球仪来说，它已经很大很大了。你看，五颜六色的那是陆地，一片蔚蓝的是四大洋；有时在内陆地带会冒出一汪碧蓝的“海子”，有时从汪洋大海中会隆起一座土黄的小岛。在亚洲，昂首立着一只“金鸡”，这就是我们的祖国。我旋转着地球仪，想起有一次我在地理课上，题在地理课本第11页上的一首诗——那时正讲阿尔卑斯山，恰好还有一幅阿尔卑斯山的美丽的插图，我便把诗题在了插图旁边的扉页上：“我向往那皑皑的白雪，湛蓝的天/还有绿油油的原野或农田/铃铛在羊儿脖颈上丁零零响/回荡成声声远山的呼唤/有悠悠敲响钟声的教堂/有挺拔陡峭雄伟的峰峦/两汪海子凝聚成碧蓝的双眼/遥隔着地中海，凝望亚洲的喜马拉雅山。”这跳跃的、主题朦胧的诗句，多少反映了一些我对遥远地方的向往，反映了阿尔卑斯山给我留下的无比美好的印象。我想可以姑名之为“寄远方”——当时大概是电视台映完电视连续剧《海蒂》后不久，剧中关于阿尔卑斯山地区山峰高耸、峡谷幽深、山顶白雪皑皑、山坡林木葱郁的风光的镜头也给了我很深的影响。如今看到这只地球仪，美好的记忆又复苏了。如果能够走遍世界该有多么好啊！但是现在只有靠想象，去完成一个新奇的世界了。

我至今记得舒婷赠顾城的两句诗：“世界也许很小很小/心的领域很大很大”……

八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星期一（晴·风）

今天风很大。晚上又没有电。蜡烛闪着跳跃的金黄色的烛光。下午考化学，我考得不好，不过我不在乎，对这样的小事我再也不会在乎什么了！后天还要考，又是一天考两门。我恨考试，可是又没有办法：考试是天经地义的。谁也改变不了。画漫画、写文章，顶个屁用！我觉得我们就好像那些老童生一样可怜！但只有自己可怜自己，互相安慰，互相鼓励，别人是不会可怜我们这些学生的。这里的“别人”我指的是老师。不过也不全是。社会上相当一部分人认为当学生不考试或考试很少就会导致天下大乱，乃至会关系国家存亡！

可是，我——我们——真讨厌这种三天一测、五天一考，它完全破坏了对学生时代应有的一点美好回忆。我要长大！上班！

八四年十二月五日 星期三（晴）

最近这两天的化学课上，我们学习了一个新的概念：同素异形体。也就是说，由同一种元素组成的几种单质，都叫这种元素的同素异形体。比如金刚石和木炭吧，尽管金刚石如果经过加工可以成为璀璨夺目的装饰品——钻石，而木炭却是又黑又脏，看上去真和金刚石差着十万八千里，可是，叫人奇怪的是：金刚石和木炭“本是同根生”，都是由一种元素——碳元素组成的！它们，都是碳元素的同素异形体，化学性质完全相同。而且，别看木炭不起眼，木炭的用处也大着呢：它不仅可以做燃料，而且可以用来冶炼有色金属和铸铁，可以用来制造黑火药，还可以供给画家写生。再比如炭黑，它也是和金刚石一样，是碳元素的同素异形体，它可以用于制造油墨、油漆、鞋油和颜料，可以帮助制造轮胎。总而言之，尽管它们远远比不上金刚石的美丽的光彩，但是，如果没有金刚石的这一些“兄弟”，那么，如今我们的

世界又该会是什么模样呢？

由此我联想到人。从某种意义上说，人也是同素异形体，虽然每个人容貌、职业各异，“取舍万殊，静躁不同”，但是，无论他是美也好，是丑也好，是个科学家也好，是个清洁工也好，只要他能够正确认识到他自己的价值，他就能够为社会创造价值。都一样是人，不存在有什么高低贵贱。要努力获得成功，决不能自卑，更不能自暴自弃。要相信自己不比别人笨，相信自己有做好这件事的能力。只要不是特别愚笨或者有什么病，人的能力大小总不会相差很大。当然，也许有人会在某个方面表现出更特殊的才能，做出某些更特殊的贡献，那也是常有的现象，关键在于自己是否勤奋。“天生我材必有用”，我是很信奉李太白的这句诗的。

金刚石有金刚石的价值，木炭有木炭的妙用，但是，它们都是由碳元素组成的，可以说它们的化学性质是相等的，只不过由于原子排列不同，它们的外表也就大相径庭了。

一九八五年

八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星期三 （多云）

今天，我继续阅读《激动人心的年代》一书。在第六章“一八九五年，物理学革命的序幕”的第三节中，我发现了法国物理学家贝克勒耳的一段戏剧性遭遇，一段有关他发现放射性射线的前前后后的情形。

1896年初，继伦琴发现X射线之后，贝克勒耳又令人欣喜地观察到了铀盐的一种极强的感光作用，即铀盐发出的放射性射线。但使人不禁为之感到遗憾的是，贝克勒耳没有深入地对射线本质继续进行探讨，也没有对其它放射性元素（“放射线”这个名称是居里夫人在1898年首先使用的）作系统的研究，他毫无根据地认为自己已经对铀射线了解得非常透彻，甚至没有意识到铀元素本身是一种放射性元素，就放弃了这一课题，转向了其它方面。但时隔两年，伟大的科学家居里夫妇便以他们超卓的毅力和严谨的治学求实精神，“摆脱了迷宫”，开辟出一个放射性元素的新天地。

贝克勒耳的戏剧性结局，说明了什么呢？难道仅仅说明“先驱者落伍了”吗？这件事，不仅应当，而且很值得我们深思。

虽然，就这件事来说，在广袤无垠的科学领域里，贝克勒耳可悲可笑地扮演了一个井底之蛙的角色。但他毕竟曾是一个先驱者，居里夫妇也是继他的足迹接着向前摸索、开拓的。我们这些后生小子似应从贝克勒耳的经历中，吸取到这样一个教训：吾生也有涯，而学无止境，对科学，对事业绝不能浅尝辄止，而要锲而不舍，任何时候都一如既往地保持严肃和细心的求索精神。认识仿佛深深的马里亚纳海沟，要想潜入它的底部，还需要我们很长时间的不停探索和追求。

是啊，“机遇无疑是存在的”，但是，“的确，机遇只垂青那些懂得追求它的人。”

八五年二月廿二日 星期五 （晴）

说实在的，我感激柳溪阿姨，这个写过小说《生涯》、《四姊妹》、《功与罪》、《燕子李三传奇》，最近又动笔写川岛芳子的女作家，她的作品我大多拜读过，但对于她本人的模样，幼小时的记忆已经模糊。今天又见到了她，她的第一句话便是：“啊呀，小菲，是共青团员啦！”为了这句话，我非常高兴来衷心地谢谢她。因为几乎没有任何人注意到我的团徽，我那引以为自豪的标志，这简直要使我感到伤心。任何人——任何大人都把它当做一件很普通的小事而忽略过去。而在我这样的年龄，却非常重视这件事啊。天哪，你们这些大人们也不想一想，难道原来是那样幼稚的一个小姑娘，现在一夜之间长大了，变成了一个共青团员，这不是一件顶重要、顶叫人惊喜的事么？不，他们从来不关心这个，只晓得摆出一副长者的姿态，很威严地，当然也要有那么一种哄孩子式的温和，来询问一下你的“近况”，比如学习啦，身体啦，等等，等等。然而这些都顶不上柳溪阿姨的一句话：“啊呀，小菲，是共青团员啦！”因为这句话，我要谢谢她。

八五年三月六日 星期三 （晴）

前些日子收到云南前线北京人文函大同学的来信。说是同学，其实应该称呼解放军叔叔了。他们在不时掠过越寇流弹的猫耳洞里，看到了我在函授大学刊物《学员之家》上的照片、讲话稿和《迎春花奏鸣曲》等几首诗，受到很大感染，“决心守卫好祖国的每一寸土地，叫越南侵略者有去无回”，并表示要向我“学习”。这使我非常惶恐不安。昨天，我写了一封回信：张礼文同学以及全体战斗在老山前线的北京人文函大的同学们：

你们好！

你们的来信我收到了，因为学习实在太紧张，事务又多，回信迟复；请你们千万原谅。

看了你们的信，我受到深深的感动。你们驻守在遥远的南国边疆，住在昏暗、潮湿的猫耳洞，为保卫美丽的祖国而顽强地战斗着。你们在那样恶劣的条件下仍抓紧时间学习函大教材，这种精神又是多么值得我学习啊！我只是一个普通的中学生，因为从小酷爱文学，所以在这方面取得了一点微不足道的成绩，竟得到了你们如此热情的赞扬与鼓励，这又使我感到很大的不安。我想，我之所以能够在幸福的环境生活、成长，在明亮的教室里读书、学习，正是因为有你们这样的战士，在艰苦的边境里守卫着祖国的安宁与和平。你们不仅是我的同学，更是我最好的老师！

虽然我们相距千里，但是人文函授大学把我们紧紧联系在一起；虽然我们选修的专业不同，但是心灵是相通的。你们对我的勉励将成为我学习的动力，我一定刻苦学习知识，多写诗，争取更大的进步，不辜负你们对我的期望。

你们在来信中提到我的第一本习作《绿叶上的小诗》，实在太抱歉了，因为我手头已没有了，本地、外地书店也都没买到，要不就是卖光了；好在《快乐的小星》很快要由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一俟出版，我就给你们寄去，好吗？

已经很晚了，我不再多啰嗦了。明天，就是中国传统的正月十五的元宵节，又叫灯节，人们都在燃放爆竹，吃元宵来庆祝节日。我在这个节日即将到来之前，谨向战斗在老山前线的全体北京人文函授大学新闻系的同学们，致以深深的敬意，与共青团员的敬礼！

并祝

节日快乐！

田晓菲

1985.3.5 夜

于津门

八五年三月十五日 星期五（晴）

上午测验英语。试卷上有个仅1分的小题：给出different的名词形式。我提笔写到这儿，呀，真糟！不会！我跳过这个题目，继续向下写。边答别的题，我边鼓励自己：我一定能够想起来！我相信自己是一定会忘记了的different的名词形式回忆出来的，就在下课前五分钟，我终于记起来了：是difference！！我快活得几乎要喊一声“万岁”或者诸如此类的感叹词。我想感谢上帝，但忍住了，因为这只能感谢自己！感谢自己没有失望，没有灰心，没有因为是个1分的小题而放弃它，因为满分正是由100个一分积累

起来的呀！我不由要对自己说一声：Oh, thank me!

八五年三月十九日 星期二（晴）

下午，我应大沽路中学初三某班班主任马老师的邀请，和那个班的同学座谈一下如何学好功课，主要谈谈英语和语文两方面。这是一个很好的机会，能和同学们一起交流，我觉得挺高兴。座谈会开始时，由我先说一说我的学习体会，因为没有什么准备，我讲得有些仓促，但素不相识的同学并没有计较，我只感到周围是一双双陌生然而友好的眼睛，充满青春活力的聪敏的目光，宽厚的微笑，好奇的眼神。我讲完后，响起一阵热烈的掌声。从掌声中，我听到了鼓励和欢迎。这使我的脸微微红了。

马老师对大家说，有什么问题、想法都可以提出来，但是男同学们都不好意思地抓手抓脑袋，女同学们则你推推我，我揉揉你，互相看一眼，羞涩地笑了。后来，还是一个男同学打破了沉默。这样，气氛逐渐活跃起来了。有个问题是这样的：“前几天老师布置了一篇作文，题为《冬天里的春天》，好多同学不是写捡钱包，就是扶老大娘上汽车，如果你来写，你打算怎样下笔呢？”我想了想，在几秒钟内飞快地思考了一下，便回答道：“我觉得这个题目很好，挺有诗意的。可是写起来，如果写不好，容易落入俗套。我想既然是‘冬天里的春天’，那么就象征着生活中美好的东西。如果我写，我打算选择同学之间或师生之间的情谊为素材，虽然是在冬天，但是我却从班集体中得到了温暖。例如有一次，我中午回家碰了锁——家里没人，结果那天中午我没有吃上饭。后来有一天，我又没回家，一个同学注意到了，她关心地问我：‘你吃饭了吗？我有钱，你拿去买个面包吧。’尽管是普普通通的一句话，尽管是生活中一件看来很平常、琐碎的小事，但我很受感动。我觉得它体现出来了同学之间纯洁的友谊。写作文，我想应当尽力去捕捉这样一些生活中美的闪光，而不是仅仅局限于给老大爷让座位之类的事情——这样，主题定下来了，题材有了，再去组织语言等等就好办了。”

座谈会结束了。同学们再次以热烈的掌声向我送别。走在回家的路上，我的面前总是浮现出同学们纯朴友好的笑脸。可是，哎呀，你瞧，我竟连那是初三几班都不清楚，更记不起四十几位同学每人的姓名了。只记得在那间教室后面的黑板报栏目里，醒目地用深蓝色的粉笔画着波涛起伏的大海，海里闪烁着星星一样的帆影和一面扬帆启锚、勇往直前的白帆。一幅色彩鲜明、醒目、明朗而不暗淡的粉笔画。不过，粉笔画终有一天也会被涂抹掉的呀！我又怅然若失了。可我一会儿就振作起来，我想，班级、姓名，这些都不重要，粉笔画擦掉了可以再画更美的新图画，最重要的不是这些，而是短短一个多小时内所收获到的东西：珍贵、美好的友谊。

八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星期四（晴）

真爱读泰戈尔的诗啊！”他的诗正如这个天真烂漫的天使的脸；看着我，就知道一切事物的意义，就感到和平，感到安慰，并且知道真正相爱。”

我很喜欢他的这首富有人情味儿的小诗：“饶恕我，未来的一世纪的姑娘/如果在我的自傲中/我幻画出你在读我的诗/月亮同时也用沉默的细雨洒满我的诗句的空隙/我似乎感觉到你心的跳动，也听到你的低吟/……我知道

你对你自己说/‘让我只在今夜在我的凉台上为他点上一盏灯吧/虽然我晓得他永远不会来’。”

啊，让我在我的心房里为他用我的崇拜和仰慕点起一盏永恒不灭的灯吧。夜晚它闪耀着温暖的爱的火苗，在灯火的映照下，在繁星的指引下，我怀着崇敬和欢乐的心情慢慢走着，我似乎见到了白须白发的泰戈尔老人，我向他走去，他向我走来……

八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星期五（晴）

当我感到忧伤的时候，我最喜欢听柴柯夫斯基的《天鹅湖》选曲和贝多芬的第五交响乐《命运交响曲》。我坐在那儿，《天鹅湖》中充满了忧郁的热情的旋律像汨汨的泉水一样静静流入我的心底，我的烦恼仿佛是块鹅卵石，水流冲过它，没过了它，给它带来远游的幻想和对大海的向往。天鹅们象征着纯洁和美好，似乎要挣脱开无边的黑暗与邪恶。在这正与邪的激烈的交锋中，美，诞生了。

而《命运交响曲》，“它集中概括了贝多芬残酷的生活现实、思想的发展、感情的愤怒、充满忧郁的梦境、生活在黑夜里的幻想和他那热情辉煌的灵感。”命运的敲门声，声声都叩击着我的心弦……我的沉思是一只没有樊笼的自由的鸟，穿过了现实的天空，飞向遥远的未来。啊，静听哪，我的心，静静地留心着不要发出响动，你听见你那不可测的命运了吗？

你我的忧伤像一朵朵饱含水分的秋云，在它感到寂寞和苦恼的时候，化身为绵绵的雨洒向大地、流入小河吧，贡献会使它忘记痛苦，感到了快乐。而当我需要默默地回忆往事，我就把我的心浸入天鹅湖的湖水中，让“命运”的波浪冲击着它。

音乐“偷走了微笑”，为的是“把这微笑蔓延在我的生命上。”

八五年三月三十日 星期六（晴）

当我骑着车子急驶在阳光灿烂的上学路上的时候，我深深地感到我是永远也忘不了这一天的。因为就在今天，我短短的中学生活即将结束，这可能是我最后一次上学了。可是我并没有流露出感伤的情绪，甚至今天我显得格外愉快，格外亲切。我一反常规地主动要求陪着我以前的同桌Z前去食堂热饭；下午，我找团员发展对象T谈了心；课间，因为我总是擦不净收发室的玻璃，我抱住我们“学雷锋小组”的组长的肩头，诚恳地向她道歉，而当我的同座向我询问一道数学难题的时候，我从来也没有那样耐心地一遍一遍地讲给他听。哦，对了，还有我的好朋友D，我怎么会又忘记她呢！尽管我们也争吵过，尽管我俩彼此都有不少的缺点，可我们仍然是一对好朋友，一年来，我不会忘记我们之间发生的每一件细微的小事……

我尽力要使这最后一天能够过得快活，为的是要留下美好的记忆。同学们谁也没有觉察到什么，她们像往常一样和我说笑，讨论数学题，为下星期的考试而忧心。可越是这样，我心里越觉得难过。在我的脑海里，时刻浮现出的想法是：这是在中学的最后一天了！

我的目光掠过了操场，掠过了教室。我久久地凝视着这些可爱的地方。时间过得从没有今天这样快，转眼间，已是傍晚、夕阳的余晖，笼罩着美丽

的校园。借着等一位同学的机会，我最后一次打量着我的教室，空无一人的教室，显示出了它寂静的美……啊，熟悉的黑板，熟悉的讲台，一排排熟悉的课桌、座位，使我的眼前闪过过它们的主人的熟悉面孔……

最后，我的目光停在了教室后墙的板报上。望着那几个漂亮的美术字“花朵与园丁”，至今，我仍能清楚地回忆起Z和我，为了应付一次检查，是如何煞费苦心地把它设计出来，而同学们又是如何热情地帮助我俩，在短短的三天之内，就完成了这期挺不错的墙报。

这样，我的目光在教室里久久地逡巡着。我的心里不住地默念：这是最后的一次，我称它做“我的教室”。可以后我再来看望它只能是作为一个外人了。啊，那位同学在唤我，再见了，我的教室，我的课堂，留下了我那么多欢乐和苦恼，眷恋和回忆的地方。一切一切，都是这样难忘！一桩桩细小的往事浮上我的心头，我终于发现了它有多么美好，原来连一场拌嘴，也是那样富有诗意，而同学们的友谊，更时刻温暖着我的心房……我多想再去坐在我的座位上啊，哪怕只有一次，哪怕再上20节无味的法律课，我也再不会抱怨，再不会厌倦了……

我站在讲台上，默默注视着--排排的座位。我在心里向它道别：再见了，我的教室，我的同学们，如果我在与你们相处整整一年的时间里犯过什么过错，我真诚地向你们道歉，请原谅我吧！同时，为了你们待我的友好，我衷心地感谢，谢谢你们，谢谢……

我猛地转身，快步走出教室，亲手锁上了那扇上了绿漆的门……

暮霭，静静的暮霭笼罩着静静的校园。别离的意识，从来也没有那么强烈地出现在我的脑海。再见，再见，有着我少年梦想的地方。11岁的天真，13岁的遐思与憧憬，还有如今成长为一个共青团员的思考，都留在龙爪槐下、小花坛边。我一定永远永远记住这一切，在那遥远的南国，它定会时常出现在我的梦乡：纯洁的友谊，集体的温暖，老师的关怀，同学的帮助。这时我才忽然发现，我的留恋，不仅仅是对于我的校园，我的课堂，我的同学，我的师长，更主要的，是眷恋我的中学生活，我的少年时代。随着我的离去，它再也不能够返回了……

可是，我不愿意带着沉重的心离开。旧的生活固然有那么多美好的地方，新的一切又要扬帆启航。少年的心，永远憧憬着未来，憧憬着希望。让那过去了的永远变成最最珍贵的回忆吧，振作起精神，前边的路还是那样遥远、漫长。“我知道我的忧伤会伸展开它的红玫瑰叶子，把心开向太阳。”我要用一个最灿烂、最甜美的微笑，告别我的校园，我的同学，我的一去不复返的中学时代。因为我明白花园里如今还没有一点嫩芽的小树，待我再来时，会洒下绿阴一片，成长为有用的栋梁！

八五年四月四日 星期四 （晴）

中午，12时23分，南下的列车徐徐开动了。李老师和我坐在这趟车上，准备离津赴宁。在旅途中，窗外的景色，车厢内萍水相逢的旅伴，趣味的谈话，都使我感到愉快，疲乏、劳累也就不再那样地有威力了。一路上，想到的、获得的都很多，此刻纷纷如潮水一般涌诸笔端，只好写在这里，权且以“杂感”命名。

旅途杂感

(一)

当我坐在奔驰不停的火车里的时候，两眼凝视着车窗外如画的乡村风景，默默地一言不发。妈妈，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吗？

我在想如果可以，我很想做一个旅行家，只带一张地图，一只指南针，和一首朝气蓬勃的快乐的歌曲，只凭我的大脑、双手和双脚，走遍海角天涯。

沿着那条暗钢蓝色的弯弯的小河，我走在辽阔的田野上。小河里映着晴朗的天空的倒影，有着蓬松绿发的白杨树亭亭玉立在小河旁，好像是窈窕健壮的乡下少女。田野里送来阵阵清新的庄稼的香味。

小野花像是美丽的微笑，开放在道路边。

绵羊在舒缓的、生满茵茵花草的山坡上低下头来吃草，它们分散了开来，似乎是一个个被遗失了的、静静的梦。

我就走在被零星野花点缀得很迷人的田埂上。无边的田野坦荡地把它的胸怀展现在我的面前。

一切都和今天旅途上所见的一模一样。

假如天色黑了，我疲倦了，妈妈，不用担心我，遥望远处的黑暗里有一处亲切的、闪烁的灯光，走过去叩一叩门，我会受到农人很好的热情款待。

晚上我就睡在看田小屋里的干草堆上，从屋顶的缝隙里漏下来的星光正好落在了我的脸上，我索性起来，抱着膝头，那时，我会想到家，妈妈，想到你……

可待到天明，我还是要沿着我选定的道路坚定地走下去，虽然也有崎岖，也有坎坷。就像勇敢的水手不惧怕海上的狂风暴雨、而且坚信风暴之后就是晴朗的天空那样，我翻过大山，穿过森林。渡过河流，越过沙漠，最后到达了目的地。尽管历尽艰险，可也充满快乐。旅途，就是这样的，不是吗？

我要做一个漫游世界的旅行家。祖国的山河多么壮观，祖国的田野那样美丽。一路走着，会看到贫瘠的荒地正在被开垦，人们都在辛勤地耕耘，我的心里便洋溢着由衷的喜悦。哦，对了，还需要一些纸和笔，我要把我见到的、经历过的一切记下来，不过，在祖国的美景面前，我的语言是多么苍白无力和贫乏啊！

我要做一个旅行家，哦，妈妈，要是你不介意的话——坐在飞驰的列车上，我这样想着。我只要带一张地图，一只指南，笔、纸，一首快乐的歌曲，只凭我的大脑、双手和双脚，我要走遍海角天涯……

(二)

在列车上，结识旅伴是一件很愉快的事情。虽然是萍水相逢，素不相识，但攀谈起来，有时会发现彼此都很投机。

在这趟由长春开往常州的火车上，我与几位长者邂逅。他们不知怎么，也许是从晓铭老师带着的材料上了解了我的—些情况，纷纷给予我热情的鼓励。尤其从长春上车的一对老夫妇——宋伯伯、周阿姨，他们解放前就为我党做地下工作，现在宋伯伯是吉林省人大常委，这次南下，是要去南京办事的。他们喜爱我，勉励我，同时以一种长辈式的关怀，谆谆叮嘱我一定要更加努力，戒骄戒躁……

在人生漫长的旅途中，这些真挚的关心，将会时常温暖我的心田。每当我遇到困难，遇到了挫折，只要想起这些，我就会重新获得力量，获得勇气，沿着崎岖不平的生活之路，继续坚定地走下去！

八五年四月七日 星期日 （多云转晴）

上午八点多钟，李老师和我们各骑一辆自行车，向南京中山陵进发。

天色微阴，灰色的天空，湿润而清新的空气。不久，我们先来到南京的古城墙上。古城墙很高，站在上面向下眺望，可以看见一带曲水，平静清澈。柔软的草坪，两三株丰韵犹存的梅花，把风景装点得清淡雅致。

我们的自行车驶上通往中山陵的道路。这条路整洁、幽静，两旁灌木丛生，绿阴浓郁。深邃的丛林掩映着曲折的小路，树叶散发出新鲜的气味。从层层叠叠的树林深处，不时传来婉转悦耳的鸟鸣。在途中，我们还见到一种有趣的树，叶子的颜色有浅黄、墨绿、深棕红三种，斑驳相杂，格外美丽。更有大片大片颜色柔嫩的黄花，宛如天真烂漫的小姑娘，向人们显示出盎然的春意与生机。

伴随着这样可爱的景色，背倚巍巍紫金山，雄伟壮观、气势庄严的中山陵很快就出现在我们的面前。我们下了车子，步行没有多远，几行金光闪闪的大字便跃入了我的眼帘。我走近去看，只见笔力遒劲，雄健不凡，写的是：“中国国民党葬总理孙先生于此。民国十八年六月一日。”我们登上了长长的高高的台阶，怀着敬仰的心情，去拜谒中国革命先驱孙中山先生的陵墓。

灵堂外面，题写着四个刚劲有力的大字：“天地正气”。它可以说足以概括了孙先生光明磊落、坦荡无私的一生。在这四字之下，则以古朴浑厚的笔体，写下了孙先生推行的三民主义——民族、民权、民生。

走进灵堂，迎面看见的是一座汉白玉雕像。孙先生安详地坐在那里，目光平视前方，他没有注意到仰望着他的人们，似乎是在静静地沉思……

在孙先生的墓室，有孙先生的卧像。我俯视他宁静的面容，不觉凝然肃然。孙先生的一生，是光辉灿烂、始终追求着光明的，他为了中国，为了中国的人民鞠躬尽瘁，呕心沥血，他是伟大的、不朽的。我们无论是谁都不会忘记，是孙先生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腐朽的满清王朝，结束了中国两千年的封建帝制。确实可称功重鼎铭，浩气长存。人民将永远怀念着他，永远在心里为他树起一座高大的纪念碑。

我们离开了中山陵，又来到不远处的灵谷寺。

灵谷寺坐落在钟山脚下，寺内有一座无梁殿，因为纯为精巧的砖石结构，没有房梁，故又称“无梁殿”。现在已改做北伐战争时牺牲将士的奠堂了。走进大殿，抬头可见九个苍劲峻拔的黑色大字：国民革命烈士之灵位。右边为国父遗嘱，左边是中华民国国歌。而在无梁殿内光线阴暗的墙上，原来我以为是碑刻，这时发现竟全部是牺牲将士的姓名！

面对一行行、一排排、一片片沉默的名字，我伫立着，肃穆无言。一种苍凉的意绪，袭上了我的心头：这些名字，本来代表着年轻蓬勃的生命，一个名字，就是一张富有个性化的脸孔。——他们本可以幸福快乐的生活，也许他们的妻儿还在热切地盼望他们回家，可是谁又能想到，他们已变成了冰冷的沉默的文字呢！这怎么能不使人惊心动魄啊！我好像现在才明白了什么是战争，明白了胜利的果实，是要鲜血培育，是要开鲜血一样颜色的花的。虽

然也许有人觉得这些名字无法与中山陵相提并论，但我深深感到，在人民面前，他们是一样的伟大，一样的崇高。无梁殿对面的灵谷塔，似乎是一座永恒的纪念碑。而我，我学到了很多，很多……

八五年四月十二日 星期五（晴转阴）

在南大的校园里，我看到了有名的樱花。那是多么美、多么壮观的景象啊！盛开的樱花，淡雅的色彩，像云，又像霞。一阵风吹来，就像天上下了一场纷扬的雪，花瓣儿飘落下来，在你的头发上，在你的身上，你仿佛置身于花雨之中，浅粉色的零落的雨点，迷漫了你的眼睛。似锦繁花，衬托得蓝天更加明净，阳光更加柔媚。啊，春天，我深深地陶醉在了春天里，一切美的事物，美的感情，尽在无言中……

我要放开歌喉，“我愿把世上遇到的一切，都写进我温柔的诗”，“当我知道了为什么歌唱，我的歌声就更加高昂”。这个世界终究是那么美好，使我不禁要全心全意地热爱它。我愿把我的诗全部用来描绘它，歌唱它，献给它。

八五年四月十三日 星期六（多云）

时间过得真快啊，转眼又是晚上了。屈指一算，我到南京也已经整整八天了。这八天里，发生过多少事情啊。见到了那么多人，去过一些地方，学了不少东西。而在两个星期之前，我还对此一无所知，还满心盘算着两个月后的毕业考试……啊，命运！多变的不可测的命运，我多么想知道等待着我的命运又将会是什么啊！

不过无论会怎样，我都希望自己能够坚强。我常苦恼地想我不是个诗人，却又有诗人的某些气质。敏感，就容易脆弱。而我恰恰需要摈弃这些可恶的儿女情长。我必须时常记起这样两句诗：“如烟往事浑忘却，心底无私天地宽。”必须以此自勉，成为一个胸怀宽广、性格坚强、不去计较那些区区小事的人。人生的道路那样漫长，我才刚刚踩出歪歪扭扭的13个足印，命运多舛，尚须努力，又怎么能知道前进路途中会有怎样的狂风暴雨呢！

记住，一颗心不能总是被那些琐细的事情所困扰，要永远向前看，盯住自己树立的远大目标。我们还要继续奋斗，让一切多愁善感的情怀见鬼去吧！

八五年四月十九日 星期五（晴）

今明两天，南京大学要举行校运动会，所以我暂时不去听课。早晨七点多钟的时候，赵爽来找，约我出去转转，于是我们一同走出了校门。

经过南京最繁华的新街口，浏览了秦淮河畔以小吃出名的夫子庙，我们来到了幽静的白鹭洲。

在金陵热闹的市区，白鹭洲就仿佛世外桃源一般，和它的名字一样清雅，一样安娴。它留给我最深刻的印象，是它那使人久久难以忘怀的绿色。

然后我们又来到雨花台。

很小的时候，雨花台在我的心目中已经笼罩着一层神圣的色彩，甚至直到今天，这种敬仰之心仍未湮灭。我随着赵爽，一起走上高高的长长的台阶。

于是，那大刀阔斧地勾勒在花岗石上的烈士群像，就更清晰地展现在我的面前。这些人里，有梳着短发、穿着裙子的女学生，还有十四五岁的少年，但无论是什么身份，多大的年龄，他们都一样的坚定，一样的沉着，他们勇敢地挺起胸膛，目视前方，看不出有丝毫畏惧与不安。从他们的目光里，我可以看到那种只有正义属于他们的人才会有东西，就是他们对于真理的追求，和对美好明天必将到来的信心，这使我不由得肃然起敬了。而在烈士们的脚下，摆着很多精心扎成的花圈，上面静静地垂着白色的挽联。可是我想，这只是我们表达怀念之情的一个方面。更重要的是如何用我们的行动把烈士用鲜血换来的和平的国土建设得更加美好。

沿着宁静的小路，我们走进雨花台后面的树林。这儿很静，很静，从林子深处传来的婉转悦耳的鸟啼，叫人心里觉得异常寂寞和一丝惆怅。这儿花很多，有桔黄色的花，格外典雅、华丽，有深紫色的花，开得华贵、雍容；还有一树树、一丛丛、一片片粉红的桃花，又是那样烂漫、热烈。可是更多的还是绿色的、朴素的树，有梧桐、青松，也有不知名的灌木。走在这里，那深邃清幽的绿色充满你的眼睛，也占据了你的心……

就在这里，长眠了许多人。他们可以被称作英雄，但是，事实上他们只是一些平凡而又伟大的人，他们都普普通通；他们为了捍卫祖国母亲的纯洁，献出了自己的生命；他们来自泥土，又回到泥土，因为他们曾经用鲜血灌溉、耕耘了它……

于是，这儿的一切，沉默的绿树、红花，都变成了大地无声的语言，记录了一段惊心动魄的历史，叙述了一段悲壮的未来。

我只有一个希望，那就是，当我们这些年轻人，无论是谁来到了这里，都不会感到惭愧和脸红……

八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星期三 （多云转晴）

昨天接到爸爸拍来的电报：“让晓菲速归勿送。”屈指一算，自己也不禁吃了一惊：已经离家20天了，可原来是计划一个星期就回去的。在天津还有两件事要办，一是河西区准备开一个三好生表彰大会，有我的发言；二是天津电视台打算给天津几个孩子拍电视片。这些事都要在五月份办完……

唉，火车票那样难买，而我已是归心似箭了……

八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星期一 （晴）

今天，几乎有一半时间，我是在火车上消磨掉的。田原、山峦、河水，如画的乡村风景不停地从窗外掠过。轻松明朗的音乐，为暗蓝色缓缓流动的小河，雪白得像一朵云的鸭群，系着鲜艳的头巾劳作的农妇，还有坐在长满嫩草的山坡上的娃娃，带来了新鲜的意趣和盎然的生机。

我眼望窗外，思绪如山泉一般翻涌不止。对家的思念，对未来的一切的想象猜测，与对过去的一切的追忆怀想全部都交织在了一起。我忘不了在南京度过的难忘的三个星期，从校长，到老师，到同学……他们的盛情我会永远记在心底。尤其和一群年轻人在一起消磨的那虽然短暂、但却美好欢乐的时光，我会牢牢记住。啊，南京，六朝的古都，你的诗情画意，你的特殊的魅力，已在我脑海里深深扎下了根。我怎么能够忘记，我又怎么会忘记！

但愿我会不辜负那般切的期望，永远记着那一片真挚的热情，我想这便是报答 23 天来的一切的最好办法了……

八五年五月一日 星期三 （晴）

在我去南京期间，接到了《儿童文学》编辑部的来信。信中叙述了对于我的处女作《少年多美好》的意见。首先说“这篇作品读后，觉得富有生活气息，语言也朴实流畅，立意尚可”，但“不足处是构思较一般化，结构似不够严谨（剪裁方面欠当所致），叙述也欠精炼，另外，阿力救护老太太的情节，与本刊第一期发表的《一个小孩子的大灾难》‘撞车’了”。自然，最后引出的结果是：“因此，这篇就不用了。”

这事似乎在意料之中。信中所提的“不足处”我完全同意，而且诸如“结构松散”，我也事先就知道的。不过竟同什么《一个小孩子的大灾难》“撞车”了，这我倒是始料不及的。

也就是说，失败了。我终于尝到了退稿的滋味。确实酸溜溜的不怎么好受，这毋庸讳言。然而我也并未就像信上说的会受什么“影响”，鬼！我才不在乎哩。爬起来，再接着干就是了。如果我能有幸再写出一篇小说来的话，我首先就寄给《儿童文学》。

成功是来之不易的，我明白那么多业余作者、文学爱好者摸索着闯过来的路有多么艰难了。虽然不能说是完全了解，至少也懂了一些。不过我觉得受一下挫折有好处，世上哪来那么多一帆风顺的事儿呢。编辑提出的意见很正确、很中肯，我完全乐意接受。“吃一堑，长一智”，也许我会从这次的失败悟出些道理来，那么，它会为成功铺垫基石。

不管怎么说我决不会沮丧，我也从不明白什么叫做“沮丧”！还是那句话：接着干就是了！

八五年五月六日 星期一 （晴）

早晨起来，阳光灿烂，是个晴朗的好天气。爸爸和我从中关村出发去北大。路程很近，大约有十分钟就到了——当然我指如骑自行车的话。我们进了北大的校门，我不由得生出一番感慨来：想想一个月以前，恰好是四月五日那天，我随李老师一起下了火车来到南京，而昨天，五月五日，我随爸爸一起又来到了北京。而且，毫无例外都是为了大学——南大和北大。啊，命运，难测的命运，鬼使神差似的安排，奇妙的巧合……

北大确实很大。如果不是哥哥用自行车驮着我，我们要找到招生办公室所在的“红楼”，恐怕要走十几分钟才行。见到了招生办的张主任，他态度很热情，听说我们没有见到英文系的王逸梅老师（前些日子同中文系一位老师一起到天津来的那位），便又找了个人，送我们去“民主楼”（英文系所在楼），在那里我见到了系副主任王式仁老师和朱金鹏老师，他们出了一些题目，同时用英文和我谈了一些话，主要测试听力及口语。看样子较满意，说英文系欢迎我入学，中文系也表示了同样态度。

下午，心理学系一位研究儿童心理的老师打算给我测一下智商。并一再解释这和我入学无直接关系，只不过他们想获得一份研究资料，不仅同我，还要同爸爸谈谈。于是我和那位姓叶的女老师面对面坐在桌子两旁，她拿出

了好几套从 13 岁到 18 岁阶段的测试题，说这不仅能测出一个人的记忆力、反应力，而且还可以看出他的知识水平（包括数学、文学两方面）以及某些性格特征。我轻松地连续答了四小时的题目，最后叶老师表示非常满意。她说虽然来不及仔细计算总分数来告诉我，但据她估计我的智力商数大约在 130 左右。

我很喜欢这样的测试。通过这次测 IQ，我对自己信心更足了，而且我还发现了以前自己从未注意到过的自身潜力。我真没想到自己的记忆力会那样好，反应也那样快，以后我会好好利用这一切的。我更有充分的理由相信：我行！最后北大招生办的张主任说，他们需要向高教部打报告（因为北大是部属大学），同时也要和天津教育局及招生办交涉一下，反正他们已准备接收我，现在只需要等待他们交涉成功。我估计不管怎样，入学也是要等到下学期也就是九月份，到时可以算是八五届新生。在这一期间我需要加强英语听力及口语练习，英文系主任王老师给我指出了尚待纠正的一些不足之处，建议我多听多模仿，特别在语音、语调方面。

八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星期一（阴）

我发觉，现在的我和五年前确有些不一样了。比如，那时候我的心情是极易受影响的，阴天会使我感到沮丧，感到一种莫名的惆怅浮上心头，尽管我才只有九岁，我却已经伏在阳台上，用了一种惆怅的目光遥望冬日一片枯黄的田野了。“一个多愁善感的小东西。”如今我用 *critically*（批评地）的眼神来品评旧时的我了，并且这样不满意地说。现在我可不，天气阴沉再也不能够那样轻易地破坏我的情绪了。而且我有必要时常提醒自己注意，应当时刻保持那种愉快的、生气勃勃的健康美好的感情，不要为琐事烦恼呢。如果有了什么令人不适的事情，那么，就努力想一想那些使人高兴的、生活中充满乐趣的东西，看到希望，看到幸福，而且，就像叶卡捷琳娜二世常说的：“人应当快活。只有这样才能克服一切，承担一切。”既然这样，那么，我又何必为阴天犯愁呢？！

乐观！乐观！乐观！！不要让自己的情绪轻易受外在因素的影响吧！而要快活！快活！快活！！“不管一切如何，你仍然平静和愉快。生活就是这样，我们也就必须这样对待生活，勇敢无畏地、含着笑容地——不管一切如何！”

八五年六月五日 星期三（晴）

傍晚收到北大心理学系叶老师寄还的我的两份材料，其中一份是鲍光满大哥写的报告文学：《我所认识的田晓菲》。这篇文章自发表以来，因种种原因我还没有看过。但我早就打算一睹为快了。边看，我边忍俊不禁：我的声音，似乎就从字里行间传了出来。这个鲍大哥！记性居然还不坏，我们上次的谈话，他竟基本上不漏什么地记录了下来，而且差不多是原封未动地搬到了这儿！当时我兴之所至、信口说出的话，天南海北、无所不至的胡扯，也出现在了这儿。真不知叫我该说些什么才好。我记得鲍大哥曾告诉我他很担心我看了它会“生气”，可是，为什么要“生气”呢？第一，这些话既然是我说出来的，我就不怕把它公布出去；第二，在文章的结尾，鲍大哥记录下

来这么一段真实的对话：“‘晓菲，你对别人写你的文章有何感想？’‘……他们把我写得太好了。’她有些不大满意。‘我可要把你写淘气点。’我用开玩笑的方式想引起争论。‘我本来就淘气。’谁知，她同意了。”狡黠的鲍大哥竟从这儿获得了我的默许，我哭笑不得。

然而鲍大哥的生花妙笔竟反映出了我性格的一个侧面。以前，还从未有一个记者是这样报道的。为这个，我很感激他。他确实写得很好。他很理解我！我不但没有理由生气，而且还觉得挺满意。

不过，这篇文章毕竟是很久以前写的了，鲍大哥和我的那次见面也起码是一年前的事了，以后我就一直没再见到他。如果他再来，他也许会发现如今的我和一年前的我又不一样了。人时时刻刻都在变，都在不断成长，不断更新，鲍大哥也许需要再认识一下我了，不是吗？可要这么说的话，《我所认识的田晓菲》难道“过时”了么？不，决不是的，我仍然是我，只不过有些地方与那时不太相同了。鲍大哥如果同我像上次那样畅谈半日，以他的敏锐，他是会发现这一点的，我也会半开玩笑半认真地向他说明一年后的不同。但不管怎样，这篇文章写的确实是我，一个实实在在的我，当时只有十二岁半的田晓菲！

八五年六月二十日 星期四（阴）

昨天晚上，应谷阿姨之邀，到她家里做客。在那里，我见到了石真奶奶。石奶奶的名字，我是五年前就已知道的。这是因为我第一次所读到的泰戈尔的作品，正是她译的《故事诗》。可以这么说，是石奶奶使我认识了泰戈尔，也是泰戈尔使我认识了石奶奶。当然啰，知道她是谷应阿姨母亲的同学并且有幸见到了这位 68 岁的老人，还是在昨天。

因为石奶奶是研究泰戈尔的专家，而且 40 年代曾赴印度，与泰氏家族相交甚笃，所以今天的话题自然离不开那位伟大的诗哲。我是极崇敬喜爱泰戈尔其人其诗的，能有今天这样的机会我是再高兴也没有了。于是我问了许多感兴趣的关于泰戈尔的问题，老人耐心地一一为我解答，并讲述了不少有关泰戈尔一家的故事，泰戈尔的为人及生活。

泰戈尔作为一个印度的大诗人，在 19 世纪初沦为英国殖民地的印度，虽然受到广大人民的爱戴，但也为相当一部分人所不理解，甚至遭到反对和咒骂。但在他荣获了诺贝尔文学奖金后，却忽然有 500 人包了一辆专列，专程去祝贺他。就在祝贺酒会上，泰戈尔面对这些曾激烈攻击他、如今又趋炎附势的人们敬上来的鸡尾酒，说了这样一番话：“女士们先生们，我真不明白，为什么以前我曾想努力去讨得你们的喜欢并不成功，现在你们却一反常态地转过来要奉承我呢？请原谅，我不能喝下这杯由外国人酿造的、虚伪的酒！”说罢，他拂袖而去。那些“女士们先生们”，都是印度人，却不能够重视自己诗人的价值，偏偏要待到外国人授予了泰戈尔诺贝尔文学奖，才一窝蜂地赶来做出那等令人作呕的表演！泰戈尔的话，是对他们多么大胆、直率而又一针见血的讽刺！这在当时，又需要有多么大的勇气啊！老人怀着由衷的崇敬对我们讲到这一点，言语之间，她流露出来对泰戈尔坚持真理而绝无半点私心杂念的纯洁心地的真诚的赞佩。我静静地听着，被深深吸引住了——一半是由于泰戈尔崇高的品格；一半是由于老人的讲述。

这时，窗外正下着瓢泼大雨。我从未见过这样猛烈的雨势，狂风使雨又

连成了白茫茫的蒙蒙一片。而室内，我们几人围坐在桌旁，台灯投下模糊的光线，格外富有诗意。老人舒缓柔和而又清朗的嗓音在屋里响着，虽然“天色因下雨而暗淡朦胧，愤怒的闪电穿过破烂的云纱而虎视眈眈”，但是，在这间小屋里却充满了温馨的气氛，泰戈尔的诗，在老人的声音里流淌着……

昨天晚上，我收获到了很多、很多。

八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星期日 （晴转多云）

妈妈养的扶桑，一年半来开了它的第一朵花。

就好像初出闺阁的弱女那样羞怯，它是慢慢地舒展开翠袖，微露红妆的。风儿微微地一吹，便要轻轻颤摇不止，其状不胜其娇。虽然这样描写会有“脂粉气”，但它确实像一位公主，因为在这些绿色植物中间，它是唯一的一朵花，何况，它还是那样美丽呢！不像（普通）扶桑的颜色是大红，它是深粉色的，娇嫩的花瓣在晨光中格外雍容迷人。不是浓妆，那就会显得“俗”；也不是淡抹，那又会透着“枯”。它偏偏是深粉红色的，高雅，娇艳，庄重，迷人，果然不同一般。

最出奇的是在它洒着一层花粉的花蕊顶端，有五个鲜红鲜红的茸毛，看着就绒乎乎的，可爱极了。你不敢碰它，因为它是如此娇柔，似乎一摸就会损害了它那天真无邪的纯洁的美。与这朵花儿结合在一起，你才会明白“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的含义。

在层层叠叠的绿叶间，有这么一朵美丽绝伦的花儿。尽管这只是我的想法，尽管它并不香气扑鼻，尽管在旁人看来它不过只是普普通通的扶桑，没有丝毫出奇之处，但对于我来说它是世上独一无二、绝无仅有的。它是芳香的珠宝，珍贵的纪念，因为，就只因为它是我的花儿，我曾经为它浇过一两次水，我曾经对它倾诉过我的衷肠，于是，它就变得更加娇媚动人，而且它决不同于任何一朵其它的扶桑。

孕育了不知多少天才绽蕾怒放啊！我的扶桑，在清晨的露珠沐浴里你又是怎样的容光焕发！面对着你，我真惭愧，你是那样纯真，竟用这么奇异的美来报答我的一点微末的服务，叫我该说些什么好呢？

只有一天，一天，但也足够了。真正的美从来不在于存在的长短，一颗流星也会以它短暂的生命之火照亮人间！

而你，你是以你生命的光辉照亮了我的心啊！

妈妈养的扶桑，一年半来开了它的第一朵花。

八五年七月二日 星期二 （阴）

今天，上午去作协，参加吸收新会员大会。当我得知我不仅是天津最小的会员，而且也是全国年龄最轻的一个的时候，我的心情不知是觉得高兴，还是觉得忧虑。回想起我从六岁半写下我的第一首诗以来，已经在文学的道路上攀登了将近八个年头了。虽然没有取得什么成绩，但比起一些白首穷经尚无半点收获的人来说我实属幸运。但是我并没有忘记在我的这点微不足道的成绩里有许多文艺界前辈的汗水。我就像一棵小树得到了雨露的滋润，才得以更加茁壮地成长起来。因此可以这么说，我虽然原籍山东，出生在哈尔滨，但我在文学事业方面的真正故乡，还是天津。我之所以感到忧虑，就是

为了我怕我会辜负天津文艺界关心我、鼓励我的老师们的希望。不过我想我是不会的，以后我虽然上了大学，而且很光荣地成了一名作协会员，但我决不会就此满足，因为这决不是我最终的目标。我将继续努力干下去，争取更大的成功！

八五年七月三日 星期三 （多云转晴）

近日读《古代笑史》，其中有这么一则，记述了苏东坡曾经写过的一首《洗儿诗》。旧时风俗，婴儿生后三朝或满月后会集亲友，替婴儿洗身，叫做“洗儿”。东坡诗曰：“人家养子爱聪明，我为聪明误一生。但愿生儿愚且鲁，无灾无害到公卿。”这首诗表面上看十分诙谐滑稽，泰戈尔很喜爱它，并称之为“东方人的幽默”，殊不知它在某种意义上来说就仿佛欧·亨利的小说，读后使人脸上荡漾的原是“含泪的微笑”啊！

在这首《洗儿诗》里，苏东坡开门见山便写道：“人家生儿爱聪明”，接着却用了七个字，沉郁地概括尽了他本人宦海浮沉、政治上屡屡失意的一生。所以下面他提出“但愿生儿愚且鲁，无灾无害到公卿”，看似一反人之常情，可实际上在那个社会里，这却是丝毫不奇怪的最真实的啊！不过，如果说前面是他出于自己遭遇的坎坷而作的激愤之语，那么后头就是他对当时整个官场所做的无情的揭露和抨击：是啊！在 800 年前的封建贵族的腐朽统治下，才智之士受到的只有排挤，唯有浑浑噩噩、愚鲁麻木的人才会“无灾无害”地做到公卿，怪不得生活在清初的郑板桥要喊出“难得糊涂”四个字！这是多么悲愤、多么沉痛的感情啊！——看似荒谬可笑的最后一句，却堪称本篇的帷灯匣剑之笔！《洗儿诗》的可贵之处正在于此。

明初瞿佑也曾写过《洗儿诗》：“自古文章厄命穷，聪明未必胜愚蒙。笔端花语胸中锦，赚得相如四壁空。”诗意“本东坡‘洗儿诗’来”，已不希罕，何况单纯属于文人自称之作，没有了东坡的力度与深度；而后来杨宗伯“又反其意作诗曰：‘东坡但愿生儿蠢，只为聪明自占多。愧我生平愚且蠢，生儿何怕过东坡。’”则更是游戏之作，仅供喷饭了。

又：东坡作诗，在“频年谪居”之时。

